

目 录

- 和陶铸政委在一起的日子……………协尔巴拉（1）
- 巩绍英诗抄……………（8）
- 于德水烈士传略……………杨晓春（10）
- 奈曼的隶属演变……………希儒博（17）
- 一帮鬮子袭爵的闹剧……………希儒博（28）
- 伪满洲国奈曼旗警察系统概况……………李海晨（36）
- 日伪协合会及其在奈曼的统治……………金长岭 马德山（40）
- 奈曼旗兴农合作社……………梁凤云（47）
- 奈曼旗的“老头会”……………李海晨（52）
- 捣匪巢 毙匪首 一箭双雕……………协尔巴拉（58）
- 梁洛布等其人……………杨晓春（63）
- 全家出劳工……………程恩英（71）
- 疯狂的报复……………张 立（77）

奈曼旗蒙古族姓氏浅解·····	原著：乃蛮·达日玛 翻译：希儒博（79）
解放前的大沁他拉街·····	王吉祥（88）
垦务局村村名的由来·····	田爱军（9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奈曼旗委员会组织史资料·····	（94）
学宗东鲁 派衍西河 ——奈曼旗卜氏家族溯源·····	胡永平（107）
编后记·····	编者

和陶铸政委在一起的日子

协尔巴拉

1946年10月，由于辽西战场形势发生变化，阜新、彰武、黑山、北镇及法库、康平等地相继被国民党军队占领。辽吉省委决定将地处辽吉和热河接壤的边缘地区——奈曼旗做为我军战略转移的后方根据地。此间，辽吉一地委和五地委的路西分委及所属的路西支队，阜新县委，县大队、蒙民大队和其它各县的机关干部、被服厂、医疗队等后勤机关都陆续撤至奈曼旗。

为了总结在辽西战场上暂时失利的教训，辽吉省委书记陶铸同志（对外称陶政委）也来到了奈曼旗，并在此工作了一个多月。当时，我任东蒙自治军骑兵二师十五团（驻奈曼）副团长，和陶铸政委在工作中有较多接触，亲眼所见，亲耳聆听了陶铸同志对辽吉一、五地委及奈曼旗各项工作的安排和指示，对少数民族干部、战士的关心、教育和培养，感慨至深，令人难忘。虽然时间已过去40余年，有些事我仍记忆犹新。

陶政委来奈曼后，主持召开了一、五地委及各县干部和奈曼旗党政干部参加的总结大会。会上，陶政委客观地分析了东北战场的形势，传达了党中央对东北根据地和内蒙古少

数民族地区的方针政策，总结了辽吉战场暂时失利的教训，对一、五地委的干部做了调整，使一部分一度产生悲观消极情绪的干部重新振作起来。也使刚参加工作不久的蒙、汉族青年干部受到了革命传统和马列主义教育。我参加革命不久，听了陶政委的几次讲话之后，感到他讲的道理又新鲜、又深刻，坚定了我跟共产党走，革命到底的决心和信念。

奈曼旗当时解放不久，五地委派遣来的汉族干部和当地的蒙族干部尚不十分了解。1946年9月，在五爷苏达那木达尔济和土匪头子洛布等的策划下，十五团的四连和三连一部分官兵（共60多人）发生叛乱，和原内蒙骑兵第六支队的尼木德带领的叛匪700多人及开鲁一带的土匪200多人汇集在一起，对旗大队驻地八仙筒发动了进攻，致使罗云彪大队长牺牲。这一事件的发生，使蒙、汉族干部之间的猜疑进一步加深。产生了一些思想矛盾。

为了搞好各民族干部之间的团结，加强根据地的建设，陶政委在了解这一情况后，亲自主持召开了奈曼旗各族干部参加的总结会议。陶政委严厉批评了有碍民族团结的错误作法，并对旗委、旗政府、联合会旗支会、十五团及旗大队的干部进行了调整。这样，不仅提高了各部门的干部素质，而且使蒙、汉族干部之间消除了隔阂，加强了各民族干部群众之间的团结。

由于十五团的政治委员陈玉良调走，陶政委两次找我个别谈话，要我接任十五团政委一职。我说：“我还不是党员

啊，也缺乏做政治工作的才能！”陶政委鼓励我说：“你今天不是共产党员，明天还不是吗？”于是，在陶政委的鼓励支持下，我担任了十五团的代理政委。

陶铸政委非常重视党的民族政策和统战政策。一次，由卓彰支队转交给我们以嘎拉僧活佛为首的五名活佛、喇嘛，要我们把他们护送到乌兰浩特。开始，我对他们有厌恶情绪，认为他们都是寄生虫，败类，所以对他们不重视，不照顾。陶政委知道这件事后，把我叫了去，对我批评教育说：

“你们蒙族老年人很信仰喇嘛教，我们对待他们（指嘎拉僧活佛等人）不能太‘左’。再说，这个活佛是拥护我们内蒙古自治章程的。他愿意来乌兰浩特工作，反对蒋介石，我们要照顾他们，保护他们。这是我们党的统战政策。”我当时还不知道统战政策这个新名词及其意义，陶政委耐心地给我解释，我才对这一政策有了初步了解。后来，我们精心地照料嘎拉僧活佛的生活，并将其安全护送到乌兰浩特。在嘎拉僧的影响下，有很多在敌占区的活佛喇嘛都纷纷来到乌兰浩特，参加反蒋反战的革命活动。

陶政委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关心少数民族干部和战士，在这些同志心中都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1947年11月份，陶政委要离开奈曼了，但对我们十五团干部、战士们未解决过冬棉衣问题却非常焦急。临走时，让秘书通知我，要我们团派两个排的兵力和三辆车跟上他，到后方给我们解决棉衣。于是，经过研究，由我带一连人和三辆大车，跟着陶政委过开鲁直奔五分区所在地——鲁北。

我们渡过了西辽河，由于天气渐冷，同志们又衣服单

薄，二师的包云青参谋长有点感冒，休息时他在背风处蹲着，被陶铸同志发现了。于是，陶政委走上前去热情地询问了情况后，若有所思地左右环顾，发现路西支队司令员孙兴华同志在不远的地方和人谈话，陶政委大声喊让孙司令来一下。孙司令身穿狐狸皮领羊羔皮大衣，应声来到陶政委面前。陶政委笑着以商量的口吻对孙司令说：“老孙，你看，包参谋长衣服薄感冒了，把你的这件大衣给包参谋长穿吧，你回大沁他拉再做一件，可以吗？”孙司令笑着敬礼说：“遵命！”马上把大衣脱下来递给包参谋长。包参谋长再三推辞不过，只好接过来穿在身上。而后流着热泪举手向陶政委敬礼说：“谢谢首长的关怀！”又向孙司令员敬礼说：“谢谢孙司令员！”这一感人的场面，使我们在场的人都流了泪。

我们继续行军到开鲁西扎兰营子一带时，突然在一小村与百余名敌人遭遇。敌人在村中向我们猛烈射击，距离我们只有300多米。陶政委的警卫人员立即挖简易工事，要求陶政委隐蔽，但陶政委却泰然自若，沉着地指挥我们以密集的火力压住敌人。待敌人被强大的火力封锁住之后，陶政委大声命令：“骑兵出击，消灭敌人！”我马上向陶政委请战，要求让我的一连骑兵出击。陶政委看了我一眼，用手势坚决制止。随后命令长江骑兵团立即出击。长江骑兵团姜团长带领150多骑兵在两挺机枪的掩护下从左面呈扇形包围进攻。敌人挡不住这凌厉的攻势，夺路向开鲁方向逃窜。我看着这激动人心的战斗场面，心里觉得很委屈，认为陶政委看不起也不相信我们。待敌人逃跑后，陶政委才命令我们：“协团长，你带一连人马上从右侧追击敌人！”我连马上遵

陶政委命令沿辽河左岸追击敌人，边追边打，击毙敌人30多人。长江骑兵团打死、俘虏敌人50多人，只有20多敌人渡河逃跑了。

战斗结束了，陶政委发现我非常羡慕地看着长江骑兵团的指战员们在整理战利品，走过来语重心长地对我说：“你们少数民族武装人员有限，伤亡多了，不易补充啊。”听了陶政委的话，我才明白了他不让我们连首先出击的良苦用心，大家心里都感到热乎乎的。

途中，刘述刚司令员指挥的二十六团在战斗中缴获了十几头敌人的给养牛，陶政委告诉刘司令员挑一头最大最肥的牛给我们连。晚饭时，战士们吃着又香又肥的牛肉，一个个都感激首长对我们少数民族部队无微不至的关怀和保护。

我们同敌人遭遇的第二天早晨，从开鲁城里出来了大批步兵和骑兵，携带重迫击炮，从侧面攻击和堵截我们，防备我们包围攻打开鲁城。我们边战斗、边行军，向扎鲁特旗方向行进。虽然没有伤亡，但也得谨慎迎战，所以，直到下午2点我们还未吃上午饭，后来，敌人的枪炮声稀了，部队仍在缓慢地行进，陶政委的警卫员前来叫我和包云青参谋长到附近的村子里去见陶政委。陶政委一见我们的面，马上亲切地握住我们的手说：“你们累了吧，一定很饿。”我们二人同时回答说：“不累，也不饿。”心里却感到很温暖。陶政委笑着说：“来，先擦擦脸，我给你们吃我从奈曼带来的西加摸（奶油）黄油、奶豆腐、炒米和饼干。这是蒙族同志最愿意吃的东西，你们饿了，快点吃吧！”边说边把东西都摆了出来。我们看到陶政委带的东西也并不多，就再三诚恳地

说：“我们不饿。一会就开饭了，这是首长随身携带的干粮，我们不能吃。”陶政委看我们执意不吃，就作装正色地说：“我让你们吃，你们就吃嘛！客气什么呢？”没办法，我们只好吃了。陶政委看到我们狼吞虎咽地大吃大嚼的样子，慈祥地笑了。

我军离开开鲁境地，向扎鲁特旗行进。但开鲁的守敌却继续尾追我们，用重武器从后面和侧面向我们进攻。我们各部队在陶政委的指挥下，毫不紊乱，沉着迎战，边打边走。敌人为了堵截我们，偷偷地派一队骑兵迂回到我们的左前方，突然用机枪向我们射击。正在这危急时刻，突听右前方响起了高射大口径机枪声和燃起了燃烧弹燎原的火光。敌人纷纷溃逃，危险解除了。

我们用望远镜观望，看见了五分区高体乾司令员和曾敬凡副政委策马来迎接我们。我们高兴得跳起来，战斗的疲劳一扫而光。两军会合后，干部、战士互相问寒问暖，欢声笑语响彻了扎鲁特草原上空。

我们又走了两天，来到了鲁北西南的烧锅地，五分区后勤部按着陶政委的指示，配给我团500套棉衣。满载棉衣的三辆火车在五分区步兵的护送下安全通过开鲁敌占区，于11月中旬回到大沁他拉。在第一次寒流袭来之前，我们十五团干部战士穿上了厚厚的棉衣。

和陶铸同志在一起前后一个多月的时间，给我们许多蒙古族干部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也给我们后来的革命生涯

造成了根本的影响。我们深深怀念陶铸同志。

杨晓春 整理

注：协尔巴拉同志解放战争时曾经任蒙骑二师十五团副团长，兼政委、十三团团长等职。离休前任内蒙古巴林林业局局长。

巩绍英诗抄

巩绍英系阜新市清河门人，早年投身革命，曾参加过著名的“一·二九”救亡运动，抗日战争时长期在山西牺盟会工作。抗战胜利后，随军奔赴东北地区开辟工作，1947年2月任辽西分委宣传部长时带队来奈曼，任土改工作团团长，同年10月任旗委书记，1948年10月调四平市任市委副书记。建国后历任辽西省文教厅厅长、人民教育出版社副总编辑、南开大学图书馆长、中国历史博物馆副馆长等职。1973年因心脏病猝发逝世。

巩绍英同志一生勤奋好学，在戎马倥偬和繁忙的工作间隙，潜心于中国古代史的研究，并写出了六百多首诗词，是一位自学成才的史学工作者和诗人。在奈曼工作期间，不仅领导全旗人民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推翻了封建统治，而且在《胜利报》上撰文，记述了奈曼旗的土改斗争，还写下了许多赞颂土改诗歌。现将征集到的两篇诗稿奉献给读者，以资纪念。

奈曼旗土改参军运动

(一)

一出龙城塞，穷沙烟火稀。①
力耕膏虎吻，停绩泣牛衣。②
鱼腹呼陈胜，香盆迎岳飞。③
喜逢时雨降，万卉转芳菲。

(二)

春风移岁序，绝塞换新装。
万古冰川溃，千条柳带长。④
翻身焚地契，授甲上疆场。⑤
保得江山固，还邀凤鸟翔。⑥

注释：

①龙城，又名和龙城、黄龙城、龙都，故址在今朝阳。

②豪虎吻，指粮食喂了地主，此二句指农民处于“男子涉耕不足粮餉，女子纺织不足衣服”的境地。

③指史记《陈涉世家》中鱼腹丹书的故事。

④冰川溃，指封建制度崩溃。

⑤授甲，参军。

⑥凤鸟翔、民谚云“九凤朝阳”。

(李海晨 抄录)

于德水烈士传略

杨晓春

于德水烈士，1934年出生在河北省易县大龙华乡安格庄北头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父亲于老培终生务农，艰难地维持着一家4口人的贫困生活。

河北省易县是遐迩闻名的清西陵所在地，这个后靠永宁山，西傍紫荆关，东临燕下都，南依华盖山，秀丽山邑，是皇帝老子选中的风水宝地，但在腐败的国民党政府的统治下，人民的生活却日趋艰辛，“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的铁蹄踏上了这块土地，老百姓都被迫流离失所，生活更是苦不堪言。于德水一家吃了上顿没下顿，由于贫困交加，母亲在于德水十几岁时就离开了人世。家里无女孩，小德水小小年纪就负担起繁重的家务劳动，洗衣、做饭，起早贪晚。父亲和弟弟早出晚归下地劳动，全家挣扎在饥饿和贫苦之中。

1939年，25岁的于德水长成了小伙子，但由于从小生活困苦，长得又瘦又小，体质很弱。全家苦挣苦攒，好不容易为哥哥娶上了媳妇，但哥哥婚后全家的生活更难以维持。正巧，阜新煤矿前来招收工人，于德水狠了狠心，卷起了铺盖，辞别了父兄含泪离开了家乡，和一百多饥寒交迫的穷苦弟兄闯了关东，来到了辽西的煤都阜新新邱煤矿。进矿

以后，老板得知他会做饭，又看他人单力薄，下矿井也干不了太重的活，于是就叫他到孙家湾的饭馆摊煎饼。在饭馆干活虽然累，但残羹剩菜却勉强能填饱肚子。20几年贫困的生活，使他养成了节俭的生活习惯，老板每月发给的微薄工资，他都舍不得花，一点点都攒起来。仅三、四年的时间，竟攒了200多元钱。

1934年7月，于德水的同乡、本族叔叔、地下党员于宝琪同志受晋察冀东北工作委员会的派遣，到阜新新邱煤矿开展党的地下工作，在孙家湾意外地遇到了于德水。于宝琪同志因和新邱煤矿一个坑口的把头佟志忠十年前曾在吉林省梅河口混过事，是老相识，所以很快就落下了脚，并在矿上挂上了工。根基扎下了，工作也逐渐开展。这些都需要及时地向上级党组织汇报。于宝琪通过几十天的接触，物色了两个较可靠的同乡，一个叫杜焕武，一个叫陈玉林。想叫二人以回乡探亲的名义带信去当时驻在河北阜平牛庄北沟的晋察冀东北工作委员会汇报前一阶段工作，并请示下步工作要点。但苦于没有路费，和把头借又不方便，所以思前想后想起了于德水，和于德水一说很痛快地答应了，借给了200元钱，并说这钱是准备捎回家中给老父亲养老送终的。于宝琪当时向他表示，钱到家后就还，交给你们家，我做保。一个月后，杜、陈二人从河北返回，圆满地完成工作任务，并带回了于德水大哥收到钱的条子。于德水很纳闷儿，心想：杜、陈二人家里很穷，自己也没什么钱，用什么钱还的帐呢？于是他就问于宝琪，于宝琪看他人很实在老实，从谈话中也看出他对日本鬼子和汉奸、狗腿子的恨，又是同乡、本

族侄子，同时也有意发展他为党工作，就将情况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并和他彻夜长谈，给他讲了许多革命道理，讲了国际和国内的斗争形势，讲了共产党和八路军是干什么的，讲了穷人翻身闹革命的道理。听了这些第一次听到的事，于德水又新奇又高兴，凭着20多年的辛酸生活和对本族叔父的信赖，当即表示愿意跟着叔叔干。从此，于德水走上了革命道路。

根据晋察冀东北工作委员会的指示，新邱矿的地下党组织工作方针是扎根在地、团结群众、长期埋伏，等待革命高潮的到来，有机会做点经济工作。为了有一个保险的活动场所，便于开展地下工作，经于宝琪同张玉山、杜焕武、陈玉林、于德水等人研究，利用于德水会做饭的手艺，想办法取得把头佟志忠的支持，在新邱矿中部开了一个煎饼铺。于德水辞去了孙家湾饭馆的差事，来到了新邱矿煎饼铺。这个煎饼铺由于宝琪的爱人推磨，陈玉林负责外出采购和招待，于德水专管摊煎饼。煎饼铺名义上是为坑口的工人开的，所以工人们很欢迎，业余时间经常到这里聚一聚，为地下工作者团结和发动群众创造了有利条件。煎饼铺还带点冷餐、烧酒之类的东西，连日本人也进进出出，有时喝完就走，同志们也不和他们计较，无形中日本人成了煎饼铺的“义务卫兵”，因此这个小铺子粮食配给及时充足，买卖兴隆。连矿井队吃煎饼喝酒也得掏钱，一般没有敢无端闹事的，煎饼铺实际上成了地下工作的联络点。向上级部门汇报联系工作，也是通过煎饼铺的同志们来完成。于德水同志在煎饼铺里工作，严守地下工作者的纪律，非常机警、认真地处理发生在周围的各

种事情。同志们秘密召开会议，他都为同志们放哨站岗，为组织传递消息也一次未出过差错，通过实际斗争的考验，他逐渐成熟起来。

1944年8月，于宝琪和于德水两人以回乡探亲的名义赴晋察冀东北工作委员会汇报工作，并通过组织对于德水进行考察，经于宝琪介绍、晋察冀东北工作委员会批准，吸收于德水等人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于此，于德水成了我党地下工作的先进分子。

于宝琪和于德水二人从河北返回后，抗日斗争的形势已经好转，矿山的斗争也日趋明朗化，党组织将矿山的“特殊工人”首先组织起来，带领他们针锋相对地同日本人开展斗争。敌人叫“高产”，工人们则故意破坏机械，爆破堵塞掌子而制造“低产”。为了加强对矿上斗争的领导，煎饼铺停了业，党员全部深入生产第一线。于德水被安排在坑口把头家里做饭，以监视把头与日本人的动向，随时将消息传递出去，为组织及时做出斗争决策提供情报。

“八·一五”光复后，新邱煤矿“特殊工人”和进步矿工组织起了几百人的武装，配备了枪支弹药，并同从锦州来的八路军配合，在苏联红军的协助下，接受了阜新县城。党组织考虑到国民党部队长驱直入向东北进犯，我军可能要做战略转移，于德水同志始终未暴露身份，便于隐蔽，决定让他继续留在矿山。但他已被如火如荼的斗争所吸引，执意要求到斗争第一线去。经过他再三请求，党组织批准了他的要求，于1945年10月末调他到新成立的阜新县大坝区，开展减租减息工作。从冷峻神秘的地下工作环境中来到了沸腾火

热的斗争前线，于德水一切都感到新奇和陌生，所以他在工作中虚心好学，工作也特别努力，遇到问题总是主动向组织、向老同志请教。文化低，就整天抱着课本学，群众工作生，就勤勤恳恳地干，时间不长，就博得了群众和战友的喜爱，都亲切地称他“于大哥”。

正当区上的工作顺利开展步步深入的时候，斗争形势却发生了急剧变化。国民党军队向东北解放区大举进犯，先后占领各主要城市，并进攻阜新，接到上级命令后，区上的工作干部于1945年12月25日迅速北撤。于德水同志和大部分同志一道先后转移到梅伦营子、猴头街、务欢池等地。1946年3月，奈曼旗解放后，于德水随辽西军区25团来到奈曼，为了加强新区的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决定于德水同志留在奈曼，并被分派到新成立的浩沁苏木区（今东明镇）任区委书记。刚解放的奈曼，情况非常复杂。反动上层阳奉阴违，土匪流寇打劫骚扰，群众也有畏惧情绪。为了迅速打开工作局面，于德水首先建立区中队，只十余天就建立了一支40多人有枪有马的队伍。但是，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失误，过分强调枪、马配备，致使一些有枪有马的地主分子，土匪、伪警察混进了区中队，埋下了隐患。

区委建立后，于德水秘密担任区委书记，由当地的一个上层人物席绵都嘎担任区长，调八仙筒的当地人刘俊轩担任区中队长，同时开始建立农会的工作。每天晚上各村都召开会议，于德水不厌其烦地从这个会场到那个会场给农民讲话，他以自己和无数农民兄弟的苦难和地主对农民的残酷压迫来启发群众的觉悟。经过一个月的工作，刘家茶馆、郭家

店、十二连等十几个村屯都相继成立了农会。到5月份，根据旗委的指示，全区适时转入减租减息斗争。区政府组织了减租减息工作队，给农民们详细地算了一笔帐，以种地、官工、高利贷和工银计算出了地主对农民的剥削，以此激发了群众的觉悟和斗争热情，于是各村农会组织农民打着红旗，由区中队或民兵保卫浩浩荡荡开进地主家里，进行减租减息斗争，经过仔细计算，每个长工都应退租粮8—10石，有粮给粮，无粮给钱、给牲畜、给家具、给衣物，并把这些东西全部退给农民，一时间，农民们分得了胜利果实、欢呼雀跃，地主们被迫退租威风扫地。短短3个月的时间，浩沁苏木区的减租减息工作全面展开，并取得了很大的战果。

浩沁苏木区的减租减息工作，打击了地主、富农的气焰，也增加了他们对共产党对区政府、对农民会的仇恨。同时也引起了混进区中队的敌对分子的不满。他们时常破坏纪律，打骂群众、抢劫财物，有时甚至公开阻挠减租减息工作的正常进行。为了保卫胜利果实，纯洁区中队组织。1946年8月下旬，区委经与当时驻在八仙筒的旗大队长罗云彪研究，决定以整训的名义对区中队进行整顿清理。并要求参加整训的队员把枪马留在区里，以便无枪无马的队员使用。当时，东北战场上形势发生变化，国民党军队对解放区大举进犯，奈曼旗当地的一些反动上层人物如五爷苏达那木达尔济、土匪头子洛不等，金宝仓等人物也加紧了秘密活动。区中队的部分人在接到整训通知后大为不满，于是区中队队员原当过警尉的赵玉山、纠集宫色冷、安学、代来等人在张家店村与匪首金宝仓秘谋叛变的准备。

1946年8月26日晨，浩沁苏木区政府院内的人们都忙忙碌碌，于德水、刘俊轩和区财政助理褚学良正在办公室里为去八仙筒集训的区中队队员计算发放津贴，厢房里十几个区中队队员们也整理行装，准备参加集训，8时左右，赵玉山偷偷地向宫色冷、安学、代米递了个眼色，四人持枪溜出了厢房，来到办公室。赵玉山用枪一挑门帘，说道：“于主任（于德水的公开身份是农会主任）刘队长，我们交枪来了！”于德水一抬头，还未等答话，随后赶来的宫色冷就开了枪，一颗罪恶的子弹击中了于德水同志。区中队长刘俊轩一看叛匪开枪，夺窗外跳，脚还未落地，又一颗子弹夺去了他的生命。于德水停止了呼吸，时年仅32岁。因褚学良是当地人，叛匪未杀害他，却逼迫他跟着他们跑，褚谎称去北边地里抓马，然后再跟上他们，得到允许，趁其不注意，借青纱帐的掩护，一口气跑到八仙筒，向旗大队报告事件情况。

听到枪响，一些胆子较小的区中队队员偷偷地溜走了，剩下的二十余人全被叛匪挟持朝南他不朗一带与金宝仓会合，投了敌。

旗大队接到浩沁苏木区中队部分人叛变的报告后，火速赶到浩沁苏木区，土匪已逃离。旗大队长罗云彪同志沉痛地将烈士的遗体收敛运到了八仙筒安葬。新中国成立后，又将其移置奈曼旗烈士陵园，每年清明佳节，人们都来到烈士身边，缅怀其功绩，激励后人向前。

（本文是在访问了于德水烈士的老上级于宝琪、张守怀及知情人贺维正、曹振环，并查阅了叛匪李海等人案卷之后撰写成文的。不当之处、敬请斧正）

奈曼的隶属演变

希 儒 博

奈曼旗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哲里木盟西南部。南与辽宁省接壤，东于库伦旗毗邻，西与赤峰市为界，北与开鲁县隔河相望。就在这块儿土地上，至今所发现的历史遗迹三百余处，历史文物，包括古生物化石和新石器时代的文物约有四千余件。这说明奈曼历史源远流长，她经历了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的全过程，为社会的发展，民族的繁荣所做出的贡献将会载入史册流传万世。

现在，笔者仅就奈曼的隶属演变过程简要地向读者作个介绍，不当之处敬请赐教。

(· · ·)

夏、商、周各朝或者更早些时期，奈曼地方已经有了人类的^①活动，为狩猎和游牧之地；

春秋战国末期，为新崛起之东胡民族所居；

秦统一中国后仍为东胡人牧地；

西汉时，燕长城①南侧属幽州刺史部辽西郡，北侧属乌桓人（东胡族系）游牧之地，汉武帝时整个为乌桓人所居，一直到东汉三国时期。

汉献帝建安十二年（207）曹操北征乌桓，将其首领蹋顿斩杀于柳城（今辽宁省朝阳南）“俘二十万置中原各

地”。后来这些逐渐融合于汉族。随着乌桓人的消灭，鲜卑人（亦东胡族系）兴起，奈曼地方为鲜卑人所居，属魏幽州昌黎郡北部；

东晋十六国时期为契丹（亦属东胡族系）人地；

南北朝时属于北魏，仍为契丹人所居；

隋时为契丹地，辽西郡所辖。

至唐朝，唐太宗贞观二十二年（648）于契丹地置松漠都督府（今巴林右旗境内）后奈曼地方（先为河北道营州东夷都护府所节制）为松漠都督府辖区；

五代十国时期为契丹龙化州（今本旗境内）属地；

公元907年，契丹建辽，属上京道临潢府（今巴林左旗南）；

金时，奈曼属临潢府路临潢府，为契丹、女真人所居。

（二）

12世纪末，蒙古部落首领孛儿只斤铁木真经过十余年征战于南宋嘉泰四年（1204）最后征服了蒙古另一强部——太阳汗所属的乃蛮部众，完成了统一蒙古各部的大业。南宋开禧二年（1206），各部在鄂嫩河畔举行大聚会，推举铁木真为全蒙古大汗，号“成吉思汗”，建立了也客·忙豁勒·兀鲁思（大蒙古国）。后来在成吉思汗南征攻掠金朝战争中，原为金朝版图之内的奈曼地方于成吉思汗八年（1213）被成吉思汗弟左路军统领合撒儿部占领后蒙古人入居本地游牧。从此，奈曼地方成为大汗国的领地。传说，当时居于本地的蒙古人系归附成吉思汗的乃蛮部落的一部，故此

地取名曰“乃蛮”，这是后来的“奈曼”地名的由来。

1260年忽必烈即位执政，他在地方设置了十个宣抚司，时奈曼部落归辽东宣抚司管辖。1271年，依照中原的传统，忽必烈改“大蒙古国”的国号为“大元”，1276年灭南宋，整个成了元朝的统一天下。

元世祖至元二十四年（1287），成吉思汗幼弟铁木哥斡赤斤的后裔辽王乃颜勾结东部诸王，叛于辽东。忽必烈亲征平乱，6月大败叛军于撒尔都鲁（一说在内蒙古奈曼旗南），乃颜败逃辽河被执杀，很快就平息了叛乱。此后，奈曼部落隶属中书省宁昌路（今辽宁彰武一带），直到元末。

元朝末年爆发的红巾军为首的农民大起义摧毁了元朝的统治。元顺帝至正二十八年（1368）起义军领袖朱元璋在应天（今南京）建立了明朝。元惠宗（即顺帝）退往上都（今多伦西北正蓝旗东上都河北岸），史称“北元”。至此，统治全中国的元朝灭亡，开始了蒙古封建主与明朝长期对峙的局面；蒙古内部也陷入封建主互争雄长、割据与统一相掣阔的状态。

成吉思汗十五世嫡孙巴图蒙克在有才干的满都海夫人有力扶持下征服了塞外蒙古诸部，结束了长期封建割据又争夺霸权的混乱局面，于明宪宗成化十六年（1480）即位，称全蒙古大汗（史称达延彻辰汗）。达延汗统一蒙古后，把漠南和漠北地区划分为若干领地，分封他的诸子为领主。他利用济农（亲王）和万户制度，把以前的小领地合并为六万户，分成左右两翼各三万户。当时，奈曼部属于左翼兀良哈万户领地。因左翼三万户领主达延汗长子图鲁博罗特先其

父而亡，按蒙古的传统，长子后嗣继承宗主大汗之位，所以，于明武宗正德十五年（1520）达延汗长孙卜赤（明人称小王子）继汗位，统率左翼三万户，仍驻帐于察哈尔万户。“时小王子最富强，控弦十余万”领有敖汉、奈曼、翁牛特、克计克腾、乌珠穆沁、浩齐特和苏尼特等部。因为兀良哈万户反叛而被卜赤汗分割，并入了其他万户中，故此，奈曼部被划入察哈尔万户，成为势力最强的察哈尔本宗之领地。到明神宗万历三十二年（1604），卜赤汗玄孙林丹继察哈尔大汗位，驻帐广宁（今辽宁北镇以北）。此时，图鲁博罗特次子后裔额森卫征主奈曼部，仍隶属于本宗察哈尔汗部。

额森卫征去世，其子衮楚克巴图鲁继奈曼部落首领。他见察哈尔林丹汗对其部下施以暴政而失去民心，加之国势日趋衰败，前景暗淡。为此，他权衡利弊，毅然采取果断措施，偕同其侄鄂其尔率所属箭丁，同敖汉部一起，于后金天聪元年（1627）归附于皇太极。天聪十年（1636）皇太极最终统一了漠南蒙古诸部，改国号为“大清”，年号为清太宗“崇德元年”。清廷以分而治之的策略，在多次稽查户口编制牛录^②的基础上，将漠南蒙古二十四部划为四十九旗，设置旗札萨克统治各旗。当时，奈曼部落划为一旗，袭用原名为“奈曼旗”。顺治年间始属昭乌达盟。昭盟辖十一个旗会盟地在翁牛特左旗境内。奈曼建旗后，衮楚克被任命为“奈曼旗札萨克多罗达尔汉郡王”系世袭制。《清史稿》载：“奈曼部一旗，札萨克驻彰武台，在喜峰口东北七百里，西南距京师一千一百一十里，……牧地当潢河、老哈河

合流之南岸。东界科尔沁，西界敖汉，南界土默特，北界翁牛特。广九十五里，袤二百二十里。北极高四十三度十五分，京师偏东五度，贡道喜峰口”。

乾隆十七年（1752）奈曼旗归塔子沟司衙（今辽宁凌源）管理，到乾隆三十九年（1774）设三座塔厅（今辽宁朝阳）“治理喀尔喀贝勒旗、奈曼王旗、土默特贝勒旗和库伦旗蒙古居人交涉事件，兼管税务”。

翌年，为便于公务，三座塔厅在奈曼旗鄂尔土板（今本旗青龙山镇古庙子村）设置其派出机构——巡检署，处理蒙旗民事。至道光八年（1828）先后有十任巡检官视事。

清嘉庆十五年（1810），直隶省承德府改置热河道都统，“辖内蒙古东二盟（卓索图、昭乌达）十六旗又附西勒图库伦喇嘛旗”。从此，奈曼旗一直为热河道都统辖区。到光绪三十四年（1908），热河道朝阳府在小库伦（今库伦旗）设绥东县，辖奈曼、库伦二旗和喀尔喀左翼旗一部。县旗并存，蒙汉分治。

清朝时期，旗下实行箭（苏木）佐（扎兰）制。到清末，奈曼共有十二扎兰五十个苏木。其中各由四个苏木组成的十个扎兰，各由五个苏木组成的二个扎兰。此外，尚有一个由喜峰口台站直辖的驿箭和由王府扎兰兼辖的陵寝三箭等四个特别苏木也在本旗境内。

（三）

中华民国三年（1914），政府设置热河特别行政区，辖新设的热河道及卓、昭二盟。奈曼归热河特别区昭乌

达盟管辖。此时，热河都统在辽河以南的各蒙旗及各县下设置了区、村建置，取代箭佐制，奈曼旗原十二个扎兰改为十二个区——七个蒙古区和五个汉区，分别由旗札萨克公署及绥东县公署辖之。

民国十九年（1930）绥东县公署从小库伦迁至奈曼旗八仙筒。伪满大同二年（1933）一月，东北抗日义勇军冯占海部到达开鲁后，绥东县知事闻风逃亡，公署机构瘫痪，绥东县自动解散。同年二月，讨热（河）日伪军占领开鲁、奈曼，着手恢复绥东县治，委任县长和日本参事官，拼凑公署机构，建立了日伪政权。

伪满康德元年（1934）十月，满州帝国政府公布新的“省官制”。首先把管理内蒙地区的原兴安总署改为蒙政部后到年底将原来的兴安省（1933年4月设）划分为兴安东、西、南、北四省。此时，奈曼旗由热河省辖划入兴安西省（省会设于开鲁）管辖。

康德二年（1935）三月，兴安西省宣布废除旗札萨克制。同时撤销绥东县，县旗合并，重新组建了新的奈曼旗公署。任命苏达那木达尔济为旗长、山守荣治为参事官，下设总务、内务、警务、财务四科。其中除内务科设三个股外，其它均设二个股。旗公署设在八仙筒，第二年秋迁至大沁他拉。

伪旗公署成立后，撤销了原十二个区的建置，重新划为七个区，依次称第一到第七区。其中四区、六区、七区基本由原汉五个区构成，一区、二区、三区 and 五区则由原七个蒙区构成，改变以往蒙汉分治状态。当时，牌、③村为区以下所

设的基层单位，全旗共设七十九牌七百四十三个村（即屯）。

康德三年（1936）以后开始实行“暂行街村制度”，到康德六年（1939）时，全旗设有七村一街，即扎斯台村、大段村、浩沁苏木村、五爷大沁村、沙日浩来村、衙门营子村、博尔梯庙村及大沁他拉街。康德九年（1942）时，奈曼旗原七村一街又划成八个村，村以下置甲和牌。这八个村是：王府村、八仙筒村、沙日浩来村、衙门营子村、大歹村、扎斯台村、浩沁苏木村、白音塔拉村。

康德十年（1943），再次将八个村划为十四个村。即：乌来苏村（今苇莲苏）、博尔梯庙村（今明仁）、四福乐敖包村（今清河）、浩沁苏木村（今东明）、扎斯台村（今库伦境内）、和硕庙村（今章古台）、大歹村（今新镇）、沙日浩来村、豪塔村（今土城子）、他拉盖村（今义隆永）、王府村、白音塔拉村、八仙筒村和衙门营子村（今青龙山）。

是年十月，伪满政府撤销了兴安南省、兴安西省和兴安东省，新设立兴安总省，省会设在王爷庙（今乌兰浩特）。这时，奈曼隶属于兴安总省直到伪满末。

（四）

抗日战争胜利后，于1945年10月在巴彦塔拉（今科左中旗）成立了东科三旗（即科左前、中、后三旗）联合办事处。12月改为兴南地区行署，辖科左三旗及库伦旗、奈曼旗。奈曼旗成立了以苏达那木达尔济为首的治安维持会。

1946年3月，成立了以赵任远为书记的中共奈曼旗委员会和哈斯通拉嘎为旗长、云戒三为副旗长的奈曼旗政府。旗委受中共辽西省五地委（亦称新民中心县委）领导；政府隶属于哲里木省政府（1946年4月成立）管辖，到6月辽西省委决定，撤销原哲里木省政府，建立了哲里木盟政府。此时奈曼旗隶属于辽西省哲里木盟。旗委受中共辽西省哲里木盟地委（亦称五地委）领导。

1946年6月，根据承德“四、三会议”决议，组建了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奈曼支会，奈曼旗革命青年团也归入联合会，在旗委领导下为奈曼旗民主革命斗争做出了贡献。

随着形势的发展，于1946年9月，奈曼旗、库伦旗和阜彰地区受辽吉省（原辽西、吉江二省合并所建）一地委（亦称铁岭地委）和一专署管辖。

1947年2月，根据中共辽吉省委决定，原辽吉一地委和辽吉五地委合并称辽吉一地委，设于奈曼旗大沁他拉。同时辽吉省行署改为辽北省政府。这时期，奈曼旗归辽吉一地委和辽北一专署领导。到同年10月，一、五地委分开之后，奈曼旗归新的辽吉省五地委（亦称阜新地委）和辽北省五专署领导。这时于同年4月设立的哲里木盟工委改为辽吉四地委。到1948年8月，根据中共中央东北局、东北军区命令，撤销辽吉省委、军区，成立辽北省委、军区。此时，中共奈曼旗委则受辽北五地委领导。一个月之后，辽北省第五行政公署通知奈曼旗、库伦旗划归哲里木盟。从此，奈曼旗委、政府则隶属于中共辽北省四地委和哲盟政府管

籍。

1949年4月21日，东北行政委员会决定，将哲里木盟从辽北省划给内蒙古自治区。5月起，奈曼旗归内蒙古自治区哲里木盟领导。

1969年7月，奈曼旗随哲里木盟隶属吉林省。

1979年7月，哲里木盟重新划归内蒙古。从此，奈曼旗一直隶属于内蒙古自治区哲里木盟。

解放后，奈曼旗旗以下行政区划也有所变化。1946年3月，中共奈曼旗委（对外称民运部）和奈曼旗政府成立后，撤销了伪满时期的行政区划和建制，实行了区（努图克）、村（嘎查）、屯（艾里）制。全旗划为十个区（努图克），有王府区、西地区、衙门营子区、八仙筒区、浩沁苏木区和沙日浩来、大歹、章古台、白音塔拉、扎斯台等五个努图克。其中西地区一度隶属热河省新东县（今敖汉）管辖。同时由西地区划出了土城子区，一分为二。1947年2月，这两个区划归奈曼旗。此时，全旗已有了十一个区（努图克）的建制。

1948年3月，根据盟政府指示撤销了本旗扎斯台努图克，将其所辖之十个嘎查三十个自然屯划给了库伦旗。当时，奈曼旗虽然减少了一个区，但是于同年7月，在本旗北部析出一个新区，为纪念革命烈士吕明仁同志而将该区命名为明仁区。这样一减一增，本旗仍保持着十一个区。

1949年7月，旗委、政府决定，把原来的王府、西地、土城子、衙门营子、沙日浩来、大歹、章古台、白音塔拉、八仙筒、浩沁苏木等十个区（努图克）依次改称一至十

区，明仁区名称不变。至此，奈曼旗共有了十一个区的建制。

1950年3月，奈曼旗政府改称奈曼旗人民政府；1955年5月，又改称奈曼旗人民委员会。区级仍为区政府。

1958年人民公社化以后，撤销了区、村、屯制，实行了公社、大队、小队的行政机构，区政府改称公社管理委员会。1958年10月，全旗划分为十五个人民公社，即：红旗、红光、土城子、东风、五星、沙日浩来、新镇、红星、固日班花、东方红、苇莲苏、八仙筒、东明、卫星、明仁等；1959年起公社的区划与名称略有变动，撤销了土城子公社，其余为大沁他拉、义隆永、青龙山、黄花塔拉、沙日浩来、新镇、章古台、固日班花、白音塔拉、苇莲苏、八仙筒、东明、治安、明仁等14个公社和国营六号农场（1951年设）。1961年6月，恢复了土城子公社；1962—1963年2月间增设了白音昌、清河、巴嘎波日和三个公社，全旗有18个公社1个农场；自1963年初开始后陆续增设了桥河、太和、南湾子、太山木头、朝古台、昂乃、衙门营子、图勒恩塔拉、奈林、浩特、得胜、平安地等12个公社和一个镇——大沁他拉镇。至此，全旗拥有了三十个公社、一场、一镇的建置。

1968年4月，奈曼旗人民委员会改称奈曼旗革命委员会，各公社管理委员会也相应的称为公社革命委员会。到1976年10月，恢复公社管理委员会。

1980年12月，奈曼旗革命委员会改为奈曼旗人民

政府；随着农村体制改革，到1983年5月，原公社（镇）管理委员会统一改称乡（镇）人民政府。1984年12月部分乡改称苏木，镇之后，便产生了现在的13个乡、5个镇和13个苏木，六号农场归农垦系统。人民公社时期的生产队改称嘎查（村）和村民小组做为乡级以下的行政单位。全旗现有13个苏木是：太山木头、朝古台、章古台、固日班花、沙日浩来、黄花塔拉、巴嘎波日和、白音塔拉、衙门营子、奈林、图勒恩塔拉、明仁、清河；13个乡为：先锋（原称大沁他拉乡）、桥河、太和、义隆永、土城子、南湾子、白音昌、新镇、昂乃、浩特、得胜、平安地、苇莲苏；5个镇：大沁他拉、八仙筒、青龙山、东明、治安。

注释：

①燕长城——战国时期燕国为防东胡族入侵而筑之长城。今奈曼境内的遗迹总长约250华里。

②牛录——清初军政合一的组织形式，每10人为一牛录额真，随着满洲部落的逐渐强大，清太祖努尔哈赤便把一牛录额真扩大为300人，把5个牛录额真编为一个札兰，把五个札兰合为一个固山。后来蒙古旗的组织形式也是仿照此规。即苏木——札兰——和硕三级组织。

③牌——这里指伪满洲国时期在沦陷区所实行的旗县以下行政机构，若干村屯编为一牌，设有牌长，有的地方也叫做“百家长”。

一幕嗣子袭爵的闹剧

希 儒 博

19世纪60年代，在奈曼旗历史上曾经发生一起嗣子袭爵纠纷案，一时轰动了朝野。

清同治四年（1865年）六月，显赫一世的固伦额附，第十一任奈曼札萨克多罗达尔罕郡王德木楚克扎布在京城病故。郡王爵职本应由其子继承。但是德木楚克扎布（简称“故王”，下同）曾有妻妾数人却无嗣子一个。按理藩院①惯例，先王无子承袭时，可从其近支中过继一人，经盟长上报理藩院审核批准，方可继承王位。

当时，奈曼旗府官员没有确定某一人选，而是很不负责地上报了祖孙三代八个人的名单。他们是二等台吉，故王堂兄达哈素及其四个儿子、二个孙子，另有故王堂弟阿尔塔希弟等八人。昭乌达盟长、巴林札萨克郡王那木济勒旺楚克等在审阅名单后，以达哈素、阿尔塔希弟均系故王同辈，达哈素之次子、幼子并其长孙患有疾病健康不佳为由驳回上述五人。其余三人，即达哈素长子萨哈拉，三子密特拉并其幼孙呈报理藩院定夺。

经理藩院审议，认为达哈素之幼孙“伦序不合”而仅从萨哈拉、密特拉兄弟二人中确定其一。同治五年（1866年）五月二十三日理藩院遵奉旨谕，责成热河都统麒庆回该旗

正副盟长，传集该故王家属及阖族人等酌定一人。六月十一日都统下达了这一飭令。届时，该故王家属及阖族人等商定，保举萨哈拉为嗣。当时在北京的达哈素与其三子密特拉以及故王侍妾中香、丁香得闻此信后，立即派人赴盟长处呈保密特拉为嗣。这样，两厢意见不合，盟长为难，只好把矛盾上缴热河都统。

因为路途遥远，人证繁多而此案一时还很难召集审理之际，在京的达哈素等出于胜诉心切，又进一步密谋策划。于六月二十日中香、丁香的包告人②嘎萨布以“霸业揽袭”，达哈素则以“滥保承嗣”等词同赴都察院③呈递奏状，指控理藩院、热河都统及昭乌达盟长等“勾串舞弊”；贡嘎、玉香干预此案；玉香独吞故王奠银一千一百两等若干条理由。这不但使案情更加复杂而且更重要的是几级衙门都被卷入其中。都察院不敢怠慢迅速上呈“垂帘听政”的二位皇太后和同治皇帝。都察院遵奉旨谕“将此案著交麒庆，亲提人证、卷宗，秉公讯明具奏”。同时令兵部将包告嘎萨布、原告达哈素二人解往热河，前后两案一并审理。

七月二十日，热河都统麒庆奉都察院飭令，再度通知正副盟长订期会办。并传该旗故王家属、族长、近支台吉及协理官员④等人同赴热河听候会办。昭乌达盟长因患腿病不能行动而委派协理台吉伯希吉尔嘎勒为全权代表；副盟长敖汉郡王布彦德勒固鲁克齐带领协理官员；奈曼旗因现署札萨克印务之协理台吉丹丕勒年老患病未到而由协理台吉托克托呼带领该故王家属、族长、台吉及旗下官员等陆续到齐后麒庆当即会同副盟长布彦德勒固鲁克齐督率正盟长代表并

都统衙门办事司员等传集案内人证，连日详加询问。

在审理继子纠纷一案时，达哈素声称：“德木楚克扎布在口曾与我当面商定，欲将我第三子密特拉过继为嗣。萨哈拉系我长子、我欲自留侍养，将来承袭二等台吉职，不愿过继与人。”又说：“萨哈拉粗率，不知礼义，不宜承袭王爵”等。

该故王侍妾中香、丁香二人中，中香因在北京照管公主王爷^⑤祭祀而没有前来，只有丁香一人到案。她说：“王爷在口向达哈素并我与中香三人曾有过继密特拉为嗣之语。曾否向阖旗台吉说过我不知道。去年王爷故时，是达哈素遵照王爷遗言令密特拉守灵穿孝。我又听达哈素说‘萨哈拉人性不好，我不愿令他过继至’的话。密特拉人性好歹我实不知道。我今愿过继他为嗣是遵王爷遗言，并无别故。”又称：“中香之意与我相同”等。两人的供词便是他们力保密特拉的主要依据。

保举萨哈拉的一方人数较多，其中有该故王胞叔、台吉喇嘛敦鲁布达尔扎、丹巴多尔济、丹三尼玛；族长台吉特格什为首的二十余名台吉们；协理台吉托克托呼及旗府梅林、扎兰^⑥、管家等大小旗员十余人，他们声称：“我们大众商量，查照支派，共同愿保萨哈拉过继为嗣，承袭王爵。缘由是萨哈拉在同辈中年齿居长，应继长支；萨哈拉为人中正，堪以办理旗务；密特拉人尚年轻，为人好歹我们不知至。况且故王有无遗言我们一概不晓，只求将萨哈拉过继承袭”等语，众口同声环跪哀恳。另外，尚有该故王父妾贡嘎、侍妾玉香及其胞叔、二等台吉素克都尔之妻腊梅花等亦具结呈，

愿以萨哈拉过继承袭。

唯近支内尚有该故王之堂弟阿尔塔希第一人不但没有到案，而且两次结呈也未列名。

热河都统在结案报告中写到：“此案经审理、验得萨哈拉人尚沉稳，通晓蒙古文义并能书写；密特拉人较轻佻，据称仅能书名不甚识字。查该故王阖族台吉及所属阿勒巴图⑦等前在盟长处呈保萨哈拉过继之案列名者不下千余。今虽未便尽传到案，但既已列名于前谅无异议。”就这样，过继萨哈拉已成定局。待理藩院核准，即可袭位。

紧接着便审理了“各衙门勾串舞弊”一案。本案的审理情况，热河都统麒庆在其九月十二日奏折中作了详细说明。

达哈素在北京偶然与本旗王府番丹达⑧绰克素鲁得相遇。绰克素鲁得说，他是受丹巴多尔济指派赴京办事的。并且说此案（指继子纠纷案——编者）由理藩院交热河都统审办，令你们到热河。你们虽然多花盘费，拖累不堪，但终究还是萨哈拉承袭王爵等话。听到此话，达哈素就起了疑心：为了达到保举萨哈拉的目的他们无不利用各种手段，很有可能勾串了热河都统。不仅如此，十有八九与理藩院也勾串上了。否则，在未经行文之前，绰克素鲁得如何知道此案必交热河都统审办？以此类推，他又连想到，盟长传令有关人员到案的初次行文中，只有中香、丁香之名，而二次行文中又添上了玉香之名。这迹象表明，丹巴多尔济、绰克素鲁得等肯定也勾串了盟长。更何况，盟长梅林嘎勒桑栋鲁布与绰克素鲁得是莫逆之交，时常往来。绰克素鲁得梅林之职就是盟长提议的嘛！达哈素越觉得这里有“鬼”，弄不好我们就要

败诉，密特拉就上不去。他将想法告诉了中香、丁香等，并策划了一个先下手为强的阴谋。萨哈素将诉状用蒙文书写之后，又找人译成汉文。并偕同嘎萨布分别以原告和中香、丁香之包告人身份赴都察院衙门呈奏了诉状。

经审理，原告和包告均提不出真凭实据，仅仅是道听途说，捕风捉影的怀疑罢了。所以，麒庆的奏折中写到：“中香、丁香与达哈素等适在京城，恐不能随其所欲，为先发制人之计，于谕旨刚颁证人未传之际，即以理藩院、热河都统等衙门及盟长处均有勾串情弊，并具汉字呈词赴都察院衙门鉴行呈控，旨臆度之词，毫无实据，均系怀疑妄告”。

其余所控“贡嘎、玉香干预继嗣”之事，经查，贡嘎自该故王之父阿旺都瓦第扎布去世后，仍在府内照管家务，故王也很尊重，‘事之加厚’，其属下人等遂皆以老福晋太太称之；玉香自幼服侍公主，后该故王纳为侍妾，该故王身歿后，依然在府中操持，本未绝其始。二人原来并没有干预继嗣之事。后见中香、丁香、达哈素等人与阖族旗人等意见不合并参与了此事。而该旗民众才相率推奉贡嘎、玉香出面与之争执。

所控“玉香夺取该故王奠资银一千一百两”之说与事实不符。那是由丹巴多尔济作主，由嘎萨布和管家经手，取用府内所存余资分给本家众人，其中达哈素父子亦各分得一份。而分给玉香的仅一百两，并非“独吞一千一百两”。何况嘎萨布供认，原呈内并无玉香用银之说。显然，这是萨哈素诬告。

另外，所控“玉香系该故王驱逐出府之房婢”一节，在

案人证均不能指出被逐之实据。只是该侍妾生子而夭折后退居娘家养病一个时期，并非逐出王府。其余所控各情显皆随意妄言，均属无足深究。

历经数月的调查核实，此案已审理完毕。热河都统麒庆于同治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向都察院、理藩院呈送了审理咨文。其中写到：

此案奈曼旗二等台吉达哈素及中香，丁香所遣包告嘎萨布，竟以“勾串舞弊”等毫无实据之词，率用汉字具呈，赴都察院衙门任意呈控，希图诬陷，情殊可恶。但念他们无知，且具到案，即行供明。况且，其呈内亦未指定勾串舞弊者系属何人。似未便科以诬告之罪，自应酌量示惩。请旨：该二等台吉达哈素交理藩院严加议处；

包告嘎萨布虽由故王侍妾中香、丁香所遣，但中香、丁香系属妇女，例应罪在。嘎萨布系该故王护卫，应请即行斥革，永远不准复充。并交该旗鞭责，严加管束；

余人概免置议。

这场闹剧最后以达哈素的贬职、嘎萨布的革职（中香、丁香二人系妇女而免于处分）、萨哈拉的袭爵而告终。同治五年十一月，清廷任命萨哈拉为奈曼旗札萨克多罗达尔罕郡王，是本旗历史上的第十二任札萨克郡王^⑨。但时隔不久，这位新上任的札萨克就被推上了“被告席”。原告中香、丁香等以“倚仗王势，安心陷害”之词，将萨哈拉告到理藩院。对此同治皇帝硃批如下旨谕：“谕内阁，理藩院奏，以故额驸，奈曼郡王德木楚克扎布之侍妾等，呈控新袭郡王萨哈拉倚仗王势，安心陷害，请命严讯一折，著派肃亲王华

丰、宣宝，会同刑部秉公审讯，定拟具奏。”看来，新任郡王萨哈拉的“三把火”烧起来后火势可能够凶猛的了。这说明，他们之间的勾心斗角的矛盾始终没有停息，闹剧尚有它的“续集”。

注释：

①理藩院——清代管理蒙古、新疆、西藏等地少数民族事务的专门机构。设尚书，左、右侍郎各一人，由满、蒙人充任；另有额外侍郎（有称员外郎）一人，由蒙古贝勒，贝子中选任，1906年（光绪三十二年）改为理藩部。

②包告人——包打官司的人。即诉讼代理人。

③都察院——官署名，清代最高监察，弹劾机关。下设吏、户、礼、兵、刑、工6科。最高长官称都御使。

④台吉及协理官员——台吉即为王室家族，博尔吉济特氏，分一至四等。清朝时规定，一、二、三等台吉之长子各世袭其台吉爵位外其余一律编入四等台吉。协理，蒙语称图萨拉克齐。由王族近支内选任，分为印务、军务、旗务三职。而印务协理为首席协理，是札萨克综理旗政的最高辅佐者。

⑤公主王爷——这里指道光皇帝第四女寿安固伦公主及其夫奈曼郡王、固伦额駙德木楚克扎布。

⑥梅林、扎兰——蒙旗官名。前者为承办协理、管旗章京（蒙语亦称加克拉齐）之命办理旗务，一般设东、西梅林二人，分别管理印务与军务。

扎兰，也称参领、佐领。奉管旗章京和梅林之命直接办理地方事务的官员。

⑦阿勒巴图——蒙语，即仆役之意。

⑧番丹达——满语。也有称发丹达、排山达。是旗札萨克私下的最重要的辅佐人物。但不是公开角色。系私人顾问。

⑨札萨克——为旗之行政长官。郡王系官爵名称。

（本文是根据中国第一历史档案所提供的“宫中全宗硃批民族事务类”档案所载资料中摘录整理）

伪满洲国奈曼旗警察系统概况

李海晨

日本侵略者进入奈曼地区以后，绥东县时期和合并以后的奈曼旗，都没有日军大部队驻扎，也没有建立地方武装，警察是镇压人民、维持社会治安的主要武装力量。警察机构是旗公署的主要部门之一，由警务科统一负责，分行政警察和游动警察两大类。行政警察是指县、旗公署或下属警察机构中的工作人员，主要负责处理警察系统的日常工作。游动警察是指警察队或保安队，负责讨伐、维护社会治安等事宜。这支力量是日本侵略者统治奈曼人民的主要支柱，他们不但大量派人担任指导官、警官、教官肩负要职，紧紧控制警察大权，而且多次进行机构整顿，不断增强警察力量。现将各个时期的情况，表述如下：

（一）日军占领后的绥东县警务局和警察队。1933年4月日本侵略者占领绥东县以后，随着绥东县公署的组建，将旧绥东县公安局改称警务局，由原绥东县的财务局长任局长，并先后派遣了日本人指导官藤川郁郎、姝尾、中根专一等，严密控制警察力量。

1934年7月对警务局内部机构进行改组，把原来的总务课、警务课合并为警务股，把司法课、卫生课合并为司法股。对下属的各区警务分局、分所统一改为警察署和分署。

这时的绥东县警务局，局内和下属警察系统共有警察署员149人，警察队员70人，计219人。下辖六个警察署，每署设署长、警佐、巡官、警长、马警或步警等15人。六个警察署各设一个警察分署，每个分署有分署长、巡官、警长、马警等10人。

县城警察署还另设有专门警察队，队部设在县城内，有队长1人，警长3人，巡官1人，司机2人，马警38人，计45人。下面设有两个分队，即县警署分队，有分队长、巡官、警长、马步警等18人。

(二)、日军占领后处于绥东县管辖下的奈曼旗公署警察力量。奈曼旗公署名义上处于绥东县的管辖之下，但有一套比较完备的组织机构。从警察力量方面看，则大大超过绥东县。旗设有警察(务)局，所属各蒙区设置了五个警察分局，从事征收各种税金。蒙一、二、三、四、五区设区官、巡官、巡长、文牒、户籍员各一人，另有警兵15人，共计20人。蒙六区和蒙七区未设警察分局，各种事务由保安队代理。

作为游动警察，建立了保安总队，设总队长、副队长，下设文牒餉械员，另有护兵4名，夫役1名，马夫1名。总队下设两个中队，中队下属王府卫队和七个分队。第一中队辖王府卫队和一、二分队。第二中队，下辖三、四、五、六、七分队，各分队除一名队长外共有队员36名。

整个旧奈曼旗公署计有警察局员100名，保安队员320名，共有警察420名。

(三)、县、旗合并后奈曼旗的警察力量。县、旗合并

以前，各自拥有自己的警察力量，即不便于日本侵略者的统一控制，也增加了经费负担。所以在旗县合并建立了伪奈曼旗公署后，日本统治者立即着手警察机构的整编。1935年3月基本改编完毕，按着统一编制、统一指挥、统一装备的原则，取消了原绥东县和奈曼旗公署的警察编制，将全部警察力量置于新建的伪奈曼旗公署警务科的控制之下。警务科设科长和指导官，内部机构设保安股（兼警务股）和卫生股（兼司法股）。下辖八个警察署和八个分驻所。并设有一个警察队，下辖四个警察分队。其具体编制是：

警务科科长1人，指导官1人，保安股5人，卫生股5人。

八仙筒警察署署长1人，警佐、巡官、警长、警士20人。下属浩沁苏木、华兴公司、吐子拉西庙三个分驻所，均为所长1人，警长、警士6人。扎苏台警察署和大段警察署署长1人，巡官、警长、警士12人，下面未设分驻所。海子庙、娘娘庙、沙力好来、鄂尔土板、那里抄庙等五个警察署，除署长外，各有巡官、警长、警士12人，下面各设一个分驻所，依次是奈曼营子、兴隆地、瘸喇嘛庙、西南沟、旦达营子等五个分驻所，每所除所长外，设有巡官、警长、警士10人。

在旗公署所在地——八仙筒镇，设有警察队本部，除有队长1人外，还有警佐、巡官、警长、警士40人。在大段、华兴公司、王府、沙力好来等四处驻有警察分队，每队除分队长外，还有巡官、警长、警士20人。

整编后，警察署的署员（包括各分驻所）175名，警

察队员150名,总计325名,约为整顿前的半数。署员的安排,总的是依照蒙六、汉四的比例安排,但也依据蒙汉地区的需要,进行适当调整。警察队人员则全部由蒙古人组成。

伪奈曼旗公署建立后,为了镇压人民的反抗,曾分设治安队(讨伐队),下面分设两个连,一个连驻在王府,一个连驻化吉营子。开始每连约150人,后来精减为每连30人。1939年后合并为五团,调到兴安西省所在地——开鲁驻防。

根据日伪统治的需要,奈曼旗的警察机构也多次充实和改组。1938年4月,伪满洲国实行警察机构大改革,奈曼旗的警察机构也随之变动。在警务科内除保留了原来的保安股和司法卫生股外,又增设了特务股、禁烟股。下面的八个警察署合并为王府、衙门营子、八仙筒等三个警察署,警察分驻所由原来的五个增加到十七个,有那里抄庙、土城子、沙力好来、娘娘庙、大营子(白音昌)、扎苏台、白音他拉、新庙、曼楚庙、大段、八仙筒、王府、浩沁苏木、六号、大歹、玻力和硕庙等。1944年又成立了一百多人的警备队,由梁洛布等担任大队长,日本教官野口和武井章专门负责警察训练,用以镇压人民的抗日斗争。

日伪协和会及其在奈曼的活动

金长岭 马德山（执笔）

在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年代里，给人们留下的印象是残暴地镇压，野蛮地屠杀以及伪警察的为虎作伥，鱼肉百姓。至于伪协和会的残酷手段，从其表面上看似不昭然，其实它却是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中国人民最狡猾最毒辣的组织。

协和会是怎样炮制出笼的

1931年9月18日，日本帝国主义武装侵占奉天（沈阳）后，蓄谋已久的侵略计划便逐个实施。1932年把清朝的末代皇帝扶上台之后，日本关东军司令部就立即筹建以“统一国民思想”为宗旨，“振作建国精神”为目的的全满统一组织——协和党，妄图使施政畅达。在日本关东军参谋长石原等人的操纵下，于1932年4月在奉天举行结党宣誓。但由于关东军司令本庄繁等人最忌讳“党”字，因此，协和党仅存两个月就宣布废除了。

协和党虽然废除了，但其宗旨并没有废除，只是换个什么名字而已，在中国人民抗日思潮日趋高涨的形势下，“思想教化的国民组织”对日本侵略者来说是十分重要的。1932年7月25日，在关东军参谋长片仓衷的操纵下成立了协和会。溥仪任名誉会长，本庄繁任名誉顾问。到1936年

7月25日，即协和会成立四周年之际，又改称“满洲帝国协和会”。伪国务总理大臣张景惠任会长，井上忠野任中央本部长，平岛敏夫任总务部长。

从协和会中央本部组成的人选可以看出日本帝国主义及其扶植的傀儡对其是非常重视的。那么，协和会到底是什么货色？这在1936年9月18日，即“九·一八”事变五周年纪念日发表的“满洲帝国协和会的根本精神”的声明中则暴露无疑。声明宣称“协和会是与满洲国同时产生的国家团体，体现建国精神的组织。它不是政府的附属机关，也不是与政府对立的机关，而是政府的精神母体，即实现以“口满一德一心”，“五族协和”，（五族协和：满、蒙、汉、朝、日）“建设王道乐土”，“建设道义世界”为理想的“天皇圣意”。真可谓一语道破天机，原来协和会是向中国人民灌输不许反抗，老老实实做亡国奴的反动的教化中心。

伪奈曼旗协和会

康德七年（1940）三月，协和会兴安西省本部发布命令，组建协和会奈曼旗本部。任命哈斯宝（伪旗长）为会长，小川宽（参事官）为副会长。协和会奈曼本部事务委员会为虚设单位，挂名的委员均是旗公署的掌权人物。其中有劝业科长官布扎布，财务股长金巴扎布，行政股长高东来，青年训练所副所长官保。另外还有一些懂日语的职员，如隋永礼、苗凤春、白嘎力达等人。

协和会下设事务所，事务所则是协和会奈曼旗本部的职能机构，所长全由日本人担任，第一任所长是日高泰三，第

二任是荒井静雄，第三任是池田正式，直至伪满洲国垮台。

协和会的会员是分期分批发展的，并佩戴由日满国旗加握手图案组成的胸章，每逢重要节日或出席重要会议时，会员还要佩戴锦绣的领带，穿特制的协和服。

协和会奈曼旗本部事务所内设立三个工作班，即庶务班、青少年班和指导班，也全由日本人负责。可见日本人把协和会看得何其重要。

庶务班负责人叫维冈，工作人员有王德和王银。该班的职能是处理机关的日常工作并兼管总务等。

青少年班负责人是濂户口，工作人员有白嘎力达和宝力道。该班的职能是分期分批地挑选和组织青少年的军事训练。（包括对各努图克青年团的训练）

指导班的负责人是池田正式和须藤，工作人员有放门代米、隋永礼和赵伟祥等人。该班是专管政治思想教化和精神渗透工作，是灌输协和会宗旨的具体执行机构。

从协和会事务所到三个工作班都用日本人负责，就可看出其中的“奥妙”。用日本人的话说，就是“协和会太的重要，你们满洲人的不懂”。真是一语道破了天机。

协和会奈曼本部建立后，各努图克也相继建立了协和会分会，并具体管理努图克的青年团。其分会长均由各努图克达兼任。各努图克分会组织如下：

大沁他拉努图克分会长是额尔德。后来由徐兴洲和魏成林任正副分会长。文书是魏彦瑞。

白音他拉努图克分会长是旦巴，文书是祁永安。

八仙筒努图克分会长先后是何文章和史亚均，文书于荣

久。

浩沁苏木努图克分会长先后是韩子官和大赖，文书张福印。

札斯台努图克分会长先后为阿木尔则特格勒图和宝音勿力吉，文书周清玉。

大歹努图克分会长先后为额力布各仓、格根阿布拉、帕拉和阎家良，文书周汉。

沙日好来努图克分会长先后为塔撒和泰山保，文书刘田仓、双福。

奈曼旗青年训练所

奈曼旗青年训练所比协和会奈曼旗本部早建二年，即康德五年（1938）一月，由协和会省本部派松井金二为指导员而建立的。其地址在大沁他拉街西门里道南，后又移到东门外（即现在政府招待所处）。协和会奈曼旗本部建立后，就直接领导青年训练所。池田正式和须藤为该所的一、二号主要人物。青年训练所的主要任务是分期分批地训练青少年。其内容为，从奴化教育入手，灌输“建国精神”及“大东亚共荣”之类的思想，其次是学习日语和军事训练。为了履行协和会的根本宗旨，在训练青年的过程中，把发现的一些忠于日本帝国主义的“好苗子”及时送到新京（长春）蒙古实务学院深造，每期为一年左右。奈曼旗共送过两批，第一批（1938）有乌力吉木仁等十来人，第二批有小喇嘛、陈布和、宁布、高业喜、巴图白乙尔、那顺仓、呼力套高和白嘎力达等十人。届满之后都按时返回，并分别在

协和会、青年训练所担当教官、指导官或助手等要职。

青年训练所训练青年的教官均是满洲国军第九军管区五团（即开鲁驻军）派来的。从1938年至1945年的七年里共办训练班八期，除其中一期是汉族外，其余全是蒙古族青年。每期的时间为三至五个月不等。各努图克青年团的训练则由协和会旗本部派教官。按户口的年龄查找，凡适龄青年无一漏掉，每期训练五至七天。

日本教官和经过训练的中国教官同样苛刻狠毒，全都是一套法西斯式的教育，打骂是他们的家常饭。在训练中，如果认为哪个青年缺乏军国主义的武士道精神或违背天皇的“圣意”，那就会遭殃，轻则打骂或罚跪，重则上毒刑。在军事训练中，也完全是日本军队的训练方式，只要教官不喊“立定”，那怕是万丈悬崖也得往前走。训练之余，还得服劳役，打城墙、修公路或者挖防空壕。日本人扬言什么“这样做完全体现了对满洲国皇帝和日本天皇的效忠”。

青年训练所的旗帜是紫地黄穗，中间为会徽，每当重大节日才亮出，以示“庄重”。经过训练的青年，每人发一枚圆型蓝底黄边中间有个“王”字的徽章，（背面带编号）留作“纪念”。

统监部

康德八年（1941）三月，根据协和会省本部旨意，在协和会奈曼旗本部又设立了统监部。负责人是苗凤春。统监部实际上是一个劳工部，专门管理“勤劳奉士”和劳工的。从1942年至1944年的三年中就派出劳工三批，

总数达1800余人。

康德九年（1942），统监部派出以青年训练所成员为骨干的“勤劳奉士”队300人，由却吉和巴达拉乎带领修筑开鲁—奈曼公路的其中两个路段。

康德十年（1943），统监部连派带抓的凑足600人的劳工，由大队长敖特根白音，中队长保汉歹带队到乌兰浩特北五叉沟当劳工。

康德十一年（1944）年，统监部又在全旗范围内派、抓劳工900人，分两个大队，由保汉歹和喇嘛道尔吉带队赴本溪当劳工。统监部被老百姓称为“阎王部”。在派、抓劳工中不管百姓的死活，有钱人派上可以雇穷人去顶替，穷百姓只好抛家舍业，别妻离子的含泪而去。据不完全统计，仅这1800劳工中一去不返的就达20%。

喇嘛宗教团和国防妇人会

喇嘛宗教团，是日本人经过精心筹划，始建于康德十年（1943）。这个组织一出笼，就被协和会奈曼旗本部牢牢地抓在手里。日本人为什么对喇嘛宗教团感兴趣呢？因为，当时蒙古族的精神和文化中心在喇嘛教，同时蒙古族人民对喇嘛教也十分推崇，只要用建国思想和五族协和的精神控制喇嘛教，蒙古族群众便会顺从地接受日本帝国主义的统治。为此，日本人在表面上十分“尊重”喇嘛教，其目的就十分清楚了。当时，在奈曼有名的二十四庙中大部分都建立了宗教组织，接受喇嘛宗教团的领导。该组织的主席是博日

和硕庙的大喇嘛占布拉。为进一步控制喇嘛教，以灌输日本人的意志，先后在哈他庙、砬石庙和癩喇嘛庙等寺庙建立了喇嘛学校，并有计划有目的地训练喇嘛。僧格嘎日布喇嘛为总校长，大木林扎布等一批喇嘛为教师。其授课的内容主要有效忠满洲帝国皇帝和日本的天皇，“日满一德一心”，“大东亚共荣”，甚至还夹杂着挑拨蒙汉民族亲密关系的内容。在文化方面，以日语为主，蒙文为副。对学员的要求也十分严厉。

日本人还有计划地选送喇嘛教师到日本去留学。首批送日本的就有阿民赛和格尺（李清）等人。

国防妇人会，这是协和会奈曼旗本部的一个外围组织，以实现协和会的宗旨为己任。正准备筹建时，日本帝国主义垮台了，满洲国的末日也到了。

纵观协和会的所做所为，可以看出它和满洲帝国傀儡政府一样，都是日本帝国主义镇压中国人民的工具，只不过协和会这个反动组织较前者更阴险毒辣而已。

奈曼兴农合作社

梁凤云

伪满洲国成立后，日本帝国主义为了对东北农村经济进行控制和掠夺，自大同二年（1933年）起，先后在东北各省、市、县成立了两种合作社，即金融合作社和农事合作社。康德七年（1940年）一月九日，伪满国务院制定了《兴农合作社设立要纲》，将原来的金融合作社和农事合作社合并，成立了兴农合作社。当时的开鲁县、扎鲁特旗、库伦旗和东科中旗（现科左中旗）相继登记了兴农合作社，1940年5月28日，奈曼旗也注册设立了兴农合作社。

奈曼旗兴农合作社位于大沁他拉街东门外（现百货公司——客运站）。宽敞的大院除办事机构外，还有掠夺粮食的场所——交易场，主任是江源，内有雇员十人。合作社内设理事会，职务级别分理事长、理事、司事、司事卜（各系系长均司事卜）。理事会理事长前田竹次、（系日本早稻田大学毕业生）主事尔玉、清木辅助工作。内部办事机构有七个系，各系的具体业务如下：

庶务系：是机关办公的综合机构，主管机关日常事务。内有雇员四、五人，系长：王久茹。

经理系：管理机关财务工作。雇员五、六人，系长：吕春芬。日本人青赖在本系。

组织系：1944年成立，具体业务是组织村级合作社，调查动产不动产等工作。内有雇员五、六个。系长：单奎。

信用系：主管储蓄工作。内有雇员六、七人。系长：于乃文。日本人单山革二在本系。

贩卖系：主管收购农产品、畜产品工作。内有雇员八、九人。系长：刘玉成。日本人江口在本系。

购买系：配售生活必需品。内有雇员七、八人，系长：吴袖东。

农事系：指导农作物种植、品种改良等事务。内有雇员四人，系长：川边（系日本籍）。

兴农合作社是日伪行政机构的派生物，具有政治侵略与经济掠夺同时并举的反动性质。奈曼兴农合作社为了彻底把持奈曼的农村经济，在原旗公署八仙筒街设立了奈曼旗兴农合作社八仙筒支社（内有雇员四十多人。主任：永川得谢）。并先后在各村设立了办事处。使整个奈曼的经济和人民群众的生活都处在它们的控制之下。

奈曼兴农合作社的具体业务体现在对我旗农产品的掠夺上，为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战争提供物质保证。在掠夺的方式上，初期采取了“奖励金制度”，奖励多售农产品，支持开荒，改良肥料、农具，改善耕作技术、改良品种等。伪满康德九年（1942年）后，由于珍珠港事件扩大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战争范围，奖励金制度所搜刮到的粮谷，已远远不能满足日本帝国主义疯狂的侵略战争的需要，于是在农产品的购销方面，实行了强制“粮谷出荷”和“粮食配给”的

残酷政策，强迫农民售粮。每年春季，合作社农事系做出了搜刮农民的农作物收购计划，然后由伪旗公署、村公所分别落实到各屯农户，并由各屯村长为保，签定所谓《农产物出荷契约书》，对农民播种的作物、品种、面积、产量应纳出荷粮数量，交纳时间都做了严格的规定。到了秋季，各个农户必须及时把“出荷粮”送交到旗合作社的交易场内。为了更多地搜刮农民手中的粮食，“出荷”过后，兴农合作社又以“紧急出荷”、“报恩出荷”等名目摊派出售粮谷任务。每逢这个季节，日伪反动警察倾巢出动，全力以赴，威逼农民“出荷”。八仙筒村百家长李春轩，因本屯农户无力交足他们的“出荷粮”量，日伪警察与官吏一同到达李春轩家威逼，当晚李春轩因“急火攻心”而死。对于没有交足“出荷粮”的农民，日伪警察对其拳脚相加，施以抽皮鞭、灌凉水、倒立于墙角等种种酷刑，直到把他们生产的粮食榨取到罄尽为止。据有关资料记载，1940年，兴农合作社在我旗搜刮粮食油料达90万公斤，1941年多达1260万公斤。

兴农合作社在廉价收购“出荷粮”的同时，对我旗广大农民施行了强制储蓄存款，以缓解战争给日本帝国主义造成的经济危机。即合作社在收购“出荷粮”的基础上，其农民所得的20%—30%直接储蓄，其余的才是农民真正拿到手的钱。据有关资料统计，1941年，兴农合作社通过各种方法强制农民存款金额达33653.19元。农民看到自己用汗水换来的粮食白白地被兴农合作社抢走，痛恨地称兴农合作社在“坑农活作孽”。

日本帝国主义为了最大限度地掠夺农民生产的农副产品，在实行“粮谷出荷”的同时，也实行了“粮食配给”和生活必需品的配给。奈曼兴农合作社在一系列“统制”政策下，垄断了奈曼旗的整个经济。广大群众无处买到棉花、棉布、粮、油、食盐、火柴、灯油等生活必需品，只好等待合作社购买系低限额的配给。部分农牧民为了多得点日用品，只得把自己用的牛、马等卖给兴农合作社。以此来换回一点“更生布”、鞋、袜等。但多数群众还是过着衣不遮体，食不饱腹的贫困日子。

兴农合作社是一个政治上压迫人民，经济上勒索群众的反动机构，是日伪反动政权的一支别动队。它给奈曼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也使奈曼农村经济处于瘫痪状态。伪满康德六年（1939年），仅大沁他拉镇大小工商户就有115家，小农经济的集市贸易也很繁荣兴旺。但好景不长，到伪满康德七年（1940年）后，因各业都统归专卖局垄断，所以当时就有七家买卖相继倒闭。暂未关闭的商户也是萧条冷落，只靠卖一点香、烧纸等物品勉强维持。八仙筒的情况更是如此。直到“八·一五”光复时两街都没有一个象样的正式商店。

1945年8月15日，日本天皇发表诏书，宣布无条件投降。把持奈曼兴农合作社的日本侵略者，看到他们的末日即将来临，急忙在伪旗公署保安大队的护送下，逃往阜新。苏联红军进驻奈曼大沁他拉街后，广大人民群众砸开了交易场的仓库和兴农合作社的仓库，分抢了专卖局，把一切属于他们的粮食、物品夺了回来。然后，愤怒了的人们放起

一把大火，烧毁了这座日本帝国主义曾极尽盘剥、敲骨吸髓，惨酷压迫和剥削人民的反动机构——奈曼兴农合作社。

奈曼旗的“老头会”

李海晨

奈曼旗大沁他拉镇东，有一个叫“乌布根包冷”的村庄，蒙语意为老头们聚会的角落。考究起来，在清朝末年，奈曼旗确有一个“老头会”的组织在活动，其组成人员大多数是蒙古族统治阶层中的下层人士和蒙古族牧民，活动的主要内容是反对出卖和开垦牧场，维护蒙古民众的利益。因其经常在镇东靠近王府的这个村子聚会议事，故此人们习惯称该村为“乌布根包冷”，一直沿用至今。“老头会”的活动，通过下面两个事件，可窥其一斑。

聚众阻垦

光绪年间，奈曼王玛什巴图尔任御前行走，长期驻京当差。旗内事务总由护印协理阿尔塔希第遵照王爷的旨意全权办理。每年通过向旗下各箭丁征收差钱，来维持旗里的正常办公费用。遇有王爷家族的婚丧嫁娶等重要事情，所花费用则另行在箭丁中摊派。王府的巨大糜费，常常使旗里的财政捉襟见肘，入不敷出。特别是一遇荒旱年景，更是困难重重。为了摆脱困境，在旗掌权的协理、章京们便多次向箭丁摊派银两，向富户赊借。光绪七年和十年，为了迎娶王爷的福晋进京，两次即向箭丁摊派银一万二千两，仍不能满足王

爷的巨大开支。又经护印协理阿尔塔希第之手，陆续向富户王臣、张芬赊借了一大笔款项。逐年积累，越欠越多，无法偿还。光绪十一年，王爷玛什巴图尔请假回旗，王臣、张芬等纷纷上门讨债。阿尔塔希第无法，只好禀告王爷，将哈拉奈荒地三百余顷向王臣指地立字，将特勒格吐荒地八百余顷向张芬指地立字，均言明待还清欠款后，地归本旗，如无法还清，便以地作抵。又将叉罕敖、海素达拉、桑古鲁吉、叉干奇拉百汰、奈曼庙等荒地牧场七百余顷，抵押给王义汰、李甸，借得银二千三百两。并在达尔根他拉等处安设碱锅三座，得银七百余两，为王爷偿还驻京拉下的债务。

下等台吉吹登等闻知此事后，极为不满，即以私放荒地、安设碱锅、苛派差钱等词，赴昭乌达盟盟长衙门控告。该盟长根据奈曼旗当时的情况，即下令在五年内减免奈曼岁交差钱银三千两，租东钱九千两，以抵两项摊派款。取消碱锅、驱逐制碱人员。所抵押之土地，因为开垦，免于究办。只责罚了护印协理阿尔塔希第，便草草结案。

光绪十一年秋，奈曼旗又遭荒旱，经王爷玛什巴图尔同意，旗里向热河都统呈报，申请出卖开垦空间放牧场，得租赈济。热河都统麒庆呈报清廷批准后，便派前任理刑司司员、理藩院员外郎清祥，前往奈曼勘丈放垦。吹登等人闻讯后，便联络台吉莫得克奇、额尔得仓、滚布、希拉套劳盖、坤都盖合、套克吐呼、旺沁扎布，箭丁奇莫特色冷、十月儿、萨音必里格、生新保等组织了“老头会”，手持木棍，面见清祥，称旗地硃瘠，不堪耕种，恐将牧场大量放垦后，牧场破坏，蒙人无以为生，乞恩罢垦。当时，吹登又嘱必什雅写好

呈词，令额尔得仓、莫得克奇赴理藩院，控告阿尔塔希第行赌放垦。清祥见状，无法放垦，返回了热河都统衙门。

热河都统麒庆接理藩院咨文后，传讯阿尔塔希第和吹登，但二人借故延误，长期不赴。直到光绪十三年五月，热河都统派员去提，才把协理阿尔塔希第、梅伦恩特亨格、额勒亨额同台吉吹登押解到案。热河都统恼其延宕，六月奏明光绪皇帝，将协理阿尔塔希第、梅伦恩特亨格、额勒亨额、护卫特格什、台吉吹登等先行摘去顶戴，羁押候审。

光绪十四年春，以奈曼旗连年欠收，蒙人饥馑，牲畜瘦毙，非开垦空闲牧场，不能得租赈济为由，热河都统决定将旗内之达沁他拉、他本套劳盖、厄本他拉、波罗罕吐等四处地亩全行开放。并派昭乌达盟盟长达克沁、副盟长德木楚克索隆、协办盟长堆固尔苏隆会同三座塔司员多欢、朝阳县知县李鸿猷等前往勘办。四处共放上、中、下三等地一千三百四十一顷八十三亩，所放地内有前任扎萨克赏给当围差的一百多户箭丁七千余亩地，从王爷自种闲荒内照数补给。放垦地内的原有房屋，由原户继续居住，免月俸。正在勘丈期间，以“老头会”成员台吉吉勒好尔为首，聚众二十余人，阻挡勘丈。盟长达克沁即派协理如勒扎布、色楞、梅伦僧格带人前往传唤。吉勒好尔不服，僧格将其揪住不放，尾连吐用木棍将僧格右手打伤，披甲伯彦尔吉见状赶忙上前救护，被乌尔吐用木棍击伤后脑，随从章京恩和套克吐呼、坤都崇索尔亦被阿木尔打伤。如勒扎布见状不妙，鸣枪喝止，将乌尔吐那斯吐手腕击伤，随将吉勒好尔、阿木尔等老头会成员和旁观群众九人拿获解盟。原在郡候押的额尔得仓在逃回旗里的

途中，听说协办盟长以马贼的名义抓了吉勒好尔等人，气愤异常，即和同行的特古斯淖克吐，以阿尔塔希第行贿协办盟长银千两、骡两头，司员蔡揆忠、笔切齐楚云亭、张喇嘛受银六十两等情由呈控理藩院。被拘押的吹登又暗中给其叔台吉得勒格淖克吐去信，得勒格尔淖克吐接信后，当即邀高择等台吉箭丁多人，于当年五月一日找到买地较多的富户杨太平家，不准其开垦，并将其儿子杨玉峰捆走，后经如勒加布色冷说合放回。十余日后又聚众到杨太平家，时逢杨太平外出，其雇工四十余人聚众抵抗，相互毆斗。高择等人被迫入地邻桑卜喇嘛窝堡，将院子围住后，用土枪相互射击，不慎掉落枪火，引燃柴草。延烧房屋八间，高择等冒火逃出，杨太平的雇工乘势捉住“老头会”的那逊阿雅尔，捆绑送旗，不料途中过河翻车，将那逊巴雅尔压死。其妻得知后，以丈夫被杨太平打死，桑卜喇嘛因房屋被烧，先后赴盟控告。不久玛什巴图尔的生母布济特也派人以霸占牧场、烧毁邻村、枪杀人命等词赴理藩院呈控。

理藩院奏知清帝后，即委派热河都统谦禧率热河道德克精额、承德知府廷杰会同理刑司司员、理藩院员外郎格图铿额、刑部员外郎齐世铭，共同审理此案，将阿尔塔希第、吹登、额尔德仓等一千原告、被告解赴都统行辕公审，并责成昭乌达盟正副盟长会同塔厅司员将阿尔塔希第行贿事件查清，责成朝阳县知县和防御瑞成将相互斗殴一案的主要人员高择、杨太平等押解到案。经过会同审讯，结果以阿尔塔希第等行贿协办盟长查无实据，但犯有违制放荒罪，受到杖一百，革去职务的处分。将原抵押给王臣、张芬、王义汰、李国风的土地

收回，字据当堂销毁，所欠银两，由旗里在半年内归还。其他已革职的官员，赏还原顶戴，回旗继续供职。吹登以聚众滋事、阻挠放垦罪，革去台吉顶戴，发极边足四千里充军。额尔得仓杖一百，加徒役三年。其他“老头会”成员特古斯淖克吐、喇嘛阿木尔、乌尔吐那斯吐、尾连吐、滚布、希拉套劳盖、莫得克奇、高择等受刑杖后，分别被判处流放或徒役二至四年，情节轻微的也被枷号二个月交旗管束，只有少数没有入会的人得到赦免。活动四年之久的“老头会”，便随之瓦解了。

驱逐蒙侨

宣统二年(1910)三月，奈曼旗堂官梅伦乌凌嘎、农乃复兴“老头会”，旨在驱逐外蒙在奈曼旗居住的侨民。此举得到旗内一些堂官、扎兰、差弁、社长、会勇的支持，很快招集了三百余人。声言如本旗人招留外蒙人榜青者不速逐出，即行治罪。如外蒙侨民不肯迁走者，即烧毁房屋，强行驱赶。事发不久，被绥东县令孙汝锠报告给朝阳知府王乃彬(王守元)。外蒙侨民乌尔吉、铁岗、呼勒格等十多人亦赴朝阳府告状，恳请作主。

朝阳府知府王乃彬闻讯后，恐激成祸变，重蹈金丹教之乱的覆辙，于是一面令绥东县派干练巡目配合巡警进行弹压，指使练军管带汪正纲带兵驻扎奈曼，与旗里的官员面商，劝导其停止驱逐外蒙侨民之议。一方面上报热河都统，通过理藩院转电奈曼王严饬该旗官吏，停止驱逐蒙侨，解散“老头会”。

四月十八日，朝阳府知府王守元，遵照热河都统的指示赶赴奈曼旗，会同绥东县县令，于二十一日召集旗护印协理农拉麻扎布等四位官员，了解驱逐蒙侨真相。旗内官员声称驱逐的是不安分的外蒙侨民，梅伦乌凌嘎系奉王谕办理，现已遵谕停止，并称乌凌嘎已解碱税赴热河，朝阳府即责问他们，既系个别不安分侨民，何不送县按律究办。岂可全部驱逐。并宣布清延抚绥藩封、宪台恤蒙之德晓以驱逐蒙侨，致成祸端之利害，旗府官员折服。当即由朝阳知府王守元和旗护印协理农拉麻扎布、协理杜达来那木吉勒、副协理图门巴雅尔、副协理古讷麻迪、梅伦农乃、梅伦沙格尔扎布等七人连日会商，达成协议。议定不得再行驱逐外蒙侨民，解散“老头会”，如有违法之蒙侨或土著，查有劣迹者送县究办，如再有发生驱逐蒙侨事件，惟该旗护印协理是问。外出之堂官梅伦乌凌嘎亦遵此议，不得别生枝节，然后共同具结上报，迅速解决了这起驱逐蒙侨事件。一度复兴的“老头会”再次解散，但其势力仍然存在。直到中华民国期间，仍有所活动，影响着奈曼旗的政治、经济形势。

（本材料根据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硃批奏折和理藩院文献整理）

捣匪巢、毙匪首、一箭双雕

忆蒙骑二师十五团一次出色的剿匪战斗

协尔巴拉

1946年下半年，东北地区的形势日趋紧张。国民党的大部队疯狂地向东北地区进犯，先后强占了许多大中城市，气势汹汹，不可一世。在形势骤变的情况下，思安的民众人心惶惶，看风使舵的人则各有所图。而各地的土匪和地主武装则纷纷投靠和倒向了国民党中央军，成为骚扰我解放区的一大公害。当时，奈曼、库伦和宾图三旗交界一带是国民党降队和地主武装大肆抢掠的地方。老百姓早就吃尽了苦头，恨透了他们，时刻盼望着解放。

自八仙筒事件（即1946年8月千余匪徒攻打八仙筒，我旗大队副大队长罗云彪同志牺牲）后，张念祖匪帮、高山（尼木德）的降队和洛布等的地主武装更加嚣张，妄图一口把整个奈曼吞掉，破坏辽西这块可靠的革命根据地。在大敌压境的紧要关头，我奈曼的党政军民只有两种选择：一是等着敌人来拼它一场；一是主动出击变被动为主动。我们便决定采取后者。在同开鲁驻军步兵二十六团和福兴地的路西支队取得联系后，便开始主动出击，先后打了几次胜仗后，迫使敌人一时不敢轻举妄动。

常言说“擒贼先擒王”，可我们十五团一直未找到机

会。一次，我代表十五团参加一个紧急会议，遇见了旗自治运动联合会的米吉僧格和达日玛等同志，在谈到东北和奈曼的形势中得知，奈曼旗东部边界处的包日斯嘎查（现已划归库伦旗）有个大牧主叫拉西扎木苏，是末代王爷苏达那木达尔济的亲戚。这个人心毒手狠，同共产党势不两立，他的家是各路匪徒集中的据点，经常在此策划阴谋活动及给降队土匪送情报。据分析很可能有个敌谍报组织。十五团三、四连的部分叛变以及八仙筒事件都和拉西扎木苏有关。随着形势的发展，众匪徒必然还会集结于此，策划更危险的阴谋。匪巢不捣，后患无穷。当我把这一情况反映给团部时，马团长十分重视，我们两个商量后，立即召开了连以上干部会议。经过认真分析当时的形势后，大家一致认为，是真是假应探个虚实，起码能起个震慑敌人的作用。最后决定派三个连围剿包日斯嘎屯、活捉拉西扎木苏。

1946年9月下旬的一天，由我和包玉清（且森宁布）参谋长（代表蒙骑二师来奈曼了解八仙筒事件的，因形势复杂，暂留在我十五团）率领三个骑兵连从大沁他拉出发了。为了严守秘密，出发前声称去介哈日麻台执行任务。当部队走到半路就迅速地折向了东北，一直朝着包日斯嘎屯策马飞奔。下午五点多钟，我们按着事先的部署分别到了各自指定的地点。黄昏时刻，已把全屯包围得水泄不通。当部队摸进屯子时也未发现异常。这时，一位蒙古族群众告诉我们“拉西扎木苏家有兵”，于是我们迅速地围了过去。站在大门口的敌哨兵还未反应过来，枪就被我两名战士缴了。随后我低声地喊了一声“冲”，一个排的战士如猛虎下山般的冲了

进去。此刻，三十多个各路匪兵正在屋内紧张地开会，院子里虽有动静，也未警觉，还以为是自己人来了（当时各路匪徒都在附近集结）因此，都乖乖地成了俘虏。然后，我和包参谋长分头地进行了审问，由希日布扎木苏等同志记录。在此我们获得了重要的情报。在聚会的三十多人中，有高山、李守信、张念祖和洛布等众匪首的各路代表，拉西扎木苏不仅是会议的召集者，而且还供给匪徒们大量情报。此次聚会的主要内容是如何攻打开鲁。在审问高山手下的匪徒时，获得了一个意外的情况，高山这个攻打八仙筒的匪首已带兵回到了他的家乡沙格吐屯，几天来一直在家开团级以上的匪首会议。这预示着形势的紧张和开鲁、奈曼面临着巨大的威胁。高山不除，后患无穷。高山名叫尼木德，高山是匪号。他曾任过蒙骑二师十三团团团长，后又叛变投靠了国民党。是策划我十五团三、四连部分叛变的罪魁之一，又是八仙筒事件的祸首。他奸淫烧杀，无所不为，纯系十恶不赦的魔王。仇人就在眼下，真可谓天赐良机。但当时的形势十分严峻，四五十里外到处是匪徒，在敌众我寡的情况下，如袭击不成，便有全军覆没的危险。然而，高山这个匪首活一天，人民就遭殃一天，我罗大队长的仇就晚报一天。经过再三研究，决定冒着风险，不惜任何代价去夜袭高山，搞一次虎口掏心，为民除害。当即我们从三个连队里挑选了四十名强悍并有战斗经验的战士组成一个小分队，带足子弹和手榴弹，由一连长阿生嘎带队完成这次任务。原则是，能抓活的抓活的，不能抓活的要死的。在留守部队做好一切应急准备后，小分队于七点钟悄悄地出发了，约九点以后便接近了沙格吐屯。在三里

以外把马拴好，然后徒步逼近高山匪巢。在接近高山房后的柳条包时，被敌哨兵发现了，哨兵厉声喝问：“谁？干什么的！”在这紧急关头，阿连长低声命令：“上！”我四十名战士冲了上去，敌哨兵一看情况不妙，慌乱中打了两枪后边跑边喊：“八路来了！八路来了！”抢上柳条包就看见下面高山家的五间正房，（和敌人交代的一致）按事先的布置，除十名战士控制制高点 and 防止敌人增援外，其余战士迅速地把高山的院子包围了起来。随后我战士齐声高喊：“尼木德，你被包围了，缴枪不杀！”这个顽匪不仅不投降，还从窗户上往外打枪，随之，我方数枚手榴弹在房前屋后炸响，子弹也从窗户飞进屋里，在敌人拼命顽抗的情况下，不能拖延时间，阿连长命令战士点火。顷刻之间，房子就被大火包围了。此刻，屋里的敌人乱作一团，有的出来举起了双手，有的从火里钻出来又跑进正房右前边的草栏子进行还击。一阵密集的子弹射出后，我战士猛虎般扑向草栏子，高山身中数弹，血肉模糊，只是轻微地哼着。因伤势过重，要抓活的已不可能了，只好扒下戴着国民党少将军衔的上衣，又照脑袋给他补了一枪，这个吃人不吐骨的魔王就这样找到了他可耻的归宿。这次袭击十分成功，除打死打伤敌人十来个，还生擒了七个。押着俘虏（其中有两个团长）胜利撤退时，战士们激动地高喊：“我们为罗大队长报仇啦！我们为老百姓除害啦！”

当敌人的大兵团赶到沙格吐屯时，我小分队已向包日斯嘎屯飞奔。大约零点左右，我带部队在屯边迎接了凯旋的战士。匪徒失去头子也不会善罢甘休，还会作垂死的挣扎，此

地不可久留。于是我们把有悔改表示的部分匪兵放了，为防止敌人朝大沁他拉方向追击我们，我们有意声扬直奔开鲁，然后带着十七名俘虏朝着正北飞马急驰。

第二天上午，部队顺利地返回了大沁他拉。除了把拉西扎木苏交给旗公安局外，其余俘虏全由团政治处主任王国荣等同志根据情况分别做了处置。在俘虏的两个敌团长中，有一个匪号叫“铁”字的，也是一个十恶不赦的惯匪，在高山手下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几天后，曾有一个人到我十五团捎来了匪徒的一封信，信中称，只要把“铁字”放了，要什么给什么。”然而，捎回去的口信非常干脆，“只要‘铁字’，不要别的”。这时，我各路援军都先后开进大沁他拉。敌人攻打大沁他拉的阴谋彻底破产了。

事后，我们把袭击高山的战斗称做“虎口掏心”，老百姓听到后无不拍手称快。这一仗的胜利，不仅在于捣了以拉西扎木苏为联络员的敌巢，消灭了罪大恶极的匪首高山，同时也彻底粉碎了敌人威胁奈曼和攻打开鲁的阴谋，大长了我党政军民的志气，大灭了敌人不可一世的嚣张气焰，对巩固奈曼这块革命根据地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

这就是我十五团为民除害，稳定民心的一次重大战绩。

马德山 整理

梁洛布等其人

杨晓春

1904年，梁洛布等出生于奈曼旗白音他拉区毛头敖包村一个蒙古族地主家庭里。由于家境殷实，使他有条件读了五年书，有初级文化。辍学后，洛布等并不安心于管理田亩，在家务农，加之又有点文化，于是于1921年18岁时到当时的白音他拉区的西庙，给区官山巴当了文书。日本人侵占奈曼后，撤销了原行政区及长官，山巴不当区官了，但洛布等却被日本人重用，任命为新成立的吐子拉西庙警察分驻所所长。从此，梁洛布等积极效忠于日本侵略者，开始了与人民为敌的罪恶生涯。洛布等在当警察分驻所长期间，仰仗日本侵略者的势力，经常打骂欺压群众，豪夺百姓财物，被当地群众称为“梁扒皮”。

1935年，民间自发组织的抗日武装——周荣久的奈曼旗抗日救国军会同各路抗日武装袭击了伪绥东县所在地八仙筒镇，杀死了参事官山守荣治等7个日本侵略者。事件之后，日本人恼羞成怒，组织了大规模的反扑围剿。由于洛布等平素效忠有功，日本人委任他为讨伐队队长，配合旗保安队金宝仓部，对周荣久的抗日武装队伍进行了旷日持久的围追堵截。先后追至库伦、敖汉、翁牛特、林东、开鲁、扎鲁特、科左中旗等地。经大、小战斗十余场，打死救国军战士

13人。并都当即割掉耳朵，拿回送给旗警察署邀功。周荣久的抗日救国军由于长期被洛布等、金宝仓等部及日本军队围剿，终于全军覆没。洛布等也由于讨伐有功，被任命为旗警察队巡官。康德三年（1936年），洛布等被日本人任命为衙门营子（现青龙山镇）警察署警尉，率全警队驻衙门营子警察署。职务的不断提升，使洛布等更加死心塌地地为日本人卖命。因为衙门营子是周荣久的故乡，所以日本人组织力量对衙门营子的抗日志士及群众进行了非人的搜捕和杀戮。日本人富田、平山等亲驻衙门营子区得力营子村，指挥洛布等对抗日志士及群众进行抓捕。洛布等数次亲自带队和指挥手下人在丁家店、在朝阳骆驼山等地先后抓捕群众20多人。抓来的人都交到得力营子日本人手中，多数都遭杀害了。在朝阳境内抓捕群众张久汇等三人，因其都躲到一个房子里未抓到，洛布等则命令手下人将房子点燃，将其三人活活烧死在房子里。

由于帮助日本人屡建“功勋”。康德八年，（1941）洛布等又升警佐，调任八仙筒警察署任署长。几个月后又转任大段警察分驻所所长。康德十年，（1943）又升任奈曼旗警备大队大队长。

1945年8月15日，日本侵略者无条件投降。至10月，盘踞在奈曼的日本人也全部撤走。奈曼末代王爷苏达那木达尔济出面组织了奈曼旗维持会。洛布等摇身一变，成为维持会保安总队队长。这一阶段，维持会名义上是维护地方安全，实际上只是为了维护王公贵族的统治，阻止八路军进驻奈曼。1945年旧历腊月初，八路军张学思部要路过奈

曼北上，洛布等带队与宁坤（匪号平东洋）、吴云凤约4500人驻守在奈曼旗西地区西梁村，谢举营子、偏坡营子、扎兰湾子一带，企图阻止八路军路过奈曼北上。八路军先礼后兵，派员与洛布等联系，要求“借道”，洛布等不允。于是八路军部于旧历腊月初八强行北上。洛布等带队拼命阻击，结果惨败。但却打死打伤八路军官兵9名，洛布等本人也在这次战斗中负了伤，尔后仓惶逃回大沁他拉。

1946年2月，原驻开鲁的国民党张念祖部占领了大沁他拉，恢复成立了伪绥东县政府，任侯勋烈为县长。此举损害了五爷苏达那木达尔济和洛布等等人的利益，于是，他们就积极策划赶走张念祖。

东蒙自治政府成立后，内防部长阿斯根将军奉命协助兴南地区建立武装和政权，于1946年3月从库伦来奈曼。当时的中共辽西五地委为深入蒙族地区开展工作，也派赵任远同志一同前往。五爷和洛布等听说后认为这是赶走张念祖的好时机，于是就率保安队投降了阿斯根将军，并于大沁庙部署了作战方案。1946年3月10日，旗保安队配合新四军三师独立旅、库伦、宾图旗自卫军等武装进攻了大沁他拉，一举击溃了张念祖部，解放了奈曼。

奈曼旗政府成立后，阿斯根将军将收编的旗维持会保安队改编为东蒙自卫军骑兵二师第九团。考虑到历史的原因，团长由旺哈尔（汉名马占峰）担任，只让洛布等担任副团长。跋扈专横惯了的洛布等不甘心居于人下，借口养伤携枪带马躲到家中。

1946年8月，由于辽西战场形势发生变化，由原东

蒙自卫军骑兵二师第九团改编的十五团的部分官兵在五爷苏达那木达尔济的策划下发生叛变，勾结宾图旗叛匪阴谋进攻旗大队驻地八仙筒镇。行动之前，匪徒图木歹偷偷来到毛头敖包洛布等家中，与其联系。洛布等听说打共产党，异常高兴，当即和图木歹赶到满楚庙，会见了五爷、杨达嘎、宝很歹、元旦喇嘛等，并一起研究了攻打八仙筒的方案。

1946年农历8月27日，叛变的匪徒一千余人从东西南北四面将八仙筒小镇团团围住，发动了猖狂进攻。战斗进行中，匪徒们打杀普通百姓，强逼群众挖旗大队驻地的院墙。群众不愿去，有的乘机逃跑，就被匪徒开枪打死了。有5名无辜群众由于不愿为匪徒卖命而被打死，伤数人，匪徒一天内向旗大队驻地发动了四次进攻，致使旗大队6名官兵牺牲，伤十数人。旗大队副大队长罗云彪同志也光荣地献出了生命。战斗中，洛布等和五爷一直亲自指挥，对旗大队官兵和群众的牺牲和伤亡负有不可推卸的罪责。

第二天凌晨，旗大队突围，匪徒们占领了八仙筒镇后，对旗大队干部、战士的家属进行了残酷报复。自卫队长王福禄的两个小孩和给梁东明（旗委宣传部长）看小孩的老黄都遭杀害，其他战士家属也遭到侮辱和毒打。

旗大队突围后迅速转移，裴处长和一名战士行至乌拉苏台村时，被匪徒追上枪杀了。

攻打八仙筒的前一天，旗大队的一辆生产车和三名战士被匪徒嘎斯拉在好农都村抓住，带到太平庄村，五爷、洛布等当即命令手下人将三名战士枪杀。

占领八仙筒后，匪徒们又组织队伍向大沁他拉进犯，企

图占领旗政府所在地。当队伍行到昂乃时，被赶来增援的25团击溃。一部分逃到阜新，洛布等率残部逃到开鲁。开鲁当时还未解放，洛布等不甘心失败，又在开鲁将残部组织起来，成立了奈曼旗保安团，自任团长。在此期间，洛布等曾去阜新和国民党71军勾结，企图借其力量消灭奈曼的人民武装。

洛布等流亡开鲁后，亡我政权之心不死，频频带残部回奈曼进行骚扰。

1946年11月，洛布等又一次窜回八仙筒，在颜振廷的密告下，抓住了八仙筒农会主任吕振清（外号吕他拉）将其杀害。并盘踞了七、八天时间。

1946年12月28日，洛布等又带队从开鲁回奈曼骚扰。在袭击了大不改筒村后，听说刘家茶馆（现东明镇）有八路军活动。则率队扑向刘家茶馆。当时，旗委宣传部长梁东明同志正带旗大队部分战士为部队征集给养。12月29日晨，匪徒突然冲进村子。梁部长等毫无防备，在突围过程中，梁东明同志光荣牺牲。数名年轻的旗大队战士也被匪徒夺去了生命。匪徒们临走时，还抓走了席绵都嘎等六名干部和群众。

1947年1月，人民解放军以强大的兵力攻克了开鲁县城，解放了开鲁县。洛布等的保安团也四散逃命，洛布等成了“光杆司令”。单人匹马跑到通辽。呆了一段时间后，觉得不安全，又跑到奉天（沈阳）国统区。当时，“五爷”苏达那木达尔济已在锦州挂起了“昭乌达盟奈曼旗驻锦办事处”的牌子，过起了流亡生活。洛布等闻讯后，也赶到锦

州。闲居期间，洛布等耐不住孤独寂寞，不甘心失败，曾流窜到朝阳等地找过国民党部队联络，企图卷土重来，但未得逞。一个多月后，因“五爷”又去了北京的奈曼王府，洛布等也尾随其后来到北京。在北京，“五爷”等人都无所事事，洛布等闲寂难捱，到处想办法重整旗鼓。1948年旧历10月，乌拉特中旗的少努段布司令恰巧来京，于是洛布等就向他求得一纸“证明”，从北京西行去找国民党部队。途经张北县时，遇见苏和巴特的匪队，洛布等便加入其队，并担任了纠察队长的职务。1949年5月，该队伍到了阿拉善旗定远营，被编入德王（德木楚克东鲁普）、李守信部队，洛布等任团长职务。继续进行土匪活动。并且以奈曼旗代表的身份参加了德王主持召开的西部内蒙古自治区筹备会议。

1949年旧历8月，阿拉善旗解放，洛布等所在的德王、李守信部队的吉致祥、孙海明为首的二师迫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强大攻势，在拐子湖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宁夏军区司令员曹友参集体投诚。

据原国民党科尔沁旗党部书记长、蒙藏委员会专员，现任阿拉善左旗政协副主席的韩世忠回忆证实。洛布等在投诚之前，曾直接和间接地为保护地方和促进投诚之举做出过贡献。一是：李守信率两个师横渡黄河直扑定远营，经洛布等说服后改道图胡木庙，使定远营免遭一次匪劫。二是在拐子湖投诚过程中，洛布等从中积极做调和工作，亲自带和谈代表陶布新到定远营谈判，促进了投诚之举的早日成功。

投诚之后，根据当时对投诚人员的政策规定，洛布等本

人自愿参加了工作，分配在阿拉善旗政府财政科工作，任办事员。1951年8月，洛布等又被调到牙布来盐池任分卡卡长。1956年3月，阶级斗争日趋抓紧，洛布等被清洗，在牙布来公社牙布来大队一队落户，当了牧工。

1961年2月6日，奈曼旗有关部门获悉了洛布等的行踪，将其缉拿归案。经奈曼旗人民法院审理，认定其反革命罪，判处死刑，并报请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批准，最高人民法院核准，于1963年5月28日执行枪决。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共产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得到恢复和发扬。对一大批历史“错案”进行了复查和纠正。中共奈曼旗委统战部会同奈曼旗人民法院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中办发（82）41号文件：“对起义、投诚前的历史问题必须严格地按照党的“既往不咎”的政策，不论其历史罪恶大小，均不加以追究，凡因追究历史问题造成的各种错杀、错判和错误处理的，应一律纠正，结论不留尾巴。”根据中共内蒙古党委落实台属、台胞和起义、投诚人员政策领导小组和内蒙古自治区劳动人事厅（83）53号文件：“起义投诚人员被错杀的，包括在服刑或坐狱中死亡的，可以安排一名直系亲属就业。”根据中共中央统战部等六部（院）（80）002号文件：“错杀、错判、错处理期间应连续计算工龄。”和中办发（82）41号文件：“起义、投诚人员被错杀、错判而在服刑期间死亡的复查纠正后，其遗属生活确实困难的应由当地人民政府给予适当补助。”等一系列文件精神，于1986年对洛布等的反革命一案进行了复查。复查结论：确认了洛布等的投诚人员的身

份，且投诚后未有新罪，对历史罪恶不应追究。1987年8月10日，经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批准，奈曼旗人民法院做出了改判判决：一、撤销本院（63）法刑字14号判决书，二、认定洛布等的投诚人员身份。三、退回原判没收的骆驼14峰、骡子1头、牛6条、山、绵羊170只。

改判后，还对其直系亲属进行了适当的经济补助和妥善安置。

（本资料主要来源于奈曼旗人民法院档案室，并得到中共奈曼旗委统战部的协助，在此一并致谢。）

全家出劳工

程恩英 忆述

杨晓春

张 斌 整理

我叫程恩英，家住奈曼沙力好来苏木东沙力好来村。

1945年春节刚过，伪村保长通知我丈夫韩宝山，说要他给日本人出劳工，并让我们全家都跟着。听到这个消息，我们全家都惊呆了，因为在当时，劳工就意味着死亡，全家出就意味着……。怎么办呢？和我家同时被通知出劳工的另外一户只因倾家荡产给保长送了礼，就被免除了劳役之苦。而我家跑又跑不了，躲又躲不掉，求保长又无用，送礼又无钱，只好在惊恐，悲痛中做走的准备。出发前，我们全家都沉浸在无比的悲痛之中。

正月二十日，我们启程的日子到了。一早上，西北风呼呼地卷着鹅毛大雪铺天盖地地压下来，天冷得出奇。村里的一辆三套马车在一个警察的押送下老早就停在我家门口，我们家连早饭都没吃，我大哥哥和几家亲友都赶来送行，一个个眼泪汪汪地，想哭不敢，想说又无话，一副副生死离别的样子。家里仅有的一床破棉被带上，留下的只有一口破柜和一间在狂风中吱吱呀呀乱响的小马架子。我们故意磨磨蹭蹭想和亲友多呆一会，押车的警察却凶恶地喊叫，催促我们快走。当我领着四岁的女儿，抱着两个多月的儿子爬上车，车

轮开始滚动的时候，车上车下爆发出一阵撕心裂肺的嚎啕的哭声。

我们坐在车上，回头望着在风雪中伫立的众亲友和那熟悉的小马架子，心里有一种死亡将要来临的滋味。

我们坐的车在风雪中朝阜新赶去。天冷，衣服少，带的棉被两个孩子盖不过来，冻得直哭。我丈夫冻得太厉害了，就下车跟车跑一气，我因为要照顾两个孩子（就是不照顾孩子也跑不动）只得坐在车上，冻得我胳膊腿象不是我自己的似的。实在挺不住了，就央求警察路过村子时找个人家暖和暖和。但到了人家屋里烤火时，连手都伸不出来了。

天下着雪，路又滑，当马车走到衙门营子区（今青龙山镇）八户村时，车突然翻了。我们全家都被砸在车下，可怜我那四岁的小女儿，抱起来后发现腿被砸断了。孩子砸坏了，前不着村，后不着店，找不着大夫，押车的警察又不让停，只得让孩子拖着断腿继续在风雪中赶路。这样，马车在风雪中拉着我们挣扎了三天，到正月二十二日晚上才赶到阜新。

到了阜新，押车的警察把我们交给了日本人后就押着空车走了。日本人随即将我们装到了火车的闷罐车厢里，当晚火车就开走了。火车虽然能挡点风，但从车门缝进来的风更冷、更刺骨。我们又冷又困，睡一会儿，醒一会儿，晃晃荡荡走了一天一夜，于第四天晚上到了抚顺。日本人将我们赶到离抚顺二十多里的地方，那里叫大片村，有日本人的一个工厂，我丈夫他们就给日本人在工厂里干活，后来听说，我们奈曼旗一共去了280多户呢！

我们到大片村的当天晚上，日本人将我们男女老少107人赶进一个啥都没有的大筒子屋里，大伙就只好睡到凉砖地上，地上连点草也没有。每天睡到半夜，有一多半的人都被冻醒。前三天，像蹲监狱一样，不让出屋，每天只给两顿饭吃，顿顿都是高粱米粥，粥里除了虫子就是耗子屎。三天后，日本人将我们分开，我们两户人家分了一间小屋。我家四口人，那家六口人。一间屋一铺炕两家共十口人，晚上睡觉没法睡，只得大人孩子一颠一倒睡，而且只能侧身躺着。住的地方安排好后，我丈夫就开始干活了。他们干活时日本人只是来回巡视，而是让中国汉奸当工头。汉奸工头姓王，对待劳工特别凶狠。劳工干活稍有怠慢，皮鞭子马上就会落到背上，而且连情绪不好脸色忧郁都不行。劳工们每天干活都超过十二小时，还要每三天加一个夜班。一天的活干完，劳工们回到“家”里，一个个都瘫在炕上。

男人们每天出去干活，剩在家里的妇女和孩子只能在屋里老老实实呆着，不许乱走乱动。日本人在家属区也来回巡视。家属区的气氛也出奇的吓人。屋子里虽然有炕，但没有多少烧的，炕几乎都是凉的。

来到大片村后，我那在半路上砸坏的女儿一直不能动，加上炕凉，最后拉屎都不知道了，劳工营里没有医生，又不能出去，二十几天后就死去了。两个多月后，我那刚刚四个月的儿子也因得了抽疯病、无医无药最后也可怜地死掉了，孩子死了不准埋，只准扔到村后的河里让水冲走。孩子死了，我丈夫不能在家，必须去干活，连扔孩子都不让他去。当我把第二个孩子的尸体扔进河里，看着他被河水冲走时，

我的心都要碎了，真想跳进河去和孩子们一起走。但又想起了我那整天在日本人皮鞭下做奴隶的丈夫，我又动摇了，只得回到那又窄又冷的小屋。

两个孩子都死了，我由于过度悲伤，加上吃喝不够，到春天得了一场大病。整天头晕、恶心，手脚冰凉，犯病时全身抽成团，冷得发抖，我家所有的东西都压上也不管事。我病得那么重，我丈夫也必须得去上工，每天上工时间一到，不管我犯不犯病，都得马上走。他一边往外走、一边眼泪汪汪地回头看着我，那情景真叫人难受。我不能做饭，他就只好饿着肚子去上工。我看着他那可可怜样，非常心疼，所以我每天只要稍微能动也要爬起来给他做口饭吃。有一天早上，因为未吃上饭，又加上我的病迟迟不好，他上工时精神不振，汉奸王工头看见了不由分说“叭叭”就是两耳光，然后才问为什么。

从劳工们开始干活起，日本人每十天给大伙发一回口粮。完全是霉小米，苞米面，一点菜也没有，只得吃盐水。等天气暖和了，我们家属们就到工厂附近的地里挖野菜。烧的不够，我们就到工厂附近拣煤核儿，但这日本人也不让，发现后不但要把煤核儿倒掉，而且闹不好要遭一顿毒打。在这个劳工营呆了半年时间，几乎每天都有人死，时时有哭声。死了的人日本人一个也不让埋，都扔到村北的河里让水冲走。我们整天提心掉胆地活着，不知什么时候也会轮上自己。

我丈夫每天的活计非常累，还经常遭到日本人和汉奸工头的打骂，所以便产生了逃跑的念头。有一个抚顺附近的劳

工，和我丈夫一起偷偷地商量，找机会逃出去，先藏在他家里。不然的话，死在这里家里都不知道。我丈夫回来后就和我商量，还要我准备点干粮，并开始偷偷地收拾行李。我听了他的话后又喜又怕，喜的是一旦能跑出去就离开了虎口，怕的是万一跑不掉被抓回来……，不久前在家属区发生的可怕一幕又浮现在我的眼前。

记得有一天，我正在屋里呆着，忽然听见隔我们一栋房的后院传来一阵阵凄惨的叫声和凶狠的骂声，我们慌忙赶过去一看，见两个日本人正在用皮鞭残暴地打一个逃跑被抓回来的劳工。他的家属就在跟前，怎么哀求也无用。日本人把他踩在脚底下用鞭子没头没脑的打，打了一阵后，又用脚踢翻过来再打，直到打没气了，还用脚踢翻过去，然后呜哩哇啦地骂着扬长而去。等日本人走远了，他家属才敢跑上前去，可是人已经死了。我把怕抓回来的想法说给我丈夫，要他小心，后来我们试了几次，都因为日本人防范太严，才未跑成。

就这样，我们在这个劳工营里苦苦地熬着，等待着时机。

到了1945年旧历7月，我们突然发现我们呆的这个劳工营的气氛发生了变化；日本人和汉奸工头都不象原来那样凶了，好象有什么心事似的。劳工们干活也可以稍微休息一下而不会遭到打骂了。有时他们也对劳工们说：“快了，快放你们出去了。”劳工们暗地里都议论纷纷，不知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但都猜到日本人快完了。

果然，旧历七月二十，劳工营里的日本旗全部撤了！

来，管事的突然告诉大伙说：“你们都走吧！”劳工们听了这话后，象听到了特赦令，高兴极了，马上准备行李，立即全部离开劳工营。

离开劳工营时，身上无衣，手里无钱，外面的世界也因为日本人的投降撤退显得乱哄哄的。但是无论如何不能久停，必须马上往家奔。路上，一家一户、一群一伙全是被放回来的劳工，背着包，挑着担，扶老携幼，象逃荒的一样。没有吃的，就一边走一边讨。不管白天黑夜，要着东西吃，吃饱了趁身上有劲马上赶路，要不着东西吃，饿得走不动就找个地方歇着。实在要不着就找野菜充饥，吃完后马上再走。好在七月份天热，找着屋子就住屋子，找不着屋子蹲破庙。有时甚至住在野地里。蚊子咬、雨水浇，肚子饿，什么罪都受了。可能因为回家心切，居然未生病。前后共走了40天，才走到家。

到家后，望着我们那间破烂不堪的小马架子，想起了半年前从这走时那悲惨的情景，想起了半年来所受的罪，想起了我们那欢蹦乱跳的两个孩子，我们夫妻俩抱头痛哭了一场。

疯狂的报复

张 立 口述
张 秀 整理

1935年，设在奈曼旗八仙筒镇的伪绥县公署被周荣久的“抗日救国军”捣毁之后，日本人恼羞成怒，对奈曼人民进行了丧心病狂的报复。不仅对“抗日救国军”接连围剿直至全军覆没，就连在伪公署里工作的中国人也不放过。

王宪中、王允中兄弟二人是当时奈曼旗远近闻名的大地主王三老虎的儿子，王三老虎财产无数，拥有大量的土地、牲畜、铺号。日本人侵占了奈曼后，为了建立所谓的“共荣圈”，遂将王氏二兄弟任命为伪县公署官员，王宪中任县公署财务科长，王允中任命为副官。但兄弟二人并不真心为日本人做事，老大王宪中被日本人和汉奸称为“大狗食”，老二王允中虽身为“副官”但并未到职视事，兄弟二人对日本人不卑不亢，很使日本人反感。八仙筒事件后，日本人则很自然地怀疑到王氏兄弟从中作梗，于是，在八仙筒事件后的同年冬天，一队全副武装的日伪军先后包围了福德兴和福德全，将王氏二兄弟抓获一同押到兴隆地，有些头面人物和群众前去保释，日伪军根本不让靠前，并对王家二兄弟进行刑讯，几天功夫就将人折腾得不成样子。接着又将王氏兄弟拉到八仙筒镇，让其二人在佐佐木太郎等人的坟前长时间跪着守灵，两人手绑着，又未戴帽子，耳朵都冻得和小孩鞋底差

不多了。随后就将二人押到开鲁县关押起来，灌煤油、辣椒面等酷刑几乎全用过，非逼兄弟二人承认和周荣久里应外合不可。

王氏兄弟被抓走之后，王家的人都很着急，王家老四表示，就是倾家荡产也要救出哥俩的命，于是，打发王宪中的妻子和管家崔老七押车，由榜青的杨清海赶着大马车一连好几次往开鲁县送金银财宝，每次送礼，日本人都收下，但就是不放人，到次年二月，王家已没有啥贵重东西可送了，于是日本人将王氏二兄弟押赴刑场，王宪中被砍掉脑袋，王允中被刺刀捅乱了全身，并被挖去了双眼，日本人说他两眼长得恶相。

王氏兄弟遇难后，家里把尸体由开鲁运回，缝上脑袋和肚子，埋在了北老柜村东北。

和王氏二兄弟同时被抓的还有舍塘的周仁。他被抓到兴隆地后就装疯来蒙蔽日本人。抓起蚂蚁就吃，摘下帽子就接尿喝。日本人以为他真的疯了，就把他给放了。同时要抓的还有王宪中的二叔王景和，王景和听到信后就跑了，于是他们就把哈沙巴村的一个重名的王景和抓住，当时就杀掉了，真王景和跑掉后改名王立阳，才免遭厄运。

奈曼旗蒙古族姓氏浅解

奈曼·达日玛

蒙古族自古以来都很尊重自己的姓氏名号，把姓氏同自己的人格名誉相联系绝不含糊。他们不但铭记着自己是哪一部落什么“艾玛克”（氏族之意），而且在取名时也用那些象征着人寿年丰、勤劳勇敢、聪明美丽、吉祥如意等为内容的词汇。从某种意义上看，蒙古姓氏表现了蒙古族的一个历史特点及其文明的特征。所以，对蒙古姓氏有所探讨和认识对于我们激发民族精神建设高度文明是有密切联系且不无裨益的。

在此，笔者仅就奈曼旗境内蒙古人的姓氏的一些情况略述一二，做请诸君指正。

一、“奈曼”确也是个姓氏名称

众所周知，“奈曼”是个地名。君不知，它又是个蒙古姓氏名称。今奈曼氏人大都聚居在本旗南半部，且遍及全旗各地，是一个人口较多的蒙古氏族。他们一般都很诚实朴素、忠厚爽直，富于蒙古人性格。习惯上都称为“伊和奈曼”，“伊和”意为“大”。其实是应称为“额和①奈曼”才是确切的。奈曼氏起源于古代乃蛮部落而且也表明首先居于奈曼的一个氏族。

据蒙古史经典文献《蒙古秘史》记载，乃蛮系占居阿尔泰山、杭爱山之间广大地区的一个势力较强，文化较高的氏

族部落。1204年被成吉思汗征服后，部分部众并入蒙古，成为统一的大蒙古汗国的一部，出征参战、择地游牧、遍布四方。比如喀喇沁（今赤峰市辖）的“乃马惕氏”、新疆厄鲁特蒙古中的“乃马惕氏”即为奈曼氏。另据有关资料，在伊犁哈萨克人中也有被俘蒙古人后裔“乃马惕氏”繁衍至今。他们都起源于古乃蛮部族。

历史上奈曼部落的绝大部分直属于蒙古汗国察哈尔的领地，为其八个鄂托克^②之一。清太宗天聪元年（1627）。本部首领巴图鲁台吉衮楚克率众归属满洲。到崇德元年（1636），依照满洲旗制，在奈曼部落设立“和硕札萨克”^③。从此，便有了“奈曼旗”之称。然而，奈曼氏人没有遗忘他们的宗族，始终沿袭着“额和奈曼”的称谓。

随着历史车轮的前进，曾为一个国度名称的“乃蛮”这个词由于时间和方位的变迁，演变为现在的专指一个地方和一个姓氏的名词——“奈曼”了。

二、奈曼旗其它蒙古姓氏

在奈曼一直相传：“蒙古七大姓氏，即包尔吉格德（有写博尔济吉特）、奈曼、谢卜树德、达勒、塔塔尔、达尔沁、乌界德就是元老”。他们是构成奈曼部落（后为旗）的土著成份。那时，包尔吉格德氏誉为成吉思汗的后裔，称台吉贵族，一直执掌着旗札萨克和箭佐（苏木）的实权，颇有威望。奈曼旗札萨克郡王共传12世16人统治奈曼三个世纪，当然，其余六个姓氏中也出现了不少知名人士，如本旗塔塔尔氏人士莫德格奇率众随僧格林沁^④出征，在天津抵御

外强入侵的抗战中英勇奋战，功绩卓著。他又在后来的“辛卯之乱”（1891）^⑤中身先士卒奋力抵抗保卫了家乡，拯救了乡亲为后人所传颂。又如现代蒙古语文的著名学者布和克什克（汉名梁萃轩）就是木旗达勒氏人士。

除上述七个姓氏而外，奈曼旗尚有三十几个蒙古姓氏，其中较早有的象侯伯德、芒努德、哈尔努德、高尔其德等二十八个姓氏；后来先后从外地迁徙本旗定居的尚有近20个姓氏。例如，从蒙古勒津旗（今阜新县）迁来的他班昂、郅处德、敖勒浩努德、扎赫尔、博日楚德、哈勒图德、乌特尔；从吐默特旗（今朝阳、北票一带）迁入的高尔禄德、哈日努德、楚勒占德、包格禄德、敖木估德、昭诺勒德、舍京估德、宝拉嘎齐古德；从喀喇沁旗迁来的杭图德、朱日和德、嘎勒处德等等。据不完全统计，奈曼蒙古姓氏至少有46种（见附表）这里还有必要补充的有乌珠穆沁的幹鲁惕氏、乌珠穆沁和科尔沁的篾兜乞惕氏、克什克腾的黑白塔塔尔氏（汉姓黑、白）、喀喇沁的陶格木德氏（汉姓张）、科尔沁的车格尔氏（汉姓白）、木勒秃惕氏（汉姓孟）。民族英雄嘎达梅林就是木勒秃惕氏人士。在新疆蒙古人中尚有哈喇讷兀惕氏和沙喇亦惕氏。可见蒙古姓氏种类之多，分布之广。

蒙古姓氏在史书中都有记载，然而也有一部分由于地域变迁而略有变化。但万变不离其宗，他们对本氏族的起源、习俗、业绩、传说始终没有忘却。比如，塔塔尔氏记得他们曾经是成吉思汗的仇敌；额和奈曼氏记得是从西蒙古迁徙而来；达勒氏是木华黎的后裔；乌界德氏是文沁夫之后裔；郅

处德氏说他们与台吉（包尔吉格德氏）们是同宗；昭诺勒德⑥氏是从呼和浩特吐默特东移的百户人家。在漫长的岁月中本是同一姓氏也出现了若干分支。为了互相明确起见，把所饲养的牲畜、日常用具的名称复加在原姓氏之前来加以区别。后人们对此还是记得的。当然也有例外。如本旗姓肖姓张的蒙古人，从来就不认为他们是“汉族出身”，事实上从他们曾经行“博”供奉“昂格道”⑦看来，是蒙古姓氏无疑，就是不晓得是哪一个部族了。

在奈曼旗蒙古人中确有非蒙古姓氏的蒙古人，这些家族本是较早时期就迁来本旗的内地汉人和清室下嫁王公台吉的公主、小姐、随行人员或者陪嫁的满人、汉人。这一地理和社会环境的变迁以及在世代相承的休养生息过程中潜移默化，或者说自然而然地同化为“纯”蒙古人了。象姓刘的蒙古人历来认为他们是汉人家族；随固伦公主来奈曼定居者中有姓董的菜农、姓王的瓦匠、姓李的画匠、姓张的的工艺人。而他们的后裔早已成为地地道道的蒙古人了。

三、奈曼蒙古人启用汉姓的由来

蒙古人启用汉姓可以说是社会历史发展中的必然产物。从清朝中叶起，汉人从内地逐渐流向长城以北，以“借地养民”的名义在内蒙古地方定居从业。到清光绪年间，奈曼旗基本形成了蒙汉杂居状态。光绪二十九年（1903）在本旗鄂尔吐板街设阜新县治（1911年南迁）。又于三十四年（1908）在小库伦（今库伦镇）设绥东县治（1930年迁至八仙筒），旨在管理汉民事务和协调县、旗关系及

判处民事纠纷、刑事案件等。所以官民之间、蒙汉民众之间的交往与日俱增。在这种纷繁复杂的社会活动中，蒙古人原有姓氏用汉语表达多有不便，音节较多不宜记忆，对双方造成很多麻烦。甚至有的蒙古人说自己“没有姓”而使对方莫名其妙、啼笑皆非。可见蒙古人如何表达自己的姓氏已成迫切问题。所以他们逐步用不同的方式开始正式启用了汉人的“百家姓”。内蒙古东部大量启用汉姓氏的时间是上世纪末到本世纪初这一阶段，从南向北的趋向发展的。依次是卓索图盟、昭乌达盟和哲里木盟，但没有逾过大兴安岭。就是说还有一部分蒙古人没有启用汉姓。

奈曼旗蒙古人启用汉姓方式有三，其一，以原有蒙古姓氏的第一音节谐音字为汉姓者，如包尔吉格德氏姓“包、宝”，芒嘎德氏姓“马”、乌界德氏姓“吴”、百尤特氏姓“白”等等。而用这种方式取得汉姓者为多。其二，以蒙古姓氏的汉意词为姓者，如“达勒”汉意为“脊梁”故达勒氏德取“梁”为其汉姓；又如达尔沁氏的“达尔沁”意为“沉”，所以就采用共同音词“陈”为他们的汉姓。其三，既非音译又不是意译，没有任何依据随意取一姓者也为数不少。如同是阿拉嘎处德氏却取用“薛、华、高、侯”四个姓。

“金”和“单”原也是同一蒙古姓氏；又如谢卜树德氏主要有姓席的和姓谢的，但还有姓吴的，不过为数不多。更有甚者，全然不同的8个姓氏竟然都姓“白”了。

蒙古人使用汉姓并非意味着原有姓氏已经“无效”而被遗弃。因为现行的姓氏仅仅是原姓氏的另一种表达方式而已。所以他们一如既往，仍然铭记着自己的蒙古姓氏，应用

着祖传的家族标记。

注释：

①额和：这里为“起源”之意。

②鄂托克：指行政区

③和硕札萨克：和硕，这里为“旗”，札萨克、政权、行政之意。和硕札萨克就是旗之执政，为一旗之第一长官。

④僧格林沁：博尔济吉特氏，蒙古族，科尔沁左翼后旗人。道光5年（1825）袭封郡王，1834年授御前大臣、领侍卫内大臣、都统。咸丰三年（1853）任参赞大臣，曾参与镇压太平天国北伐军。1855年晋封亲王。第二次鸦片战争期间，率军抗击英、法侵略军，立下战功。

⑤辛卯之乱：指1891年所发生的“金丹教”之乱。

⑥昭诺勒德：昭，一百。诺勒德，迁徙者，昭诺勒德，一百个迁来者之意。

⑦行“博”供奉“昂格道”：博，蒙古人最早所信仰的一种宗教。它出现了佛教，喇嘛教之前。昂格道，博所供奉的神灵。

奈曼旗蒙古人原姓氏与启用汉姓对照表

蒙古 姓氏	蒙文体	古书音译 (据《蒙古秘史》)	现行汉 译姓
奈曼	ᠨᠠᠮᠠᠨ (ᠨᠠᠮᠠᠨ)	乃蛮	
百优特	ᠪᠠᠢᠣᠲᠤ	巴牙兀惕	
巴林	ᠪᠠᠯᠢᠨ	巴阿磷	
敖汉	ᠠᠭᠠᠬᠠᠨ	兀罕	白
嘎其德	ᠭᠠᠭᠢᠳᠦ	哈赤惕	
萨尔图勒	ᠰᠠᠷᠲᠤᠯᠡ	撒儿塔兀勒	
敖尔高	ᠠᠭᠠᠷᠭᠠᠭᠠᠳᠤ	斡儿谷	
包尔吉格德	ᠪᠠᠭᠢᠭᠢᠭᠢᠭᠦᠳᠦ (ᠪᠠᠭᠢᠭᠢᠭᠢᠭᠦᠳᠦ)	孛儿只斤	
包尔处德	ᠪᠠᠭᠤᠷᠴᠢᠳᠦ (ᠪᠠᠭᠤᠷᠴᠢᠳᠦ)	孛尔赤兀惕	包宝鲍
包格禄德	ᠪᠠᠭᠢᠭᠦᠯᠦᠳᠦ	孛黑刺兀惕	
谢卜树德	ᠰᠡᠪᠰᠡᠷᠦᠳᠦ	失把失兀惕	席、谢、吴
达勒	ᠳᠠᠯᠡ	达勒	
夏日努德	ᠶᠠᠮᠢᠨᠦᠳᠦ	失刺讷兀惕	梁
达塔尔	ᠳᠠᠲᠠᠷ	塔塔儿	戴
协尔达塔尔	ᠬᠡᠷᠳᠠᠲᠠᠷ		王
鄂尔多斯	ᠣᠷᠳᠣᠰ		敖、金、白
宝拉嘎 齐古德	ᠪᠠᠯᠠᠭᠠᠭᠢᠭᠦᠳᠦ		佟
楚勒古德	ᠴᠢᠯᠡᠭᠦᠳᠦ		褚
扎赫尔 (察哈尔特)	(ᠵᠠᠬᠠᠷᠠᠯᠠᠳᠤ) ᠲᠠᠭᠢᠨ		常
舍金	ᠰᠡᠵᠢᠨ		谢、解

达尔沁	(ᠳᠠᠷᠲᠢᠨ) ᠳᠠᠷᠲᠢᠨ	达儿臣	陈
乌界德	ᠤᠮᠠᠵᠢᠳᠡ	兀波耶惕	
乌特尔	(ᠤᠮᠤᠯᠠᠳᠤ) ᠤᠮᠤᠯᠠᠳᠤ	兀帖儿	吴
他班昂	ᠬᠠᠪᠠᠨᠠᠭ	塔班王	武、伍、吴
侯伯德	ᠬᠤᠪᠦᠳᠡ	可兀惕	侯
阿拉格处德	ᠠᠯᠠᠭᠤᠴᠢᠳᠡ	阿刺黑赤兀惕	薛华高侯
浩齐特	ᠬᠠᠵᠢᠲᠦ	忽兀赤惕	胡
特梭估斯	(ᠲᠡᠰᠤᠭᠢᠰᠤ) ᠲᠡᠰᠤᠭᠢᠰᠤ	帖良吉思	滕
芒嘎德	ᠮᠠᠭᠠᠳᠡ	忙忽惕	
芒努德	ᠮᠠᠨᠦᠳᠡ	忙纳兀惕	马
哈嘎德	ᠬᠠᠭᠠᠳᠡ	哈阿惕	闾
哈日努德	ᠬᠠᠷᠢᠨᠦᠳᠡ	哈喇纳兀惕	韩
何日努德	ᠬᠡᠷᠢᠨᠦᠳᠡ	客儿捏兀惕	
贺日亦德	ᠬᠡᠷᠢᠶᠳᠡ	客列亦惕	何贺
高尔其德	(ᠬᠠᠷᠢᠴᠢᠳᠡ) ᠬᠠᠷᠢᠴᠢᠳᠡ	郭儿赤惕	
公高尔	ᠬᠣᠭᠠᠷ	公谷儿	高
高尔禄德	(ᠬᠠᠷᠢᠯᠦᠳᠡ) ᠬᠠᠷᠢᠯᠦᠳᠡ	郭尔罗刺兀惕	
舍京估德	ᠰᠡᠵᠢᠭᠢᠰᠤ	失耶京古惕	金
邵处德	ᠰᠠᠶᠢᠴᠢᠳᠡ	泰亦赤兀惕	邵、太
敖木估德	ᠠᠮᠤᠭᠢᠰᠤ	斡抹忽惕	
敖勒浩努德	ᠠᠮᠤᠯᠠᠭᠢᠨᠦᠳᠡ	斡勒忽纳兀惕	敖
哈勒图德	ᠬᠠᠯᠠᠲᠤᠳᠡ	哈勒秃惕	海
杭图德	ᠬᠠᠭᠢᠲᠤᠳᠡ	杭秃惕	杭、康

嘎勒处德	ᠭᠠᠯᠠᠳᠤᠳᠦ	嘎勒赤兀惕	霍
朱日和德	(ᠵᠢᠷᠠᠳᠤᠳᠦ) ᠵᠢᠷᠠᠳᠤᠳᠦ	主儿乞惕	辛
昭诺勒德	ᠵᠠᠨᠠᠨᠠᠳᠤᠳᠦ	札温斡鲁惕	赵

(希儒博 译)

注：经作者同意，本文在编译时对原文略作了删节和调整。

编译者

解放前的大沁他拉街

王 吉 祥

大沁他拉，蒙古语之意是有井的甸子（或有坑洼的甸子）。相传早在清朝以前，奈曼境内的蒙古族牧民过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有几户牧民游牧于此，并定居下来。但是，这里没有现成的井水或河水供人畜饮用，于是，在这块甸子上选了一处合适的地方挖了一眼土井，故此而得名。

当时，它只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小村落，只有几家住户。至清同治二年（1863年），奈曼旗第十一任扎萨克德木楚克扎布，看中了这块水草丰美，风景如画的膏腴之地，决定将王府从五福堂村（现木材总厂附近）搬迁于此，这里便开始兴盛起来。这座王府以后又经过第十三任扎萨克玛什巴图尔续建竣工，一座雕梁画栋，富丽堂皇的典型的清代宫廷式的建筑便出现于大沁他拉街上。

在兴建王府的同时，还动用了大批的人力，在王府基址的周围筑起了很高一圈大坝，约为十余平方公里，为王府牧鹿之地。

随着王府的兴建及各机构的迁入，大沁他拉街的人口、住户也都随之逐渐增加，到清末住户已经由原来的几户发展到几十户。并且在街上出现了几家小商铺。

民国初期，大沁他拉街开始作为地方一级政权机构的驻地，即汉四区署所在地。同时，街上也驻有汉四区的警察事务所。

大沁他拉街的启蒙教育也是起源于民国时期。民初，一位名叫荣世平的先生在这里开办了一所汉文私塾，自任塾师，到民国十六年（1927年），根据热河省教育厅训令，经绥东县公署准许，改为绥东县第三私立小学。直到民国二十年（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被迫停办。而后，一些有钱有势的人家为了能让子弟继续学习，便请塾师执教，在大沁他拉街又办起了一所私塾，取名为“王府档子房私塾”。地址在现食品加工厂院内。

伪满康德二年（1935年）秋，旗公署由八仙筒迁入大沁他拉街，地址在王府院内。

翌年春，大沁他拉街开始扩建，对街巷作出了初步规划，划出了主要商业街（现解放路）。不久，原设于八仙筒街的邮政局也迁入个大沁他拉，同时又成立了警察署，地址在现武装部院内。并在大沁他拉街西北的工程庙泡子南岸修建了一处机场，用于飞机临时起降之用。

随着时间的推移，扩建大沁他拉街的消息不胫而走，渐渐地传向四面八方。为此，有很多商贾农户及能工巧匠闻讯陆续迁来，有的甚至举家而至，修建房屋，确字立号，开张营业。大沁他拉街逐渐地繁荣起来。此时街内较大的商户有从锦州来的绰号李大麻子开的商号“长春泰”；有冯老玉和周春生等人经营的商号“福合东”（实为王三老虎的商号），有李老香开的商号“玉聚”；有李老庆开的商号“天聚成”等。此外还有一些较小的商号，如“贵发合”、“福德店”“太和永”、“太和德”、“振兴隆”等商号。他们经营的货物大多是油、盐、酱、醋、布、小农具等日常生活用品。一

些较大的商号也兼营收购皮毛、药材等农副土产品。

此时，街内出现了手工、饮食、医药等行业。手工业有中兴印书局、铁匠铺、木匠铺、毡子铺、豆腐坊、磨坊等。饮服业有饭店、浴池等。医药业有周子臣开的药铺“万春堂”、李东元开的药铺“天一堂”、李芳开的药铺“同合堂”、武岷源开的药铺“和泰源”。此外，还有一位日本大夫洼田也在大沁他拉街开一处医院，取名“洼田医院”，基址在现旗委附近，此医院有房屋十余间，医护人员五、六人。

伪满康德二年（1935年）三月，绥东县公署与奈曼旗公署合并，组建成新的奈曼旗公署后，全旗的教育又进行了一次调整，将王府档子房私塾改为第二十一旗立初级小学校。到康德四年（1937年）此校又改为王府初、高级小学校，学校又迁到新的校址，即现大沁他拉一中。到康德五年（1938年），伪满政府又开始实行了“新学制”奈曼旗王府初、高级小学又改为旗王府国民优级学校。

康德六年（1939年），日本侵略者为了达到集中统治目的，防止人民群众联合起来反满抗日，实行了归屯并户和制造集团部落的政策。大沁他拉街作为一个指定的集团部落点，其附近的零散居民被迫并到这里定居。同时，又强迫各户出劳工，在大沁他拉街的四周围用土筑起了方圆约为5、6华里的围墙。东至现武装部东墙，西至现工程公司东墙，南至现针织厂大门，北至现旗委北大墙。为了防止匪盗，在围墙四角均筑上子炮台。昼夜有兵士站岗。东西南北留有四门，各门都修有门洞，装上木制大板门，门边也筑有岗楼。

在归屯并户的过程中，为了宜于管理，首先划出了“井”字街巷，挨户排列建造民房及店铺。组成出八条街和四条胡同，分别取名为余庆街、益寿街、延年街、永安街、王府街、平安街、乐善街和如意胡同、居仁胡同、吉祥胡同、富贵胡同。当时街内住户已达700余户，其中工商户115家，民户260多家，伪满官公吏（含单名户）300家左右。日本住家30户左右，人口达2,700余口。

到了康德七年（1940年），日本侵略者的侵略活动更为猖獗，在经济上采取了垄断政策。在大沁他拉镇成立了一处专卖机构，即专卖局。一些与人民群众的生活息息相关的重要商品都归专卖局经营。如灯油、火柴、食盐、麻布等商品。这只是在销售方面进行垄断，更为残忍的是，他们干脆撕破了掩盖经济侵略的面纱，在大沁他拉街成立了经济掠夺组织——兴农合作社和交易场。地址在东门外（现百货公司至客运站）。兴农合作社是收购、销售、储蓄的混合体，其收购是强迫低价收购，储蓄也是强迫性的，而销售以高价实施配给制盘剥人民。

自从日本侵略者实行经济垄断政策后，大沁他拉街的经济状况是每况愈下。大多数工商户都处于濒临倒闭的边缘，有的甚至弃商从农。据记载，当时有七家较大的商户关闭，其余商户虽未关闭，其货物也都寥寥无几，大多数是在货架子上摆着一点香、毛草纸、烧纸之类的不值钱的货物。这种不景气的萧条局面一直延续到1946年初大沁他拉街解放。

（本资料在成文之前，笔者查阅了档案及有关历史资料。并且访

问了刘贵民、陈生、刘永合等知情同志，给提供了宝贵资料，在此
并致谢。由于笔者水平有限，加之资料残缺不全，错误和遗漏之处，
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垦务局村村名的由来

田 爱 军

第一次直奉战争中，两系军阀凭借自己拥有的武力，穷兵黩武，争夺地盘，各自消耗很大的军费，加之军阀的生活日益奢侈淫糜，开支十分紧张。为此他们都极力寻找更充沛的经济来源，以便在混战中站稳脚跟儿。除了出卖国家主权换取帝国主义的借款外，对人民的搜刮更加肆无忌惮，公元1924年，奉军热河都统汤玉麟部下张连通指派奈曼王府出人马、枪支十万之数。对于这笔巨资，奈曼王爷苏斯格吐巴图尔表示实在无法筹措。这样，张连通则勒令卖地筹款。起初，王爷不肯，一直交涉两年，最后被迫无奈，根据四六分成的条件勉强答应下来。1926年，张连通的部下石子林奉命前来奈曼，在八仙筒西北的巴仁布力格土主办建立垦务局，石自己为局长，下设帮办、委员、勘丈员等职，西至嘎什土，东至波日和硕庙，南至教来河，北至开鲁县南门外哈达荒，方圆数百里的草场进行开垦。一时间，很多封建军阀、王公贵族、官僚地主、投机商人蜂拥而来，从中盘剥，大发横财。从那时起，人们也开始把巴仁布力格土称作垦务局了，一直沿用至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奈曼旗委员会组织史资料

一、党组织的建立和整党

1980年12月6日召开了政协奈曼旗首届第一次会议后，于1981年1月31日成立政协机关党支部。

1981年5月22日成立了政协奈曼旗委员会党组。其主要任务是保证实现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团结各族各界无党派人士，同心同德地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实现祖国统一，维护世界和平，完成新时期的总任务而努力工作。

1985年9月，政协奈曼旗委员会党组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在旗委统一部署下，进行了党组织的整顿。全体党员都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参加了整党。通过整党，提高了广大党员的素质，增强了党性，使党员的思想水平与工作水平同新的历史任务相适应。

二、组织机构沿革

1954年12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第一部政协章程。根据章程关于设立地方委员会的规定，奈曼旗于1956年11月成立了政协小组。政协小组设组长、副组长，没有机关实体，在旗委统

一领导下开展各项活动。

1966年以后，由于十年动乱，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被当做修正主义批判，人民政协工作陷于瘫痪状态，政协小组也从此自行解散。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国各级政协开始恢复工作。1980年12月6日，政协奈曼旗首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奈曼旗第一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副秘书长，委员会下设办公室。

1983年11月17日召开了政协奈曼旗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奈曼旗第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委员会下设办公室。1983年11月22日，政协奈曼旗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常务委员会研究决定成立农牧林水工作组，工交财贸工作组，民族、宗教、文史、侨务工作组，文教卫生工作组。

1984年12月3日，为适应改革和开创政协工作新局面的需要，经中共奈曼旗委同意，政协常务委员会决定，对政协工作机构进行必要的改革：撤销农牧林水、工交财贸、文教卫生、民族宗教侨务、文史资料五个工作组，成立工作组委员会（主任：吉木彦，副主任：张晓波）、学习委员会（主任：常青，副主任：李长福、阿力坦嘎达斯），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主任：钱豁然，副主任吉格木都）、提案工作委员会（主任：那木吉拉，副主任：吕德元）。

1985年12月29日，根据政协机关工作的实际需要，旗编委会批准增加三名行政编制，由原来的18名编制增加到21名。

1987年10月9日召开了政协奈曼旗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奈曼旗第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席、副主席。

1987年10月24日政协三届一次常务委员会决定，对政协机构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和充实，设立学习委员会，提案工作委员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及十个工作组，撤销原工作组委员会，同时决定，学习委员会由常青任主任、宝音图、阿门布和、阿力坦嘎达斯任副主任；提案工作委员会由肖振铎任主任，吕德元任副主任；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由吉木彦任主任，古儒加布、徐国文任副主任。

1989年2月22日，根据工作需要，经旗委同意，按照政协章程有关规定，政协三届六次常委会研究决定，原提案工作委员会调整为经济科技、提案委员会，陈书德任主任；原学习委员会调整为教、文、卫、体、学习委员会，沈军任主任；原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调整为民族、法制、群团、文史资料委员会，张斌任副主任。原设立的三个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自行取消，调整后的三个委员会变成局级实体单位。十个工作组不变，分别归属三个委员会指导。

1989年7月17日召开政协三届八次常委会，审议通过常青辞去政协奈曼旗第三届委员会副主席职务。

三、领导人名录

1、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奈曼旗委员会第一、第二、第三届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名录：

(1) 第一届委员会(1980年12月至1983年

1960年10月)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名录

主席：孙海山		中共党员(驻会)
副主席：涂振泉		中共党员(驻会)
刘琮		中共党员(驻会)
苏斯图	蒙古族	(驻会)
秘书长：李常福	蒙古族	中共党员 (不驻会)
副秘书长：李祥		中共党员(驻会)
常务委员：		
孙海山		中共党员
涂振泉		中共党员
刘琮		中共党员
苏斯图	蒙古族	
李常福	蒙古族	中共党员
李祥		中共党员
王文涛		
王文藻		
王玉琴	女	中共党员
白音夫	蒙古族	中共党员
刘贵民	蒙古族	
张晓波	满族	中共党员
宝双越	蒙古族	中共党员
陈国栋		中共党员
席钧	蒙古族	

(2) 第二届委员会(1983年11月至1987年10月)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名录:

主 席: 侯 栋 中共党员(驻会)

副主席: 吉木彦 蒙古族 中共党员(驻会)

张松林 中共党员(驻会)

(1984年4月至1987年10月)

常 青 蒙古族 中共党员(驻会)

钱豁然 (驻会)

吉格木都 蒙古族 (不驻会)

那木吉拉 蒙古族 (不驻会)

张晓波 满 族 (不驻会)

常务委员:

侯 栋 中共党员

吉木彦 蒙古族 中共党员

常 青 蒙古族 中共党员

钱豁然

吉格木都 蒙古族

那木吉拉 蒙古族

张晓波 满 族

王东辉 中共党员

王玉琴 女 中共党员

王铁宝 中共党员

包凤英 女 蒙古族

孙居正

孙国才

吕德元	蒙古族	中共党员
刘贵民	蒙古族	
李常福	蒙古族	中共党员
肖振铎		
张绍载		
张跃武		
拉卜丹	蒙古族	
席 钧	蒙古族	

(3) 第三届委员会(1987年10至今)

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名录:

主 席:	侯 栋		中共党员(驻会)
副主席:	吉木彦	蒙古族	中共党员(驻会)
	常 青	蒙古族	中共党员(驻会)

(1987年10月至1989年7月)

	肖振铎		(驻会)
	古儒扎布	蒙古族	(不驻会)
	宝音图	蒙古族	(不驻会)

常务委员:

	王玉琴	女	中共党员
	丛日明		
	古儒扎布		蒙古族
	包凤英	女	蒙古族
	吉木彦		蒙古族 中共党员
	刘 君		

孙居正		
孙淑新	女	
吕德元	蒙古族	中共党员
阿门布和	蒙古族	中共党员
肖振铎		
宝音图	蒙古族	
侯 栋		中共党员
赵继刚		
席 钧	蒙古族	
常 青	蒙古族	中共党员

(1987年10月至1989年7月)

鲍庆贺 蒙古族

2、政协奈曼旗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党组领导人名录

(1) 第一届委员会

党组书记：孙海山

党组副书记：涂振泉、刘琮

党组成员：孙海山、涂振泉、刘琮、李常福、李祥

(2) 第二届委员会

党组书记：侯栋

党组成员：侯栋、吉木彦、常青、张松林(1986年4月至1987年10) 吕德元

(3) 第三届委员会

党组书记：侯栋

党组成员：侯栋、吉木彦、常青(1987年10月至

1989年7月)吕德元

4、政协奈曼旗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办公室领导人名录

(1) 第一届委员会

办公室主任：李祥(1980年12月至1983年1月)

办公室副主任：

(2) 第二届委员会

办公室主任：吕德元

办公室副主任：沈军

(3) 第三届委员会

办公室主任：吕德元(1984年3日至)

办公室副主任：沈军(1984年3月至1989年2月)

办公室副主任：陈书德(1987年8月至1989年2月)

办公室副主任：王晓龙(1989年2月至)

5、政协奈曼旗委员会经济、科技、提案委员会领导人名录

主任：陈书德(1989年2月至)

6、政协奈曼旗委员会教、文、卫、体、学习委员会领导人名录

主任：沈军(1989年2月至)

7、政协奈曼旗委员会民族、法制、群团、文史委员会领导人名录：

主任：

副主任：张斌（1989年2月至）

四、政协委员名录

1、奈曼旗政协小组（1956年11月至1966年）成员名录：

白音夫、史亚钧、刘贵民、张宝山、任国良、
王元旦、索惠民、韩洪恩、王谷臣、刘瑞之、
刘相臣、王文涛、王文藻、苏斯图、拉希旺都特
杜文才、洛布桑、巴乙拉、肖声嘎、张广寿

2、政协奈曼旗第一届委员会委员名录：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中国共产党（3人）

孙海山、李常福、涂振泉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2人）

宝双越 图门乌力吉

总工会（5人）

刘琮 陈国栋 何云 贺跃宗 敖海占

妇女联合会（3人）

王玉芹 王凤兰 吴庆华

农牧民（3人）

王有林 田玉清 梁巴力吉

文化艺术界（3人）

苏斯图 宝石柱 敖丙权

科学技术界（8人）

王文涛 王跃宗 包永昌 宝音图 延金成 张绍载
黄永君 盛延海

教育界：（9人）

王文藻 古儒扎布 吉格木都 吴士奇 宝山
赵芝 张志良 钱豁然 曹云惠

医药卫生界（6人）

双喜 付俊英 齐惠廉 席钧 夏友真 张德永

体育界（1人）

拉卜丹

少数民族：（3人）

巴图敖其 车道尔吉 张晓波

工商界（4人）

于德和 刘荣 刘贵民 张宝山

特邀（9人）

王志斌 白音夫 刘焕 孙居正 李祥 李春 凤阁
梁钟慎 韩洪恩

3、政协奈曼旗第二届委员会委员名录：（以姓氏笔划为序）

中国共产党（4名）

吉木彦 李长福 侯栋 常青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3名）

孙连仲 孙国才 拉给莫德格

总工会（6名）

王铁宝 包凤英 张族英 周志恒 聂树清

放海占

妇女联合会（4名）

王育琴 王金荣 杨翠环 吴庆华

农牧民（6名）

王有林 田玉清 邢铎 阿力坦格日勒 张洪俊 梁巴力吉

文化艺术界（3名）

李富强 敖秉权 萨仁其其格

科学技术界（11名）

王东辉 王贵田 王跃宗 包永昌 李一男 宝音图
尚清 张绍载 张跃武 赵子香 盛延海

教育界（12名）

马德山 吉格木都 希力布 宋宝奎 周瑞 吴士奇
张学惠 赵国志 钱豁然 格根哈斯 曹云惠 朝力嘎

医药卫生界（9名）

马振范 王辉 王志斌 双喜 付俊英 那木吉拉
张德永 席钧 夏友真

少数民族（6名）

仁侵中乃 李锡华 希儒博 张晓波 金英 塔娜

体育界（1名）

拉布丹

工商界（4名）

于德和 刘贵民 孙秀彬 张宝山

台属台胞、港澳同胞、国外侨胞（3名）

龙建华 赵文生 赵继刚

。 起义人员（1名）

张敬民

特别邀请人士（12名）

。 马汉芳 巴图敖其 孙居正 孙海山 李文仲 李中柏
吕德元 张志文 张清洁 肖振铎 贤德门 谢建华

4、政协奈曼旗第三届委员会委员名录：

（按姓氏笔划为序）

中国共产党（5名）：

吉木彦 吕德元 阿民布和 侯 栋 常 青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5名）：

张玉梅 张建春 张志强 宝建雄 康保军

旗总工会（5名）：

王铁宝 丛日明 包淑莲 孙玉江 曲国成

农牧民（8名）：

孙国才 邢 铎 刘清林 阿力坦格日勒 杨国军
张洪俊 陈景海 格什都冷

旗妇女联合会（5名）：

王育琴 吴秀平 杨翠环 梁蕊花

工商界（7名）：

于德和 孙延轩 孙秀彬 孙淑新
刘福莉 赵青武 钱玉琢

文化艺术界（3名）：

宝 顺 敖秉权 萨仁其其格

科学技术界（11名）

王贵田 王跃宗 包凤英 李一男 张文廷 张殿阁
宝音图 贤德门 钟悦新 赵天福 厚福兴

教育界（10名）：

王子玉 业喜扎拉申 古儒扎布 孙 贵 孙居正
吴士奇 宋宝奎 张学惠 曹云惠 朝力嘎

体育界（1名）

宝国安

医药卫生界（9名）：

王志斌 王凤云 王玉德 王 辉 阿如拉 席 钧
夏友真 鲍庆贺 付俊英

少数民族（7名）：

仁亲忠乃 包元旦 李儒 李锡华 金 英 金瑞卿
恩和图

宗教界（1名）：

忠乃

台胞台属侨属（5名）

龙建华 宫 毅 赵文生 赵继刚 赖玉生

特邀（9名）：

王东辉 王质良 孙 成 刘 君 张东祥 张敬民
肖振铎 徐 彬 康 杰

学宗东鲁 派衍西河

——奈曼旗卜氏家族溯源

奈曼旗档案馆 胡永平

〔编者序语〕

本旗卜氏家族，其先人曾以非同寻常的历史影响而久享盛名。世居山东日照县及后来迁居朝阳县的卜氏后裔，在清一代，曾“群登甲第，累应造命之典”，从卜氏六十七世裔孙卜崇光于清嘉庆十三年自朝阳迁来奈曼（时属朝阳府阜新县辖）后，历经嘉庆、道光、咸丰、同治、光绪、宣统等六朝，其间获取科名、涉足仕途者也在所多有。现本旗青龙山镇，仍有清道光年间建的赐“进士府第”遗址，卜氏莹地，尚有分别于道光二十八年和同治十二年立的墓碑三通及旗杆座石等遗物。

由于代运年湮，关于卜氏家族的历史资料，或未流传下来，或未被发现。因此，长期以来，人们对卜氏家族的具体情况难道其详。奈曼旗档案馆收集的两部《卜氏家谱》是迄今在本旗所仅见的卜氏谱牒文献。

原谱书成书较早，文辞较为艰深，不便于阅读。为便于社会各界的了解和考查研究，我们请旗档案馆胡永平同志撰写了《学宗东鲁，派衍西河——奈曼旗卜氏家族溯源》一文，概括地介绍了卜氏的历史渊源、世系沿袭及迁徙、仕宦等情况，内容较为丰富，资料颇为翔

实，是迄今比较系统的卜氏家族资料，对于编修地方史志和研究儒家思想等也具有多方面史料价值。

本馆在收集和征集历史档案、资料工作中，先后收集进馆本旗卜氏家族一部形成于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的《卜氏家谱》和一部形成于明崇祯八年（1635年）的《卜氏宗谱》转抄本。这两部谱书的内容大同小异，都详列了自卜氏始祖、孔门第一代传人卜子夏始，至卜氏七十世裔孙止相沿无缺的世系，并有附文多篇。附文及书中人物小传均为文言，较为艰深。为有效地提供利用，我们在复印整理的同时试作了句读处理，并以简化汉字誊抄了“今读本”。现依据谱书内容和笔者在整理、誊抄过程中参阅的史籍资料，对本旗卜氏家族的历史沿袭及闻人、仕宦等情况作以概括的介绍，以供社会各界研究参考。

这里需要说明的是：

一、两部谱书所列世系，下限只到七十世，而今卜氏后裔已传至七十五、六世。作为一个家族的完整史料，如果能把近世支系一一理清脉络并与谱书衔接起来，当然最为理想，但是卜氏后裔如今已枝繁叶茂，几乎遍布旗内外各行各业，限于目前人力、物力和笔者的能力，实难成此胜举。因此，庚续卜氏近世情况的工作，只能寄希望于日后了。

二、《卜氏家谱》成书于八十多年以前，《卜氏宗谱》更早在三百五十多年以前形成，其内容和形式都有很强的时代烙印，这是不能苛求于古人的。尽管在行文中注意到避免以今人的观点来揣度古人，力求客观介绍，对历史事件未敢妄加臆断，但是，由于可资参考的资料和笔者学识所限，对谱书内容仍难免理解失当甚至谬解之处，对此，恳望卜氏族人给予厚谅，并望识家给以教正。

一、卜氏家族的历史渊源

卜氏始祖，名商，字子夏，原籍春秋末晋国温（今河南温县）人。其先人出自周文王（姬昌）第十四子叔绣。周灭商后，列土分封诸侯，叔绣被封在滕地（今山东滕县），是为滕侯，系滕之始封祖。滕地与薛地相邻，薛侯曾与滕侯一同到鲁隐公那里互相争长，请鲁隐公给予评判。薛侯说：“我先受到分封，（应该以我为长）”，滕侯说：“我，周之卜正也；薛，庶姓也，我不可以后之”。经过鲁隐公的开导、调停，薛侯“乃长滕侯”，即终于以滕侯为长。（事见《左传·隐公十一年》）滕侯所谓“周之卜正”，系指他曾经作过周成王（周武王之子，名姬诵）的卜正。“卜正”是古代一种官职，主要掌管卜筮一类的事。我国古代的姓氏，来源不一，其中有一种是“以官为氏”的，例如：孔子的学生司马耕，字子牛，本为宋人，因其兄桓魋作过宋国的司马这个官，所以后来就以“司马”作为姓氏。因为叔绣作过周成王的卜正，此后就以“卜”这个字作为姓氏沿袭下来。

叔绣的封地滕，与卫地相近，子夏的先世即已迁居卫

地，子夏即出生于卫，故称子夏为卫人。子夏年长成人，到了鲁国洙水与泗水间的孔子办学处，跟随孔子读书，深得孔子学说的真传，所谓“夫子表彰六经，而子夏之功居多”，后人曾评论说：“诗书礼乐定于孔子，章句发明始于子夏。”孔子认为，在诸多学生中，论文学成就，子夏是最突出的一个。（见《论语·先进》）。

孔子死后，子夏到魏国之西河设教讲学。西河，在今河南安阳县境内，当时黄河流经安阳之东。所谓西河，亦即河西之意。据《史记·仲尼弟子列传》载：“子夏居西河教授，为魏文侯师”，史载西河之地山崖半有一石室，去地五十丈，顶上平地十许顷。《随园集记》云：“此为子夏石室，退老西河居此，有卜商神祠，今现在”。由于子夏在孔门弟子中以文学成就著称，且曾在西河设教讲学，所以后人对学有根基的人称为“学本西河”又以“西河”代称子夏。

现本旗青龙山镇卜氏七十二世裔孙卜宪英同志家，保存着一副供奉家堂的木雕楹联，其联语为：

派衍西河 衣冠俎豆承先泽
学宗东鲁 礼乐诗书启后人

其“学宗东鲁”句，当指卜氏始祖子夏的文学所宗及其成就和历史影响；以“派衍西河”来表明卜氏后裔的历史渊源，真可谓恰如其分。

（附：卜氏宗支族世系表五式）

二、卜氏家族的迁徙流寓

卜氏先世祖，原居于滕，后迁于卫。卜氏始祖子夏生于

卫，成年后到了鲁地跟随孔子读书，后到魏之西河设教，死后葬于鲁地即今山东曹州城北十余里处。

卜氏七世孙卜式，于汉武帝元鼎（前116—前111年）六年，曾为御史大夫，后因罪被放归故里，在他将要往齐地（今山东北部）去游历的途中不幸于今山东钜野县内病故，当地人仰慕他的为人，遂为之助葬立祠。其墓地距始祖子夏的墓地——山东曹州约九十里，故址在今山东省钜野县南四十里左右。此后其子孙就在这里安家定居，历三十余世。其间，除十九世孙卜旃（居次）迁居山东泰安外，卜氏宗支始终居于钜野，直至三十九世卜令严，于唐朝末年为避朱温（即五代后梁太祖）之乱，携带家谱逃往沂州隐居。这是卜氏离开钜野原籍之始。

南宋高宗（赵构）建炎二年（1128）金兵南下，时任济南知府的刘豫降金作乱，多次配合金人攻宋，以致战乱频仍。卜氏四十七世孙卜克宽，为躲避战乱，携带家谱逃至今山东费县境内的蒙山隐居起来，后迁居县内安靖村。这是卜氏居费县之始，卜克宽遂为费县卜氏支祖。

元朝末年，卜氏五十四世孙卜居敬（行次，其兄卜居广，世居费县）为躲避战乱，离开费县迁居于江南海州东海十八村，生子卜文可。

五十五世卜文可，于明初洪武（1368—1398）年间，开始定居于山东沂州府日照县海滨，庄名卜家庵。这是卜氏居日照之始，卜文可则为日照县卜氏支祖，也是后来迁居山东省青州府诸城县、直隶州平泉县、朝阳府及朝阳府阜新县（即今奈曼旗青龙山镇）、江南海州赣榆县（今属江

苏省)各析支卜氏原籍支祖。

卜文可生二子，长有为，次克为。卜克为的曾孙卜日智（五十九世）有四子，其长子卜品阳迁居山东青州府诸城县西北乡，其四子卜品曾迁居江南海州赣榆县，其次子卜景阳、三子卜三阳及五十九世卜日本之长子卜品金，在本县境内虽有迁移，但未离开原籍日照县。

清康熙年间，卜氏六十三世孙、即六十世卜品阳之曾孙卜继先、卜春剡先后迁居诸城县北乡乔哥庄。乾隆初年，卜继先的长子卜从贤自诸城迁居承德府平泉县西北乡红花营，死后葬于此，有墓；卜继先的次子卜从德迁居承德府朝阳县（后置府，即今辽宁省朝阳市）北乡青沟村。卜春剡之长子卜从文迁居本县黄盆子乡，次子卜从安徙居本县北乡浩长庄。

卜氏六十五世裔孙卜从德之子卜珺于乾隆十三年（1748年）迁至朝阳府本府南乡小木耳头沟。卜珺生子文广。卜文广生子三：长崇光，次贤光，三龙光。

嘉庆十三年（1808年），卜崇光自朝附“匹马北来”，迁至朝阳府阜新县东南乡衙门营（即今奈曼旗青龙山镇。时阜新县治所在现镇西北之鄂尔吐板）现青龙山镇北山有卜崇光墓，墓前有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立的墓碑一通。卜龙光迁居阜新县东南乡广福营（可能在奈曼旗南湾子乡与阜新县交界处，确址待查）。

卜崇光生二子：长云程，次云图。卜云图约在咸丰年间迁居阜新县东南乡桂林束台（今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于寺乡桂林束台村，北与奈曼旗青龙山镇、南湾子乡相毗邻）

约于同治年间，卜云程之长子卜燕翼、四子卜燕桂（六十九世）迁往阜新县东北乡白银长汉（即今奈曼旗白音昌乡）；卜云程之三子卜燕公则迁居阜新县东北乡乔家杖子（今白音昌乡乔家杖子村）原居朝阳小木耳头沟的卜万福（卜文广之曾孙，卜云书之长子）也迁居阜新县东南乡于家地（约在奈曼旗南湾子乡与阜新县交界处，今名不详）。

卜云程之次子卜燕喜世居衙门营即今青龙山镇。现青龙山镇卜氏家族多为其嫡传。

综观奈曼旗卜氏一族，自六十七世卜崇光于嘉庆十三年迁来后，至今已一百八十多年，历八、九代，（即自六十七世毓字辈至现在“祥”字辈），其间往来迁徙于旗内外者，不可计数，但据口碑资料，现居奈曼旗境内及相邻库伦旗、辽宁省阜新、北票、朝阳一带的卜氏后裔，多与原居朝阳及后迁奈曼旗境内的卜氏有宗支关系。现除确知青龙山镇、白音昌乡及阜新县于寺乡桂林束台村卜氏家族至今一坟祭祖外，遗憾的是对其余各支系，目前无力一一查考，因此不能详述。

另据抄本《卜氏宗谱》记载：现奈曼旗南湾子乡哈什图村及库伦旗境内卜氏后裔，其原籍系山东莱州府潍县，至于何时何世由何处迁入，无从查考。但从《卜氏宗谱》中所列世系看，潍县卜氏一支，其支祖为三十九世卜令演，乃卜氏三十八世裔孙卜洪谏之长子，字人龙，唐僖宗（李儂）、昭宗（李晔）时为中宪大夫，世居山东曹州府钜野县，为钜野县卜氏宗支世祖。《卜氏宗谱》所记世系，自始祖子夏至三十八世卜洪谏，与《卜氏家谱》完全吻合。《卜氏家谱》所记世系，为三十八世卜洪谏之次子令严所裔传。也就是说，两

部谱书所列世系有同有异，同者，三十八世以前为一脉相承，异者，三十九世之后则支分派别。（附《卜氏家族迁徙流寓一览表》）

三、卜氏族人历代为学与仕进情况

卜氏始祖子夏曾做过莒父宰，（莒父，是古代采邑地名，故址在今山东莒县；宰，是采邑的长官），因不愿受诸侯的傲视而不乐仕进。其后世子孙，在汉、三国、唐、宋各代，都有闻人受任校卫、掾史、参军、太守、御史大夫等官职。从卜氏始祖子夏起，至四十五世卜并吉（字元善，为单州司户判官），即从春秋末期到宋末的一千七百多年间，卜氏族人中学有成就和有著述的至少有七人；受任官职的至少有十三人，其中卜氏始祖子夏，因其在历史上的重大影响，自唐初至明嘉靖九年，先后五次受过封赠。自宋末至明末，即从四十六世至六十世，因“兵火流离，子孙式微”而族中“未有闻人”。

清帝固定鼎之后，为了适应阶级统治和民族统治的需要，曾大力推崇孔孟儒家文化思想，崇儒重道之风较之历代王朝有加无已。在科举取士制度的鼓励下，卜氏后裔日渐蕃盛。世居山东日照县的卜氏一族，读书为学，致力于科举的，历世不衰，以至“群登甲第，累应诰命之典。”

鉴于卜氏这时已析居分支，南迁北移，现分别介绍如下：

世居山东日照县老二支：自六十世卜景阳起至七十世，各代均有学人，其中：邑庠生（入县学的）八人；廪膳生

（分别由府、州、县供给银子和膳食的生员）和增广生（科举制中增额的有月米的生员）各一人；太学生（在京城国子监读书的生员）三人。有二人被委任为先贤祠奉祀生。其六十八世裔孙卜鉴呈，系增广生，曾应举子试被两次荐卷，著有《三柱山房诗文稿》，其词赋被选入《海曲赋抄》。由于该人品行端重严谨，《日照县志》上载有他的传记。

世居日照县老三支（卜三阳），自六十二世卜方开、卜方成（三阳之嫡孙）兄弟起，至七十一世卜青工（“昭”字辈），致学业儒共三十八人，其中邑庠生十七人（内武庠生一人）；郡庠生二人，增广生二人，廩膳生三人（内优廩生一人，郡廩生一人），学识渊博的“绩学之士”三人，太学生八人。有四人获取科名，有五人有著述，有十一人受任知县、府丞、工部主事、翰林院编修、盐茶道、兵备道、按察使等官职，受敕命诰封的男女计四十四人（其中女二十三人）。其中六十五世卜宇一，系雍正甲辰癸卯科举人，乾隆乙未成进士，官至四川通省驿传盐茶道兼护多处兵备道，授光禄寺少卿，诰授正三品通议大夫。

现居奈曼旗青龙山镇卜氏后裔，与迁居山东诸城县、河北平泉县、辽宁朝阳等处卜氏后裔，同属世居山东日照县六十世卜氏老长支（卜品阳）。这一支卜氏族人中，自六十四世卜从德至七十世，致学业儒者至少有十人，其中邑庠生三人，附贡生（来自府州县以外的附学生员）一人，增广生一人，太学生一人，“绩学”之士二人，先贤祠奉祀生二人，有三人获取科名，四人有著述。受任知县、知州、府经历、布政使司理问、五城兵马司吏目、户部主事等官职的计

八人，受敕命诰封的计二十七人（其中女十八人）。

（日照县卜氏老四支，因迁居江南，无从查考，故从略）

按照清朝的科举制度，凡应考试的童生，必须逐级经过童试、乡试和会试。乡试考中者称举人，会试考中者称进士。会试考中的进士，都可参加由皇帝主持的殿试，由皇帝亲自阅览试卷，钦定名称和名次。殿试分三甲：一甲称“进士及第”，二甲赐“进士出身”，三甲赐“同进士出身”

综观日照县卜氏一族，其老长支、老二支及老三支自六十世至七十世的十一代族人中，自明末至清末，为学致举业者至少有六十六人。其中老长支后迁入朝阳及奈曼旗一支，先后有四人参加乡试，考中举人两名，其六十八世卜云程及其侄卜燕宾先后参加会试，均中进士，卜云程中进士第七名，获二甲赐进士出身；其日照县老三支（三阳）先后有四人参加乡试，考中举人二名，有二人参加会试，考中进士一人。

按照清代的职官封赠制度，日照县卜氏老长支（即后迁入朝阳、奈曼一支），共有男女二十九人受到敕命诰封，其中男正四品中宪大夫二人，从四品朝议大夫二人，从六品儒林郎二人，正七品文林郎三人，从九品登仕佐郎一人；女正、从四品恭人、太恭人计十人，正、从六品安人二人，正、从九品孺人、太孺人六人。日照县老三支，男女受封赠共四十四人，其中：男正三品通议大夫三人，正四品中宪大夫一人，正六品承德郎八人，从六品儒林郎二人，正七品文林郎一人，从九品登仕佐郎三人，女正、从三品淑人、太淑人

六人，正、从六品安人十三人，正、从八品和正、从九品孺人六人。（详见《卜氏族人仕宦、受封诰一览表》）

四、历代对卜氏始祖及其后裔的封赠与赐免

自汉代以后的历代封建王朝，出于各时代王朝统治的历史需要，都曾以不同的形式大力推崇孔孟儒家思想。卜氏始祖子夏，作为孔门弟子的佼佼者，以其对孔子学说的笃信谨守和对礼乐诗书的高深造诣，在继承和传播儒家学说，形成我国传统文化思想等方面，都有其突出的贡献和深远的历史影响，因此，自然成为历代封建统治者推崇的贤哲人物。自唐朝初年到清代，封建帝王曾多次给以封赠、表赞，并对卜氏后裔给以特殊优免。

唐贞观二年（628年），唐太宗（李世民）御封卜氏始祖卜子夏从祀于孔子庙堂；

唐开元二十七年（739年），唐玄宗（李隆基）下诏赠号卜子夏为魏侯；

北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宋真宗（赵恒）下诏加封卜子夏为河东公；

南宋咸淳三年（1249年），宋度宗（赵禛）下诏改封卜子夏为魏公；

明嘉靖九年（1530年），明世宗（朱厚熜）下诏改称卜子夏为先贤卜子；

清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清圣祖（爱新觉罗·玄烨）诏封先贤卜子后裔为世袭翰林院五经博士。卜氏第一任翰林院五经博士为卜氏六十四世裔孙卜尊贤。

除上述各朝最高统治者封赠的名号外，北宋名臣、工部侍郎赵安仁和南宋理宗赵昀，还写了称颂卜子夏的赞（赞，是一种以赞美为主的文体）。

宋理宗（赵昀）于绍定三年（1230年）为先贤卜子写的御制赞是：

文学之目，名重一时。
为君子儒（注1），作魏侯师。
不可后礼，始可言诗（注2）
假盖小嫌，圣亦不疵。

北宋真宗（赵恒）时的名臣、工部侍郎赵安仁于大中祥符二年（1009年）写的赞是。

诗动天地，起予者商（注3）
温柔立教，文学升堂（注4）
雅颂得所（注5），治乱攸彰。
庆成嘉赠，其道弥芳。

历代王朝统治者，为了体现崇儒重道，体恤圣贤后裔的诚意，还对圣贤后裔实行蠲免。清王朝建立不久，清世祖（爱新觉罗·福临）就于顺治八年（1651年）亲命户部行文，规定：凡圣贤后裔，其一切杂项差务和徭役负担“俱行蠲免”。此后于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四十年（1701年）又两次由户部行文，重申这一规定，要求其他民众不许扳扰，“如有复行扳扰，详报究处。”为使这一蠲免旧例垂之久远和广为周知，乾隆十二年（1747年）三月十二日，由户部遵照高宗（爱新觉罗·弘历）亲下的圣旨，行文衍圣公转饬颜（颜渊，颜子）、曾（曾参，曾子）

孟（孟轲，孟子）、卜（卜商，卜子夏）、闵（闵子损、子雍）言（言偃，字子游）、冉（冉求，字子有，及冉子雍、冉子耕三人）、仲（仲子由，字子路）各氏翰林院五经博士，在本族人所在的州、县，以统一的蠲免碑模，刻石立碑，以使圣贤后裔能够普遍享受这一优免待遇。

对于卜氏和其他圣贤后裔的这种优免，尽管官方三令五申，但由于民间信息闭塞和被优免的各裔族支分派别，往来迁徙等原因，具体执行起来，常有疏漏。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四月十三日，卜氏六十五世裔孙、世袭翰林院五经博士卜玉柱（卜尊贤之子）曾上书衍圣公，反映世居山东潍县的族人卜永祥、卜所兰，及奉祀生卜君连等人申称：散居潍县的卜氏族裔未能享受蠲免待遇，要求按例给予优免。卜玉柱在呈文中同时申明：经过他按照家谱调查，证明卜永祥等确实是卜氏后裔。衍圣公府根据卜玉柱的呈报和卜永祥等人申诉，遂于乾隆三十九年五月十五日行文莱州府转飭潍县，准予卜永祥等卜氏后裔“除协办大差外，其一切杂泛差徭，例应优免”，同时重申：居住别府州县及外省州县的卜氏后裔，也应照此执行。潍县卜氏家族，遂据此于乾隆三十九年七月刻石立碑，上刻“特授潍县正堂加五级纪录八次李 为恳请转申援例优免事”，将上述转申优免的经过和内容一一刻于碑上，意在周知，垂之久远。

清顺治二年（1645年），在定称“大成至圣文宣先师孔子”名号的同时，还规定了先贤、先儒配祭于孔子文庙的位次及祭祀礼仪等。从祀于孔庙的才有四配、十哲（后增至十二哲）。卜氏始祖子夏位尊十哲的第五

位（注6）。

乾隆二年（1737年），钦命闵、冉、言、卜、颙孙、端木等六氏的五经博士，在皇帝于每年春、秋举行的视学大典时，陪祀观礼，这也是圣贤后裔独得的一种“殊荣”。乾隆三年（1738年），清高宗（爱新觉罗·弘历，即乾隆）亲自视学时，陪同观礼的圣贤后裔及东野氏（周公后裔）共三十二人，卜氏世袭翰林院五经博士为其中之一。

〔注释〕：

（1）、见《论语·雍也》：“子谓子夏曰：‘汝为君子儒，无为小人儒’”。

何晏（？——249，三国魏人）注曰：“君子之儒将以明道，小人之儒则矜其名”。

（2）、（3）、见《论语·八佾》：“子夏问：‘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为绚兮’，何谓也？子曰：‘绘事后素’。曰：‘礼后乎？’孔子曰‘起予者商，始可与言诗已矣’”对上文中“起予者商，始可与言诗已矣”一语，汉代包咸（前6——65年）注为“能发明我意，可与言诗矣”即孔子叫着子夏氏名字称赞说：“你能够理解发挥我的意思，可以和你谈诗经了。”

（4）升堂入室，《论语·先进》：“由（子路）也升堂矣，未入于室也”，后用以赞扬人在学问或技能方面有高深的造诣。

（5）雅颂得所：雅，指《诗经》中《大雅》，颂，指《诗经》中《周颂》、《鲁颂》，得所，各得其位。鲁哀公十一年冬，孔子自卫国回到鲁国，把鲁国缺失和次序紊乱的

乐，都补充完整，按次序整理好，使其中的《雅》、《颂》都各得其位。见《论语·子罕》：“子曰：‘吾自卫返鲁，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此处似在赞扬子夏协助孔子整理诗书礼乐方面的功绩。

（6）四配是：复圣颜子（颜渊）、宗圣曾子（曾参）、述圣子思子（孔伋）、亚圣孟子（孟轲）；十哲是：闵子损、冉子雍、端木子赐、仲子由、卜子商、冉子耕、宰子予、冉子求、言子偃、颧孙子师。后增的二哲是：朱子（朱熹）、有子若（有若，字子有）位次都在卜子商之后。

四配十哲的祠堂在孔庙中均为东西向，分别于每月朔、望日祭祀。由监承三献或两献，司业上香。

五、卜氏族中闻人选述

卜氏一族，自始祖子夏开始，仅据《卜氏家谱》所载的七十代族人中，各世学有成就，获取科名或出仕入宦，得以敕命诰封的男女总计有一百三十六人，不宜一一赘述。现从中选择有代表性的几位介绍如下。为了便于全面了解人物生平，除谱书提供的主要内容外，笔者依据有关史籍资料，在行文中作了少量补充。

（一）卜氏始祖子夏

子夏，承先代姓卜氏，名商，字子夏。春秋时卫人，生于周敬王（姬丐）十三年（前507年），卒年不详，比孔子小四十四岁。幼年家贫，“衣若悬鹑”，成人后到洙水与泗水间的孔子讲学处跟随孔子读书，能够深切领会和发挥诗书礼乐的精义。有人在读史书时，将“晋师己亥涉河”错读

为“晋师三豕涉河”，子夏在旁立即给予纠正说：“不对呀！你念的“三豕”应是“己亥”，因为“巳”与“三”相似，“豕”与“亥”相似”（见《吕氏春秋·察传》）。当他读到《诗经》中“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为绚兮”的诗句时，向孔子请教道：“这是什么意思呢？”孔子回答说：“绘事后素”，意思是因素而加以绚，好象绘画，必须先有素地，然后再加上各种彩色，或者先布众色，然后以素分布其间，才能使画面显出不同的颜色和纹彩，没有素就显不出纹彩。子夏听了以后，马上联系到“礼”上说：“礼后乎？”对孔子说的“绘事后素”能够以素喻礼，领悟到《诗经》中诗句的意思是：美丽的女子，虽有姣好的美质，也需要用“礼”加以调教。孔子对他的体会认为深合自己的意思，所以赞赏地说：“起予者商，始可与言诗已矣。”意思是卜商能够领会和发挥我的意思，可以跟他谈诗了（《论语·八佾》）子夏于《礼》、《乐》、《诗》、《书》等儒家经典，均有较高深的造诣，后人评论子夏的功绩说：“诗书礼乐定于孔子，章句发明始于子夏。”

在孔门诸弟子中，子夏以文学著称。据《史记·仲尼弟子列传》“索引”：子夏善长四个方面的文学科目，即：（1）长于《诗经》，曾为《诗经》作过一篇《大序》，主要内容是概括地解释《诗经》。因为《诗经》中每篇诗都有个释题性的《小序》，故子夏之作称为“大序”（旧版《诗经》开篇天头上的大段文字，大部是子夏《大序》的内容，似可认为是最早的关于诗的理论文字）。（2）通晓《周易》，为《周易》作传，即《易传》（相对于“经”，故曰“传”）；

(3) 精通《春秋》，曾向公羊高、穀梁赤等传授《春秋》。他主张国君要学习《春秋》，即要学习历史，吸取历史教训，才能治理好国家，防止臣下篡夺政权。(4) 熟悉和传授《礼记》。《礼记》中有他写的一篇《礼仪·丧服》。此外于《乐经》也有较高的造诣，能辨别出古乐与溺音之分。相传孔子的学说和《礼》、《乐》、《诗》、《书》等儒家经典，主要是通过子夏整理和传授给后人的。卜氏家祠楹联中的“礼乐诗书启后人”之句，想是有其历史依据的。

子夏曾做过一段莒父宰，因不受诸侯的傲视而不乐仕进，此后就再未担任官职。孔子死后，他就到魏国西河设教讲学，由于他对诗书礼乐阐发得非常精透，以致使人误以为是孔子在讲学呢。相传西河有子夏讲学的遗址——子夏石室。其教授弟子，谨遵孔子“有教无类”的教诲，认为对初受教的学生，应象培育小树苗一样，要根据各人的素质，由浅入深、循序渐进地首先给以教诲，把知识和道理传授给学生，不能怠慢后来的学生，这样才能把幼小的孩童培养成有用的人材，即对待学生应采取“有先传而无后倦”的态度。

在与人相处方面，他主张“可者与，不可者拒”；意思是能够交往的就与他相处，不能交往的就拒绝和他相处。他的同学言子游、颛孙师（子张）对他的这个观点很不满意，常常表示讥讽，他们不了解子夏的这种主张，正是严格遵从他们老师孔子“与贤者处而学问日益”的教导，就象“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一样，与贤于自己的人相处，象进入有芝草兰花的屋子，可以闻到芳香，增长知识；而与不贤的人相处，就如同进入卖臭鱼的市场，闻到的是腥臭而得不

到知识和教益。

子夏为人严谨，言行从不张扬。因此被认为目光狭小、缺乏广大的心胸，甚至被认为易见小利和求速成，为此孔子曾教导他：“无欲速，无见小利”，要他做君子之儒，着重教人明白“齐家治国”的道理，不要做教人安于暂时名利的小人之儒。

在对弟子的教养方面，他提出“大德不逾闲，小德出入可也”（《论语·子张》）认为一个人在大节上不能越出“礼”的规范，而在小节上有些出入是可以的。他还认为除礼乐政教等大道之外，农业、园艺、医药和占卜之类的小道知识和技艺，也有可以学习和从事的道理和必要，但要求得深远和精通，就容易被拘泥住思想而影响从事大道方面的事业，因此，君子是不应当去做的（“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故君子不为也”）。

子夏在思想上和政治上的重要观点有“仕而优则学，学而优则仕”（《论语·子张》）认为一个人出去做官，应当把在官的事做好，如有充裕的精力，就应当学习，以补充做官的本领；如果在家求学，应当把学业做好，如有余力可以去做官，以验证平时的学养。此外，还提出过“死生有命，富贵在天”，“博学而笃志，切问而近思，仁在其中矣”等重要观点。对这些思想观点，历来解说和评断不一，兹不详述。

对于孔子的教导，子夏始终谨守不逾。孔子每有训诫，他都非常谦恭地聆听，然后负墙而立，曰：“弟子敢不承乎！”。其长子卜芹，年纪很轻就病死了，他悲伤得哭瞎

了眼睛，一再认为是自己未尽到父责的过失，极为痛悔。

战国初期的政治家李克，兵家吴起和《公羊传》的作者公羊高，《春秋穀梁传》的作者穀梁赤都是子夏的学生，魏文侯（姬斯）的老师田子方与子夏是好朋友，魏文侯也曾以子夏为老师，向他请教治国之道。

子夏生有二子：长子名芹，早亡，次子名判，字子决，为宗子。死后葬曹州城北十里处，有祭田四十余顷。唐、宋、明先后追封子夏为魏侯、河东公、魏公、先贤卜子，清康熙五十九年诏赠子夏后裔为世袭翰林院五经博士，卜氏后裔并按例得以蠲免。

（二）卜 式

卜式：字子怜，卜氏七世孙，父卜晃，居长。西汉河南人，农场主出身。青年时，因弟弟卜法年幼，在家从事农牧业，后致富。待弟弟成人后，遂把田宅房产尽与其弟，自己脱身离家，带着一百多只羊入山放牧。十余年后，他的羊即繁殖到一千余只，遂又以养羊的收入置买了田地房屋，而这时其弟又破产穷困了，卜式就又分给他弟弟很多家产。

汉武帝（刘彻，前140——前87年），北方匈奴入侵，边事不停，军用浩繁，卜式就给朝廷上书，请求把自己的家财捐助给国家。汉武帝派大臣问他：“你是不是想当官（才给朝廷上书捐助家财）啊？”卜式回答说：“我从小放羊，不懂得怎样做官，因此不想当官。”使臣又问他：“那么你是不是有冤屈，要借捐助家财来申诉冤情呢？”卜式说：“我平生与人无争，本地有贫困的人我借钱给他，有心欺不良、行为不端的人我就劝导他，我所居住的地方，人们都愿

听从我的劝教，我能有什么冤屈呢？”使臣又问他：“那么你这样做是为了什么呢？”卜式这才说：“现在天子正设法打退入侵的匈奴，我认为贤德的人应该为国家不受侵犯去拚命抵抗外敌，有钱财的人应该捐出家财来补充军用，这样就可以打败入侵的匈奴。”使臣把他的话报告给了汉武帝。汉武帝又向丞相公孙弘征询意见，公孙弘认为卜式这样做是为了沽名钓誉，便向汉武帝说：“他这样做不符合人情常理，象这样心怀不轨、别有企图的人不能用来教化众人，还容易乱了法度，希望陛下不要答应他的请求。”汉武帝因此没有答复他。卜式便回家继续从事农牧业。

一年以后，为了应付讨伐匈奴的军费开支，地方上大量征敛，老百姓贫困不堪。卜式家乡河南，穷困破产的人民大批外流，而当地官府又因府库空乏而救济不了，卜式又给河南太守捐出二十万钱，用来赈济贫民。河南太守把捐钱助贫的富人名单上报到朝廷。汉武帝看到卜式的名字就说：“这不是以前想捐出家财助边的那个人吗！”于是重赏了他，他又把这些赏赐献给了当地官府。那时，一些富豪都争着隐匿自己的家财，而唯独卜式特别愿意以家财捐助国家，因此汉武帝认为卜式终归是个忠厚长者，于是在元狩四年（前119年）召拜卜式为中郎，赐给他左庶长的官位和土地四十顷，并诏告全国，宣扬他的事迹，以此教化全国豪富之家，效仿卜式，捐助国家。

起初，卜式不愿受任官职。汉武帝就派他去上林苑放羊。一年多的时间，他放的羊既肥壮，繁殖又多，武帝看了对他很赞赏。卜式对汉武帝说：“治理国家和教化人民也和

放羊是一个道理。我放羊就让羊按时出牧和归牧。把老弱病残的劣质羊及时处理掉，不让少数劣质羊影响一群羊。”

（似在讽谕统治者应使人民得到休养生息，要注意惩恶扬善——笔者）汉武帝对他的话感到非常惊奇，打算叫他试着做官来管理人民，于是在元狩六年（前117年）拜他为缙氏令。缙氏的老百姓因此生活得很好。汉武帝元鼎元年（116年）又调卜式为成皋令，并把税赋最多的领漕运的职责也交给了他。汉武帝认为卜式很朴实忠直，又于元鼎二年拜他为齐王（刘闳，武帝次子）的太傅，不久又转为齐王的相国。

这时，正赶上吕嘉谋反。卜式又给汉武帝上书说：“我听说国君有了困危，臣子应当尽节而死。现在群臣应为陛下拼命平定叛乱，那些能力较差不能拼命征伐的人应当拿出钱财来捐助军队，这样做才是使国家威强不受扰乱的好办法。我愿率领我的子孙和临淄那些练习射箭及博昌那些练习驾船的人去替国家拼命，平定叛乱。”汉武帝认为卜式是个忠勇的人，于是就在元鼎五年下诏书说：“我听古语说，有德行的人应当报德以德，报怨以直。现在国家不幸有事，郡县首领没有奋起除灭叛乱的，只有齐王的相国卜式，一向言行雅正，又能亲自从事耕作，他放的羊繁殖的很快，致富后就把家产分给弟弟，自己再去经营致家，从不为钱财利益所迷惑。以前边境有战事，他捐助过国家，西河地区年景不好，他带头赈济灾民，现在又这样奋厉于平息叛乱。从这些事上可以看出他的内心是忠勇正直的，现赐给他关内侯的爵位，黄金六十斤（一说四十斤），田十顷。”并布告天下，宣扬他的忠正表现。

元鼎六年（前110），汉武帝下诏征卜式代替石庆为御史大夫。这时正是汉朝推行盐铁专卖政策的时期。卜式的官位高了，言行也就随便一些了。他提了很多反对盐铁专卖的意见，触怒了汉武帝。加上卜式读书不多，不善文章，于是就在元封元年（前110年）把他贬为太子太傅，用倪宽取代了他的职位。以后又把他放归故里。

回故乡不久，卜式就去齐地（今山东北部）游历，不幸途中于山东钜野县境内病故。当地人很敬重卜式的为人，遂出钱帮助他家里人安葬了他，并给他立了祠堂。卜式的墓在今山东钜野县城南四十里左右，距其始祖子夏的墓约九十里，当时有祭田四十余顷。后来，卜式的子孙就在那里安家落户了，给那个地方起名叫“卜怜垆”。

卜式生有三子：长名彪；次名彪，曾在汉武帝时做过水衡都尉。

据《清史稿》载：清人马国翰曾辑有卜式的《养羊法》一卷。

（三）卜 焕

卜焕，字形文，系卜氏六十三世裔孙，山东日照县卜氏老三支支祖卜三阳之曾孙。生于清顺治五年（1648年），世居日照县城隍庙馆驿巷。先世以农耕为业，到卜焕之父卜方成（号坤所，卜三阳之子卜彦之次子）才开始立家塾，并从江南买来书籍，专心攻读。其父为人忠厚，好行善事而又不事张扬，每天早起都诵读《太上感应篇》，且一言一行都以此为准，尤以急人之难为乡里所称道。

卜焕兄弟六人，其中四人入县学。卜焕为长子。他自

幼天资聪颖，未成年即已读了不少书，而且常出语惊人，在他的长辈中也有兼攻诗书的，使他得以耳濡目染，口诵手写，加之良好的家教，给他打下颇为扎实的诗文基础，十八、九岁就考取了弟子生员，才名随之更为出众。曾应博学宏词考试。不幸，中年困顿于乡试，又得了点轻微的疾病，于是他就放弃了仕途进取的念头。这使他能充裕的时间和精力博览群书，纵情读写，诗文更为精进，也使他有会广泛地交际，附近数县的文人雅士，以至外省驻足本地的宿儒名流，都跟他有密切的交往。他们花晨月夕，经常在一起吟咏唱和。为了避免影响兄弟子侄们的学业而引起老人的忧虑，他就外面与各方宾客诗酒往还，而回到家里则严格约束后生学子们刻苦攻读，且经常口授手写，不厌其烦。人们经常听到从他家传出的朗朗书声。看到了侄们能够严于律己，他不无满意地说：“读书上进，是先祖们的遗愿，你们能够这样刻苦学习，就可以告慰地下的祖先了！”

卜煥为人忠厚豁达，极重手足孝悌之情。在母亲年届高龄时，命他们兄弟分家析居，他听了不禁戚然泪下。无奈高堂之命难违，他就把好的房宅田产及应用什物，尽先分给弟弟们，自己只留些差的。尽管这样，他仍内心不安，因此每逢年遇节兄弟聚首，他总是非常和悦地与弟弟们促膝言欢，不忍骤散。由于他善于躬亲自劳，直到五十多岁，仍然耳聪目明，日常生活从不麻烦别人。其弟卜輝，不幸早丧，遗有三子，都未成年。他以长兄之责，抚孤教养，倍加关怀，怜爱之情，甚于己出。他的这种纯正慈厚的性情，随着年龄的增长有增无已，直到晚年，仍视诸侄如亲生。

性喜恬淡清静的卜焕，因厌烦城市环境的喧嚣嘈杂，晚年就搬到市郊东岭去住了。矮小的房屋，虽仅能遮风避雨，他却能自得其乐，经常穿着短衫，戴着草帽，流连于宅旁田垄，或自忘情地饮酒赋诗。以后又移居县内西湖村，整日种竹养花，怡然成趣。他自幼喜欢陶渊明和谢灵运的山水诗，因此他的诗赋也多有陶、谢诗的风格。他平日也非常景慕古代隐士品菊赋诗的情致，因此，他也把自己的诗文结集取名为《菊隐庵诗文稿》，学者称他为“菊隐先生”。他的诗，意境深厚，有如水之有源，山之有趾，后来被选入《海曲诗抄》。

卜焕娶妻秦氏，以其孙入仕而得赠太宜人，晋赠太宜人，诰赠太淑人。生一子，名梦人，字奎昉，著有《海屋偶记》、《传经草堂诗文稿》，其诗作也选入《海曲诗抄》。

富于才华而品德仁厚的卜焕，宦途多阻，一生未能涉足官场，直到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七十五岁寿终，仍是个在籍生员，当时人都非常为他怀才不遇而惋惜。在他死后十七年即乾隆乙未年（1739年），其嫡孙卜宁一考中进士，受任要职，官至正三品，他才与其子梦人俱获赠奉直大夫，工部虞衡司主事加一级，晋赠中宪大夫，四川盐道，诰赠通议大夫，顺天府丞，加二级。死后葬日照县城北旗杆岭。

（四）、父子进士——卜宁一与卜祚光

卜宁一，字中三，号念亭，别号五峰，系卜氏六十五世裔孙，山东日照县卜氏老三支支祖卜三阳之五世孙，卜焕之嫡孙，卜梦人之子。生于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四月

初七日，昆仲二，兄卜清一，早世。

天资聪颖，功成进士

卜宁一自幼聪颖异常，三、四岁时，其祖父口授唐诗，即能诵读不忘，到七、八岁入学就读，常目下数行，深得其祖父的钟爱。初应童子试成绩优异。他的聪颖素质，被射阳成毅庵先生得知，就把他选拔到“六一书院”亲自口授指点，使他在古文、诗词等方面长进甚快，课业常取冠军。不久，考补入博士弟子员之列。雍正甲辰年（1724）应乡试得中癸卯正科举人。此后随祖父在兰陵书馆继续攻读。当时有廩贡生员出身、受任甘肃兰州府金县知县的王者弼先生，非常赏识他的人品和才华，遂将女儿许配给他。不料初次参加会试未考中，恰在这时其父去世，他就忙于回家料理丧事了。其祖父、母早在其父前去世，因未选好墓地而停柩待葬。他回到家后，极力奔劳，选好墓地后三丧并举，甚为艰难。丧事过后，家境益贫，只好设馆教读，勉强度口，同时刻苦攻读，学问随之大为长进，终于在乾隆乙未年（1739年）得中进士，钦点翰林院庶吉士壬戌散馆，授礼部精膳司主事。但这时其母已年逾古稀，无人奉养，只得请假告归，仍以教读为业。

政绩卓异，屡蒙升赏

卜宁一在家教读养亲约七、八年，直到母亲七十九岁去世后，他才服阙入京，得以补任工部虞衡司主事，督理街道迁缮司员外郎，后按例由翰林院提调，吏部保举御史记名。

此后即因政绩卓异，屡蒙升赏。

乾隆二十年（1755年）三月，奉旨由六部以御史用保举道府官员，卜宁一名列其中，经吏部引领，他朝见了乾隆皇帝。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皇帝亲自点派他为丙子武乡试内帘官。这次武乡试，有李盛松等若干人考中为武举人。

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卜宁一受任四川通省驿传盐茶道。这年正值乾隆皇帝第二次南巡，他未及赴任即赶赴江南行在（旧称皇帝旅居之地——笔者）接驾并请求训示，乾隆皇帝和颜悦色地接见了，对他进行了甚为周详的训诲，他则对此谨记不忘。接着赴四川盐茶道任所。四年后，即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卜宁一赴吏部述职，经吏部引见，又朝见了乾隆皇帝，因其政绩卓异，乾隆皇帝恩准给他加一级，回任候升，并赐给他一套朝服以示褒勉。他请求训示，乾隆皇帝又单独召见了。皇帝面察之后，龙颜大悦，又赐给他墨刻丰貂药錠等物。此后，他又受命兼巡成都、绵州等地，继而又任川东道制府，兼任成都、绵阳、松茂、建昌、永宁、龙安、资中等地兵备道，两次署理四川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由总办四川东路兵差军功等人会议奏报，给他加一级，于乾隆三十四年（1769年）十月俸满回京，由吏部引见后奉旨回任。后经吏部从俸满资深的道员中提名升赏，卜宁一被列在第一位，经乾隆皇帝恩准，升授他为光禄寺少卿。乾隆三十五年（1770年）又转任顺天府丞提都学政，加二级。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调为正三品京官，乾隆皇帝在又

一次巡行回京后曾命军机处奏报他的履历和政绩，准备进一步升赏。当时他虽有归退之念，但因感皇恩，未敢向上奏闻。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乾隆皇帝亲自点派他视察觉罗学（清代贵族子弟的学校——笔者）。次年夏季，卜宁一因病请求退归，于乾隆四十一年（1776年）正月初旬回到故乡。时又值皇帝南巡，他到家不久，又去德州行在接驾，乾隆皇帝召见后赐给他一匹大缎，遂回故乡。

尽心职守，为政清廉

卜宁一初到四川驿传盐茶道赴任之始，就深入实际，考察邮政和盐茶事务，注意革除弊端，鼓励盐茶业生产，不久就把当地盐茶业整顿得井井有条，每年向道库上解盐茶课税银子达四万多两。

按照当时的盐茶专卖制度，以掘井晒盐为业的盐民，须凭官方发的“引票”运销内陆盐。有些狡黠的盐商，常常妄称盐井老化无盐，而从外地贱价购进食盐，凭当地的“引票”转手倒卖，从中得利。这样一来，使当地一些盐井荒废了，因而使盐井课税大为减少。卜宁一到任后，一面认真向上峰反映当时盐法中的弊病，以图改进，一面积极鼓励盐民掘井晒盐，与此同时，按照盐茶专卖的既定法规，严厉稽查和打击走私倒把活动，使以前走私倒把的盐贩再无所施其计。如遇有盐井坍塌，确实不能出盐，他就及时向上申报，免除井主的课税，而如有新掘出的盐井，他也及时向上转报，给盐民增发“引票”。经过他这样据实斟酌整顿，当地盐业很快又得以复兴，几年之间，内陆食盐由供不应求转为供应有

余，有的盐民晒出的盐一时卖不出去，他还积极设法帮助推销，或呈报上级批准由官方收购，以便调剂余缺。经过他的精心整顿，不仅增加了课税收入，民间用盐也充裕起来，出现了商民两便的局面。

他在四川任职时，曾受命稽查钱币铸造，他也采取积极的办法鼓励铸钱业，并以其所获余利，修建养书院，因而使人才大为振兴。成都、绵阳等地方城市建筑业较为兴盛，他以按察使的身份巡察这些地方时，要求所有施工必须以实用为准。为此在他任川东道制府时，上峰也委任他兼管城市建筑。在他两次担任四川按察使时，所到之处，诉讼积案都得到了公正的处理，对无辜受冤者，他都给予认真的抚慰。他担任松茂、建昌、永宁兵备道时，都非常注重勤政廉洁，严以自律以为下属示范，因而每到一处，都颇有政声，每离一处，当地官绅民众都十分怀念，以致树碑立石，颂扬他的勤政爱民之德。

乾隆三十五年（1770年），卜宁一受任顺天府丞提都学政。凡遇考试，他都严格规定各项考场制度，起早贪晚逐项督察。当时的金台书院，是全国最好的培养人材的场所，他就特别加意训诫，意在培养和选拔真才实学之士。在他的督察之下，考场纪律严明，杜绝了考试作弊现象，从这里选拔的都是出类拔萃的士子，而且乡试、会试联捷中选的举人、进士接连不断。

卜宁一为官，事无巨细，都能尽心筹划，务期妥善而心安，在他看来，不论官位高低，都没有崇卑之分，都应当首先尽心于公务，然后再考虑个人的生活私事，即所谓做事后

食之义都是一样的。每受任新职，他都深恐不能胜任，他常说：“受任愈重则图报愈难。”其为人素严操守，不论在四川历任要职，还是调为京官，他都以清正廉洁而自律，公家的东西，他一介不取，公项费用，他丝毫不挪移，每离署转赴别地任职，他都按帐簿一一交接清楚。他在四川各任所时，日用所需，哪怕是纤芥之物，他也都如数付款，从来没有给地方百姓增加任何负担。稍有所余，他就捐出来建书院，修栈阁，因此蜀人对他多怀去后之思，争相传颂他的清正廉洁之德。

慎行孝亲，严于家教

卜宁一带以慎行而自诚，他曾说：“一事不慎，即一日素餐”。其为学，以程（颐）、朱（熹）理学为主，言行举止，都以此为准。平生无其他嗜好，只喜欢在闲暇时一室静坐，专心读书。日常生活极重节俭，经常穿着洗过多次的旧衣服。一日三餐也只一饭一菜。但对于祭祀祖先和接待宾客，酒食却极为丰盛，从不吝惜。在他告老归退之时，除随用衣物而外，仅有几箱子书籍而已。

卜宁一以孝行著称于乡党。乾隆乙未成进上后，即以母亲年高而请假告归，其教授生徒所得的束脩，差不多都用来给老母亲购买精美的食品了。在他的门上贴着一副对联，是吕黎一位姓董的生员写的孝亲诗句：“入厨具甘旨，上堂问起居”。

他在家教读养亲七、八年间，凡事都征得母亲的同意，无不以母亲称心如意为已志，时鲜果品，母亲不吃到口，他

从不先尝；母亲稍有不悦，他就跪而请命。母亲去世后，他悲痛得三日不进汤水，哀容消瘦，几乎病倒，服药后才逐渐恢复。三年服丧期间，他从未进酒肉，每当祭扫坟墓或遇忌日，他都戚然泪下。他到四川任职以后，俸禄较为丰厚，有感于“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也”之句，他常兴风木之叹，以享厚禄而未能迎养为憾事，每想及此则悲不自胜，为此他也不接妻子到任所。遇到自己的诞辰，他从不叫儿孙叩祝。他说：“这是母亲生我的劬劳之时（我怎么能享受儿孙的叩拜呢？）”想到自己年事已高，又因胞兄早丧而自叹无兄弟之谊，每动霜露之思，则戚然有感，悲痛益甚。其孝悌之德溢于言表。时有县令晋江人李某，曾手书一块“孝光青史”的匾额送给他，他自感当之有愧而坚辞未受。

卜宁一不仅在任力图报效，还经常规训子孙勤于课读，以报称国恩。乾隆二十六年，他以“贤能”赴吏部述职，蒙乾隆皇帝召见和赏赐，惶恐之余，他谆谆告诫随他读书的长子卜祚光要好好读书，修养品格，以图报效。乾隆三十三年，总办四川东路兵差军功等人合议奏报给他加一级，正值其长子祚光受任延安府知府，他又去信教以居官为政的要旨，特别叮嘱儿子要以清廉作为为官之本。乾隆三十八年长子祚光赴部考绩，他当面教谕说：“吾以诸生起家，历官中外，今蒙厚恩，封正三品，奏明赐赠祖父母，已不负先人读书为善，百年食报之盛事矣。吾岂恋官，特无疾引疾，即涉欺饰，吾不敢也。”至乾隆四十一年离任，虽日以教授诸孙课读为事，但仍时时不忘训诫儿子尽职图报。这年十月，他领着孙子卜恩垣到卜祚光的潼关官邸，他对儿子说，“吾

与尔母，俱康健如常，吾课孙自足乐也。尔勉力尽职以图报称，勿以吾为念。”其教育人的内容，以《孝经》、《小学》为主。他曾说：“孝为百行之原，而《小学》一书，终身行之不尽”他特别长于制义（即科举考试的文章体例）。受过他的教益、得到他指点的学子，大多数都科考得中了，至于跟他读过书的学生就更多了。

卜宁一晚年以课孙为事，门外杂事几乎不加闻问。年逾七旬，仍然精神矍铄，睡眠饮食十分正常，灯下书写小字端楷，一如往昔，儿孙因之暗暗高兴，以为他能活到八、九十岁。不料乾隆四十二年（1777年）九月，其次女病故，老人伤女，心绪不佳，至十月病重，十一月初六日巳时寿终，享年七十四岁。

卜宁一一生累遇殊恩，屡蒙升赏，诰封通议大夫。乾隆四十七年（1782年）其长子卜祚光得官翰林院庶吉士一等受职编修，卜宁一得封中宪大夫。

卜宁一娶妻王氏，诰封淑人。生二子：长祚光、字蕤子，号敬斋，又号箕谷，乾隆丁卯科举人，辛巳科进士，钦点翰林院庶吉士壬戌散馆，授礼部精膳司主事改工部虞衡司主事，延安府知府，题升陕西潼关、商县（或商南县）兵备道军功，加二级，诰授中宪大夫。著有《尔雅书屋诗文稿》。次子名祺光，太学生，生女三，有孙男四，女五。

（五）、祖孙三代两进士——卜崇光及其子卜云程、卜云图与其孙卜燕宾

卜崇光，字翰斋，系卜氏六十七世裔孙，山东日照县卜

氏老长支支祖卜品阳八世孙。其祖父卜从德，于乾隆初年迁居承德府朝阳县（后置府）北乡青沟村，后移居小木耳头沟，世以务农为业，到卜崇光方入小学就读，但因家境贫困而不得不昼耕夜读。他则刻苦用功，孜孜不倦。自幼胸怀远大报负，曾自信地说：“取青紫如拾芥矣”。不料父母相继去世后，家务繁杂，境况也愈加窘迫。弟弟尚在年幼，也要靠他抚育，终于无奈辍学。后于嘉庆十三年（1808年）自朝阳“匹马北来”，迁入当时阜新县东南乡衙门营即今内蒙古奈曼旗青龙山镇，以教读为业。后因其子卜云程入住而得敕封文林郎，河南陈州府项城县知县。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二月初五日午时寿终，享年七十九岁，葬在今奈曼旗青龙山镇北山麓（当时称锦屏山）死后得赠朝议大夫，户部陕西司主事，加三级，晋赠中宪大夫，山西沁州、直隶州知州，户部贵州司主事加四级。

卜崇光元配邱氏，继配杜氏，俱得敕封太孺人，享她赠并晋赠太恭人。生二子：长云程、次云图，有女二，俱为杜氏所生。

卜云程，字鹏九，号图南，谥号文贞，系卜氏六十八世裔孙，卜崇光之长子。清道光五年（1825年）乙酉科顺天举人，道光六年（1826年）丙戌科联捷进士，钦点即用知县，分发河南，特授陈州府项城县知县，政声甚著（参见《碑文》）。敕封文林郎，例封儒林郎，候选布政使司理问。道光十七年（1837年）其母邱氏病故，停柩未葬，及至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二月初五日其父去世，卜云程当时正在河南任所，待他回家料理丧事时，因朝阳祖籍

墓地卧狮山离河较近，恐被水冲，遂遵照父亲临终遗嘱，在今青龙山镇宅后北山之麓较高而平正之处，择选了新的墓地，将父母合葬，后又于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鸠工择日在父母墓前刻石立碑（此碑尚存，其碑文历历可辨）。料理完父亲的丧事后，卜云程即以父母丧亡主持家政为由而辞官告退，耕田教子。同治十一年（1872）十月，他回朝阳祖籍小木耳头沟拜祭祖墓，回返途中不幸染病，抱病回到今阜新蒙古族自治县于寺乡桂林束台村，与其弟卜云图聚首谈心，依依不舍。不意十余日后竟以病故，终年七十岁。其墓在今奈曼旗青龙山镇北卜氏莹地。死后得赠朝议大夫，户部陕西司主事，加三级。

卜云程著有《思益斋诗文稿》，惜迄未发现其诗文原作。仅据伪康德三年（1936年）版《朝阳县志》（下册）《艺文志》内载，有卜云程撰写的《重修文庙风仪书院碑记》一篇，文辞精美、雅洁。

民国十九年（1930年）五月版《朝阳县志》卷二十《选举》和卷二十一《仕宦》中，对卜云程的身世，分别有简短记载，内称：“卜云程，道光乙酉科举人，成进士”，又称“清道光丙戌科进士（列第七位）”；又称“卜云程，衙门营子人，由进士选用河南项城县知县，著有政声，年老告退，耕田教子以寿终”。

卜云程元配高氏，敕封孀人，例封太安人，赠太恭人；副室吕氏，例封太安人，赠太恭人。有四子：长燕翼，例赠文林郎，候选布政使司理问，迁居阜新县白银长汉（即今奈曼旗白音昌乡）；次燕喜，候选布政使司理问，例

授文林郎；三燕公，奉祀生，迁居今白音昌乡乔家杖子；四燕桂，字芳五，增广生（明清时，正额以外增加的廩膳生员）同治丁卯（1867年）顺天乡试荐卷，迁居白音昌。有女五。燕翼、燕喜及前三女为高氏所生，燕公、燕桂及后二女为吕氏所生。现奈曼旗青龙山镇卜氏多为卜云程所裔传。（详见《近世青龙山镇卜氏裔族世系表》）

卜云图，字化峰，晚年号淡园居士，系卜氏六十八世裔孙，卜崇光之次子。

卜云图自幼聪敏过人，读书过目不忘，喜欢养鸟、谈诗。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补入郡学弟子员，曾七赴秋试，屡受推荐。咸丰十一年（1861年）辛酉科顺天乡试，曾得房批“气清、笔健、诗雅”。虽蒙极力推荐，但名额已满而未中，后被挑取誊录，实录馆议叙。因其兄年事已高，精力渐衰，卜云图遂绝意仕进，此后就停学在家，协助兄长佐理家政。他坚忍耐劳，克勤克俭，衣食从不自私，凡经手钱物，虽铢铢之微，都如数向兄长禀明。

同治二年（1863）八月初三寅时，其生母杜氏谢世，兄弟捶胸顿足，悲痛欲绝。在他们住室西院书房，停放着母亲的灵柩，兄弟日夜坐守，每食必祭。居丧期间，寒不举火，暑不握扇，以致一年有余不解衣带。在他们住室的门上，贴着一副对联，表达他们深沉的伤亲之痛。写的是：

孝子殮亲 纵使椎牛终饮恨
小人有母 哪能驾鹤复归来

此后十余年，每逢七月初一他的寿诞之日，他都涕泪不止。后迁居阜新县桂林东台。

同治十一年十月，其兄于桂林束台病故，他痛感手足顿失，号恸累日。往回送灵时亲自执紼七十余里，一路哀感不已。过度悲伤致患了咳嗽麻木之症。其孝悌之情，到晚年更加深切。同治十二年（1873年）九月十七日安葬了胞兄，三日后其子卜燕宾乡试中举，红录喜报到来，才使他心情有所宽慰。

卜云图一生未涉足仕途，但久驻官场者也不如他识时务，达政体。光绪三年（1877年）其子卜燕宾成丁丑进士，签分户部陕西司行走，他告诫儿子要克尽职守，大意说：“咱家虽不算富裕，但我尽力操持，还可以过得去，你不必惦念家里，到任后要尽心尽职，不要辜负我的一片苦心啊！”卜燕宾每次回来探家，他都勉励儿子要努力增长知识，修养好品格，多读古代名臣奏疏文稿，谆谆叮嘱，不厌其烦。后卜燕宾题补为户部贵州司主事兼陕西司掌印副主稿，他又急书教谕说：“上峰因你居心诚笃，任事公勤，才向皇上奏报，使你得升授要职，‘居心诚笃，任事公勤’这八个字难道是那么容易承当的吗？你要终生牢记，好自为之，不要违背为父教谕的话啊！”

卜云图为人，乐善好施而不图报。光绪十二年（1886年）闹荒年，他极力筹措，自四月初到七月底，向灾民赈以米粮，近者一升，远者半斗。此后遂习以为常，四、五年间，施舍米粮一千余石，使周围灾民得以保全活命。这年正赶上光绪皇帝大婚，诏告天下“有绅耆荒年助赈者，着加奖叙”，他儿子要向上申报，卜云图极力阻止而未呈报。即使平时，凡亲朋邻里有落拓困苦的，或乡间孤苦贫病的，佃户

庸工中孤老无依的，他也都加意给予救助。光绪十七年（1891年）九月，金丹教（俗称“学好”）起事，烽火烛天，有二千多蒙汉难民拥集到阜新县即今青龙山境内，卜云图极力操持，为难民安置住处，筹措家俱器物，供给柴米油盐，三月之久，废寝忘食，救死抚生，以致忧伤劳瘁而成疾，竟于当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巳时，偶感风寒而溘然长逝。其家人哀痛不已，受难得救的蒙汉乡民也莫不哀戚泪下。

卜云图日常生活俭朴，从不穿华贵的衣物，也不用丰盛的膳食，平日喜欢种植农桑和饲养牲畜，闲暇时，常流连于园林田垄之间。他常对人说：“我自惜福而非惜财”。其对子孙管教甚严，无论冬夏都督促他们起早贪晚地刻苦攻读，稍有不谨他就严加训诫，但在生活上却对晚辈关怀备至。每当给孩子们分发时鲜果品时他都一视同仁，对侄男女与亲生毫无二致。其性情耿直，喜欢规劝别人，如经规劝而不悔改，他就毫无顾忌地严厉训斥。受他规训的人不但毫无不悦，反而对他更加敬重。光绪十七年以七十三岁寿终。墓在桂林束台。以其子卜燕宾入仕而受诰封朝议大夫，户部陕西司主事加三级，死后晋赠为中宪大夫，山西沁州、直隶州知州，户部贵州司主事，加四级。

卜云图元配李氏，继配周氏，先后俱以其子入仕而受诰封并晋赠为太恭人。有三子：长燕宾；次燕庠、衍圣公府贡奏厅，例授承德郎；三燕凯，武庠生。

卜燕宾：卜氏六十九世裔孙，卜云图之长子。字乐嘉，号鹿笙，又号伯雅。同治癸酉（1873年）科顺天举人，光绪丁丑科进士。钦点主事，签分户部陕西司行走，河南司

主事验放后奏留，题补为贵州清吏司主事兼陕西司掌印副主稿，俸满截取，由吏部核定选用，保举为直隶州知州，奉旨记名，后以直隶州知州用分发安徽，因父母年迈，请求就近任职，得准，遂改补为山西沁州知州，加五级。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丁酉科山西乡试，被任为搜检官，后又奉命督办朝阳府团练事务。诰授为朝议大夫，例授中宪大夫。著有《退思斋诗文稿》。

卜燕宾先娶王氏，继娶李氏，又娶高氏，再娶高氏，侧室李氏、乔氏。生二子，长逢豫，早世；次铭恒（前高氏出），一名逢恒，字采南，号新符，又号新三，太学生，候选五城兵马司吏目，例授登仕佐郎，例勉修职郎，双月候选府经历，其孙卜昭纶，例授修职郎，俊秀监生，双月候选府经历，自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至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七月，与先贤祠奉祀生、同谱族兄、海曲卜昭煦共同修撰了日照、诸城、平泉、朝阳、阜新（即今奈曼旗青龙山镇）五处卜氏本支支谱（即现馆藏写本《卜氏家谱》）

据民国十九年（1930年）五月版《朝阳县志》卷二一载：卜燕宾“革命（疑指辛亥革命——笔者）后归里，课业农商，淡于仕进，年老寿终”。

附：（卜云程墓碑碑文）

(碑 面)

	孝	思	维	则	
儒林郎		考	讳云程	号南卜	府
皇清诰封	显				君之墓
安人		妣高		太	

翼
喜
公
桂
立石
穀旦

奉祀男

大清同治拾貳年菊月

(碑 文)

光前裕后

恭维

賜进士出身

特授河南陈州府项城县正堂

诰封文林郎卜文贞公讳云程号南遗行志

盖闻古人有三不朽：立德、立言、立功是也。今观卜文贞公遗行，孝友性生，亲族慕之，乡党称之，庭帏有赛行

道，路传美谈。余虽遥隔数百里，而公之孝友，远播得与闻焉，此其立德之一也。公以进士第，星列郎宦而善于居室，常语人曰：“人不可以不勤，不勤则逸，逸为生淫之渐；人不可以不俭，不俭则奢，奢为败产之门。”其克勤于家也，细物细言之必检，其克俭于己也，恶衣恶食之无慚。以之训子孙，而子孙从其教，以之劝戚友，而戚友感其言。本躬行为诱掖，以范家庭，以励风俗，公歿而金石不刊之训可以永垂。此其立言一也。若夫文学本西河，声名振北塞，登科名魁甲第，特授河南陈州府项城县正堂。堂悬明镜，人颂青天。二年之间，犬不夜吠，民咸便之。乃公以丁限，匆匆解绶。维特绅耆钱行，攀轭挥泪，直如婴儿之失怙恃，彷徨无主者，籍非德政感人之深，曷克臻此？余于咸丰二年以卓异进京，途经河南，适有项城二绅，一谈，顷渠称伊县前后任皆不及卜老父台清廉公正，迄今口碑载道，我项城百姓，犹有去后之思。此其立功一也。於戏！有此三不朽，虽歿犹生矣。况寿届古稀，子俱成立。长燕翼，入泮；次燕喜，六品军功理向銜；三燕公，业儒；四燕桂，入泮；五燕宾，中癸酉科举人，燕序、燕凯俱业儒。兰孙济济，瓜瓞绵绵。公生顾硕安，含笑逝者一瞬，流芳不朽者万年。盍以文贞，不亦宜乎。

欽加布政使司銜、欽命江西佟先即补道前贛州府正堂、
加四品纪录六次、赏戴花翎 年如兄 丛占鏊 拜撰
门生承德府朝阳县附 生 王翼云 敬书

卜氏一至五十五世世系一览表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始 祖	名商 字子夏	长芹(早世), 次判(为宗子)
二 世	名判 字子决	哲
三 世	哲	长能智, 次能明
四 世	能 智	丕
五 世	丕	晃
六 世	晃	长式, 次法
七 世	名式 字子怜	长彪, 次彪
八 世	名彪 字伯云	长可久 次可大三可立
九 世	可 久	长思孝 次思忠
十 世	思 孝	长安维 次国忠
十 一 世	名安维 字匡公	长世隆 次世禄
十 二 世	名世隆 字子盛	长忠 次刚
十 三 世	忠	阶
十 四 世	名阶 字象升	长守约 次守正
十 五 世	名守约 字学曾	长契 次锡
十 六 世	契	长咸 次良 三康
十 七 世	名咸 字先恒	长兴邦 次安邦
十 八 世	名兴邦 字大业	长仁 次旃 三施
十 九 世	名仁 字善长	长良弼 次良玉
二 十 世	良 弼	长修己 次修德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二十一世	名修己 字敬直	绍
二十二世	名绍 字述之	长殷 次贵
二十三世	殷	暨
二十四世	暨	文蔚
二十五世	文 蔚	长叔卿 次叔封
二十六世	叔 卿	长世祚 次世立
二十七世	世 祚	长玘 次玖
二十八世	玘	之才
二十九世	名之才 字荇臣	大中
三十世	大 中	长秉义 次秉彝
三十一世	名秉义 字崇正	长长言 次善言
三十二世	长 言	继
三十三世	名继 字承先	长光廷 次光赞
三十四世	光 廷	鲸
三十五世	名鲸 字潜斋	记
三十六世	记	章
三十七世	章	洪谏
三十八世	洪 谏	长令演 次令严(宗子) 三令威
三十九世	名令严 字子肃	绍文
四十世	绍 文	友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四十一世	友	师孔
四十二世	师 孔	中正
四十三世	中 正	大遼
四十四世	大 遼	庸
四十五世	庸	得善
四十六世	得 善	克宽
四十七世	克 宽	硕
四十八世	硕	旭升
四十九世	旭 升	新志
五十世	新 志	长运 次连
五十一世	运	初卫
五十二世	初 卫	从吉
五十三世	从 吉	长居广 次居敬（宗子）
五十四世	名居敬 字者昌	文可（日照县支祖）
五十五世	文 可	长有为 次克为

卜氏费县老二支迁居日照县及日照县老长支迁居诸城县、老四支迁居赣榆县分支世系表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五十五世	文可（自费县迁居日照县）	长有为 次克为
五十六世	有 为	用
"	克 为	同
五十七世	用	心以
"	同	长元以 次明以 三是以 四成以 五辆
五十八世	心 以	日本
"	元 以	日智
"	明 以	长日旭 次日恩 三日恩 四日佃
"	是 以	日旭（承嗣）
"	成 以	日恩（承嗣）
"	辆	日佃（承嗣）
五十九世	日 本	长品金 次品臣 三品贵
"	日 智	长品阳 次景阳 三三阳 四品曾（迁赣榆）
"	日 恩	品宗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五十九世	日 旭	品 纯
"	日 思	品 极
"	田 佃	品 三
六十世	品 金	
"	品 臣	
"	品 贵	
"	品附 字景春	
"	景 阳	
"	三 阳	
"	品 曾	
"	品 宗	
"	品 纯	
"	品 极	
"	品 三	

卜氏日照县老长支迁居诸城、平泉、 朝阳、阜新（今奈曼旗）四处分支世系表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六十世	品阳（自日照县 迁诸城县）	长邦言 次邦和 三邦顺 四邦治 五邦空
六十一世(宏)	邦 言	方禄（嗣子）
"	邦 和	不详
"	邦 顺	"
"	邦 治	"
"	邦 空	"
六十二世(闻)	方禄 字君富	长继先 次春烈
六十三世(贞)	继先 一名洪福	长从贤 次从德
"	春 烈	长从文 次从安
六十四世(尚)	从 贤	俭
"	从 德	长瑄 次瑁（见后）
"	从 文	米
"	从 安	长琨 次瑛
六十五世 (衍)	俭	学 彦
	瑄	文 亮
	米	德 义
	琨	公义（嗣子）
	瑛	公义（出嗣）纯义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六十六世(兴)	学 彦	永 光
	文 尧	荣 光
	德 义	海
	公 义	河(嗣子)
	纯 义	河(出嗣); 山
六十七世(毓)	永 光	云贵(绝); 云官
	荣 光	云 汉
	海	云贞(绝)
	河	云祥(嗣子)
	山	云祥(出嗣); 云介 (绝)
六十八世(传)	云 贵	燕 魁
	云 官	万 年
	云 汉	(绝)
	云 贞	田桂(嗣子)
	云 祥	田桂(出嗣); 田修; 田成
六十九世(继)	云 介	逢盛; 逢年
	燕 魁	不祥
	万 年	"
	田 桂	"
	田 修	"
	田 成	"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七十世(广)	逢 盛 逢 年	不 祥 "
六十五世(衍)	瑁	文 广
六十六世(兴)	文 广	长崇光(自朝阳迁阜新县即今奈曼旗);次贤光 三龙光
六十七世(毓)	崇光 字翰斋	长云程 次云图
"	贤 光	长云书 次云瑞
"	龙光 字超介	云 笈
六十八世(传)	云程 字鹏九南号图	长燕翼 次燕喜 三燕公 四燕桂
"	云图 字化峰	长燕宾 次燕岸 三燕凯
"	云 书	长万福 次万禄
"	云 瑞	(未娶, 早卒)
"	云 笈	(无子, 嗣孙)
六十九世(继)	燕 翼	长逢履 次逢临 三逢咸 四逢鼎
"	燕 喜	长逢泰 次逢谦 三逢随 四逢益 五逢晋 六逢魁(逢魁)
"	燕 公	长逢复 次逢萃
"	燕 桂	长逢观 次逢震 三逢渐 四逢师
"	燕宾 字乐嘉	长逢豫 次逢恒
"	燕岸 字学周	长铭孚 次铭节
"	燕凯 字次元	长铭升 次铭颐 三铭丰 四铭巽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六十九世(继)	万 福	长逢乾 次逢坤
"	万 禄	长逢世 次逢吉 三逢四逢
七十世(广)	逢履 学名逢亨	长昭冀 次昭容 三昭普 四昭融
"	逢 临	不 详
"	逢 咸	"
"	逢 鼎	"
"	逢 泰	长昭霖 次昭明(出嗣) 三昭 四昭
"	逢 谦	嗣子昭明
"	逢随 字鼎臣	(见后)
"	逢 益	(见后)
"	逢 晋	不 详
"	铭 魁	"
"	逢 复	"
"	逢 萃	"
"	逢 观	长昭光 次昭
"	逢震 字宰东	不 详
"	逢 渐	"
"	逢 师	"
"	逢豫 字备桥	"
"	铭恒 一名逢恒	字采南 号新符 又号新三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七十世(广)	铭孚 字心斋	不 详
"	铭 节	"
"	铭升 字枚臣	长昭芸 次昭芬 三昭芳
"	铭颐 字寿轩	不 详
"	铭丰 出嗣堂祖 伯 祖	"
"	铭巽 字虎臣	"
"	逢乾 徙居小木 耳 头 沟	"
"	逢 坤	昭 焕
"	逢 世	不 详
"	逢 吉	"
"	逢	"
"	逢	"

按：卜云程次子卜燕喜，世居衙门营（今青龙山镇）生六子，其中留居青龙山镇三人。今青龙山镇卜氏家族，即为他们所裔传。现据口碑材料列表如下：

现奈曼旗青龙山镇近世卜氏裔族世系表

世 系	名 讳	子 息
六十九世 (继)	燕 喜	逢泰 逢谦 逢随 逢益 逢晋 铭魁 (逢魁)
七十世 (广)	逢 泰	昭霖 昭明 昭 昭彰
	逢随 (行三) 逢益 (行四)	昭瑞 昭俊 昭雯 昭臣 昭勋 昭芳 昭芬
七十世 (昭)	昭 霖	宪荣 宪邦
	昭 明	不 详
	昭	"
	昭 彰	无 嗣
	昭 瑞	宪刚 宪绅 宪儒 宪义
	昭 俊	宪渊 宪英(教师, 现退休)
	昭 雯	(无嗣)
	昭 臣	宪中 宪良
	昭 勋	宪 成
	昭 芳	(无嗣)
	昭 芬	宪田 宪杰(教师, 已退休) 宪民 宪明 宪春(现住八 仙筒) 宪生

世 系	名 讳	子 息
七 十 二 世 (宪)	宪 荣	庆堂 庆云 庆恩 庆祯
	宪 邦	庆祥(现奈曼旗人大副主任)
	宪 刚	
	宪 绅	庆海 庆生 庆福 庆全
	宪 儒	(住本旗浩特乡详情待查)
	宪 义	
	宪 洲	庆德 庆和 庆广 庆芳 庆富 庆阳
	宪 英	庆元 庆光
	宪 中	庆安(已故) 庆君(现在本旗振兴商场)
	宪 成	
	宪 田	庆国 庆山
	宪 杰	庆平 庆怀 庆华
	宪 民	庆贵 庆学
	宪 明	庆林 庆涛
宪 春	(现住八仙筒镇详情待查)	
宪 生	(现住呼市, 详情待查)	

卜世三十九世老长支（令演）后迁居潍县
现居奈曼旗南湾子乡族人世系表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三十八世	洪 谏	长令演次令严三令威
三十九世	令 演	绍 光
四十世	绍 光	在
四十一世	在	长师孟 次师颜 三师尹
四十二世	师 孟	长中统 次中继 三中绪
四十三世	中 统	大 通
四十四世	大 通	长并吉 次允吉 三安吉
四十五世	并 吉	重 立
四十六世	重 立	长时宥 次时宽
四十七世	时 宥	士 英
四十八世	士 英	都 枚
四十九世	都 枚	述
五十世	述	长则圣 次则孔
五十一世	则 圣	问 疑
五十二世	问 疑	长景易 次景元
五十三世	景 易	长治邦 次安邦 三定邦 四得邦
五十四世	得 邦	梅 春
五十五世	梅 春	立 水

世 系	嗣 续 者	嗣 续 者 子 息
五十六世	立 水	世 孝
五十七世	世 孝	继 禹
五十八世	继 禹	修 举
五十九世	修 举	择 元
六十世	择 元	长一花 次一元 三一聪
六十一世	一 聪	永 强
六十二世	永 强	长文斗 次文明 三文重
六十三世	文 斗	长长龙 次大风 三大勇
六十四世	大 龙	长显公 次显成 三显德
六十五世	显 成	长四显 次显福 六显禄
六十六世	君 魁	长君魁 次君元
六十七世	汉 祚	汉 祚
六十八世	汉 祚	长锡龄 次魁祥
六十九世	广 心	广心(承嗣)
七十世	昭 生	广 居
七十一世	宪 玉	长昭生 次昭易
七十二世	庆 涛	长宪玉 次宪琛 三宪贵
		庆涛(现尚在)
		长繁瑞 次繁起(现均在)

说明：此表系依据本旗南湾子乡下繁瑞同志家保存的《卜氏宗谱》转抄本编排的，原谱书形成于明崇祯八年，有

司寇西观察使冒起宗写的序言。其三十八世以前与《卜氏家谱》完全相同，以后则系卜令演（居长）所裔传。自六十八世以后有续写的痕迹，且其“广”字辈排为六十九世，与《卜氏家谱》中“广”字辈排为七十世不一致。

——笔者

卜氏族 人 迁徙 一 览 表

世 系	迁徙者讳 迁名	迁徙者宗属	迁时	徙间	迁往地点	说 明
始 祖	卜 商 字子夏	周文王第十 四子叔绣之后	待 考		先世自滕迁卫	生于卫，长适鲁。
七 世	武 式 字子伶	六世晁之子	汉元封 年间		山东钜野， 庄名“卜伶 垌”	被放归后将游于齐，中途 卒于钜野，遂葬此，子孙迁 此落户。
十八世	兴 邦	十七世威之 长子	不 详		本县金山	为避党锢而隐居。
十九世	旃 演 令	兴邦之子 三十八世洪 谏之长子	“ ”		泰 安 沂 山	为避朱温之乱，抱潜隐居 于此。
三十九世						

世系	迁徙者	迁徙者亲属	迁时	徙间	迁往地点	说 明
四十七世	克宽	世得善四十六子	南宋	费县安靖村，为费县安靖村之始。	为避刘豫之乱，抱潜隐于沂州府费县之蒙山，后迁居安靖村。	
五十四世	居敬	世从吉十三子	元末	江南海州十八村。	为避乱而迁居离费。	
五十五世	文可	居敬之子	明洪武间	沂州府日照庄，县名卜家庵。	日照县卜氏支祖，诸城、平泉、朝阳、阜新(今曼)，赣榆等处卜氏原籍支祖。	
六	品阳	世文之智	明嘉靖间	青州府诸城皮县西北乡村。	墓在小皮村南岭。	
		可次子，品之长子				
		世克，品之次子				
十	品阳	景阳	日照县城里	“	是为日照县老二支。	
		三品				
		品曾				
世	品金	文可长子，有品		日照县西北乡多崖上同俗庄。	是为日照县老三支。	
		品				是为日照县老四支。

世系	徙者讳	徙者宗属	徙间	徙往地点	说明
六十三世	继先	六十一世曾孙	康熙年间	诸城西北乡 乔哥庄	墓在乔哥庄西北岭。
	春剽	"	乾隆初年	平泉县西北乡 红花营	有墓在红花营。
	从贤	六十三世长子 继先长子	"	朝阳县北乡 青沟村	有墓在青沟村。
六十四世	从文	春剽长子		诸城东南乡 黄岭城子庄	
	从安	春剽次子		诸城东北乡 浩长庄	墓在浩长庄东。
	从瑁	从德次子	乾隆元年 乾二年	南沟乡 府头东(今南乡 小木耳县新青 阜衙门青阜新福考)	墓在小木耳头沟南。 墓在衙门营(今青龙山镇) 北山。
六十五世	崇光	文广三子	不		墓在广福营东北山。
六十七世	龙光		详		

世系	迁徙者姓名	迁徙者亲属	迁徙时间	迁往地点	说明
六十八世	云图	崇光次子	不详	今阜新县于台乡桂林东台寺村	墓在桂林东台北山。
六十九世	燕翼	崇光嫡孙 云程长子		阜新县东北乡白银长汉(今白音昌乡)	有墓。
"	燕桂	云程四子		"	
"	燕公	云程三子		阜新县东北乡乔家营村(今白杖子乡)	有墓。
"	万福	文广嫡曾孙, 云次子		自迁于小木耳头(今阜新县地沟乡)	其长子逢乾又迁小木耳头沟。

卜氏一至四十五世族中闻人学业(功名)仕宦与受封诰一览表

世系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诰或封赠
始祖 卜商 (字子夏)	周文王第十四子，滕侯之后	跟随孔子读书深得真传。以文学著称，长于文章，滕侯诗，始创章句，著有《诗·大序》、《易·系辞》等。曾设教于西河，乐仕进。	曾为莒国大夫，因桓桓，开元二十七年诏赠魏叔绣之后	唐贞观二年，从祀文宣公，明嘉靖九年改称先贤
		魏文侯师事之，李克、吴起，公羊高，穀梁赤从其受教。		卜子，清康熙五十九年以卜子后裔为世袭翰林院五经博士。
二世 判 (字子决)	子夏之次子	从父学《诗经》，能得真传，博学不仕。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七世	式(字子怜)	子夏之子，七世孙，父名晃		汉武帝元狩四年，召拜为中郎，赐爵左庶长；六年，拜为缙氏令，元鼎元年改为成皋令，二年拜为齐王太傅，转为相，五年，赐爵关内侯，六年为御史大夫，元封元年贬秩为太子太傅。后获罪被放归。
八世	彪(字伯云)	七世式之宗子，居长。		汉武帝时拜为河内太守。
十二世	世隆(字子盛)	十一世安维之长子		汉光武帝(刘秀)时太中大夫。
十四世	阶(字象升)	世隆嫡孙，父名患	汉明帝(刘庄)遣使入西域求佛以寓意。《崇政论》	为后汉东平王刘苍的郎中令。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十五世	约 (字学曾)	十四世阶之长子	跟随郑均读书。	以廉洁举于乡。
十七世	咸 (字先恒)	十六世契之子		为后汉太尉李固之掾吏。
十八世	邦 (字大业)	十七世咸之宗子，居长		后汉时举孝廉，因宦官用事，为避党锢而隐居。
十九世	仁 (字善长)	兴邦之子，居长		三国时跟随魏捕虏将军李典为校尉。
二十一世	巳 (字敬直)	十九世仁之良嫡孙，父名良		为晋琅邪王(司马伦)之从事。
二十九世	才 (字恭臣)	二十八世现之子		官单州司户参军。
三十一世	义 (字崇)	之才嫡孙，居父名大中，居长。		官德州太守。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三十三世	继 (字承先)	秉义嫡孙， 父名长言。	博学力行，人先 兼精“静轩” 生。	
三十五世	鲸 (字潜斋)	卜继嫡孙， 父名光廷。	著有《乐善 集》。	
三十九世	令演 (字人龙)	三十八世洪 谏之长子。	唐僖宗(李儂)、昭宗(李 晔)时为中宪大夫。唐末乱世 辞官。	
四十五世	并吉	令演之六世 孙，父名大通。	宋时为单州司户判官。	

注：此
据《卜氏
宗谱》。

**卜氏日照县老长支(品阳)迁居诸城、平泉、朝阳、阜新
(今奈曼旗青龙山镇)四处闻人学业(功名)、宦宦、受封诰一览表**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诰或封赠
六十四世	从德	日照县老长支品阳之五世孙,继先长子			例赠文林郎。
(尚)	李氏	从德妻			例赠人孺人。
六十五世	珺	从德次子			例赠文林郎。
(符)	郭氏	卜珺妻			例赠太孺人。
六十六世	文广	卜珺次子		河南陈州府项城县知县。	例赠文林郎。
(兴)	李氏	文广妻			例赠太孺人。
六十七世 (毓)	海	日照老长支品阳七世孙,德义之子。	举人		文林郎。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造或封赠
六十八世(传)	云图 (字化峰)	崇光次子	丰试录。咸乡实录。附贡科。天顺。辛酉取善叙。挑议馆。	加直州主事，贵州沁州户部主事，知州，四级。赠户部主事。	议大夫。封朝议大夫。
	李氏	云图元配妻			恭人， 封太恭人。 晋赠太恭人。
	周氏	云图继娶妻			恭人， 封太恭人。 晋赠太恭人。
	王氏	云图继娶妻			恭人， 封太恭人。 晋赠太恭人。
	燕翼	云程长子	邑庠生	候选布政使司理问。	例赠儒林郎。
	李氏	燕翼妻			例赠安人。
	燕喜	云程次子		候选布政使司理问。	例授儒林郎。
	杨氏	燕喜妻			例封安人。
	燕公	云程三子		奉祀生	

六十九世(继)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诰或封赠
六十九世 (雅)	桂芳五 (字)	云程四子	同治试 增生。天 增卯科顺 丁荐卷。	户南，陕俸知直改乡府 分河留兼，州以徽西阳 签、走、奏事稿，安山朝 事、放行司副送记分酉督办 主事，州印保旨州丁官督 点西事，州取奉知西检事。 部司题西满洲，州山搜防事	
	燕突 (字乐嘉， 号鹿笙)	云图长子	同治癸酉科顺 天举人，光绪丁 丑科进士。著有 《退思斋诗文集》。		浩授朝议大夫， 例授中宪大夫。
	王氏	燕宾元配妻			浩封恭人，例 封恭人。
六十九世 (雅)	李氏	燕宾继娶妻			浩封恭人，例 封恭人。
	高氏	燕宾继娶妻			浩封恭人，例 封恭人。

世系	名	諱	宗 属	学业或功名	仕 宦	敕诰或封赠
七 十 世 (广)	逢	履 (字逢亨)	燕翼长子	邑庠生		
	逢	随 (字铭彝)	燕喜三子		奉祀生	
	逢	观	燕桂长子	绩学 (即学识渊博)		
	逢	豫 (字备桥)	燕宾长子	绩学		
	恒	恒 (名逢采, 字南)	燕宾次子	太学生	候选五城兵马司吏目, 双月候选府经历。	例授登仕左郎, 例赠修职郎。
	葛	氏	铭恒元配妻			例封孀人。
	高	氏	铭恒继娶妻			例封孀人。
高	氏	铭恒继娶妻			例封孀人。	

卜氏日照县老二支（景阳）

闻人学业（功名）仕宦与受封诰一览表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诰或封赠
六十一世	景阳	五十九世 景阳长子	明邑庠生		
六十一世	勉	景阳次子	明邑庠生		
（宏）	番	景阳之长子	明廩膳生		
六十二世	方升	景阳嫡之孙子 景阳嫡之孙子	邑庠生		
（闾）	星瑞	景阳嫡之孙子 景阳嫡之孙子	邑庠生		
六十三世 （贞）	元亨	景阳嫡之孙子 景阳嫡之孙子	邑庠生		
六十五世	百福	景阳嫡之孙子 景阳嫡之孙子	邑庠生		
（衍）	坤一	景阳嫡之孙子 景阳嫡之孙子	邑庠生		

世系	名	请	宗	属	学业或功名	仕	宦	敕诰或封赠
六十六世 (兴)	耿光 (字峻范)		坤一之子			奉祀生。		
六十七世 (毓)	冀阶		耿光之子		邑庠生			
六十八世 (传)	鉴呈 (字竹南)		冀阶之子		增广生。两次荐卷。著有《三柱山房诗文集》, 赋选入《海曲赋抄》, 以人品端严、县志有传。			
七十世 (广)	琳田 (字伯玉)		鉴呈嫡长子 怀湘长子		太学生。			
	瑜田 (字瑾堂)		怀湘次子		太学生			
	玠田 (字璞斋)		怀湘三子			奉祀生		
	瑞田 (字辑五)		鉴呈嫡孙子 怀经		太学生			

卜氏日照县老三支（三阳）

闻人学业（功名）位宦与受封诰一览表

世系	名 讳	宗 属	学 业 或 功 名	仕 宦	敕 诰 或 封 赠
六十二世 (闻)	开乾所成 (字坤所)	三阳嫡孙 卜彦长子	邑庠生	天府 顺天 赠加二级。	她赠通议大夫。
	司 氏	方 成 妻			她赠太淑人。
	煌欲文 (字)	方开之子	武庠生		
	焕 (字彤文)	方成长子	邑庠生。著《菊 隐庵诗文稿》、 《海曲诗抄》。 入选《学宏词》。	工部虞衡司主 事，加一级，顺天 川府丞。	她赠奉直大夫， 赠中宪大夫， 晋赠通议大夫。
六十三世(贞)	秦 氏	卜焕之妻			她赠太宜人， 赠太恭人， 晋赠太淑人。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诰或封赠
六十三世(贞)	煥 (字音若)	方成四子	增)生。		
	如 (字龙文)	方成六子	邑庠生。		
	梦人 (字奎扬)	卜煥之子	邑庠生,著《海屋 偶记》、《经文草 堂诗稿》诗选入 《海曲诗抄》。	丁部虞衡司主 事,加一顺天府丞, 加二级。	大直议大夫 奉中议大夫 赠晋浩 浩,夫,夫。 浩,夫。
六十四世(尚)	李氏	梦人之妻			赠太宜人,浩 浩,夫。 浩,夫。
	清一 (字建可)	梦人长子	邑庠生,绩学。		赠太淑人。 浩,夫。
六十五世 (衍)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功名	仕宦	赠封
六世	宁一 (字仲三, 号念亭, 又号五峰。)	梦人次子	雍正甲辰癸卯科举人, 乾隆乙未成进士。著有《寻乐斋诗选》, 诗选入《海曲诗抄》。	钦点翰林院庶吉士, 任戊散馆, 授礼部精膳司主事改工部虞衡司外郎, 则例馆提调保举御史奉旨记名, 以御史用丙子科保举道府, 奉旨记名, 以道府用省驿传盐茶道兼护成、龙、绵、茂、资兵备道, 调署四川按察使, 历道; 两署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 授光禄寺少卿、顺天府丞提都学政, 加二级, 钦派稽察左翼觉罗学。钦赐朝衣一袭、墨刻丰貂药锭等。	授通议大夫。
五世	王氏	宁一妻			封淑人。
世(衍)	贞一 (早卒)	梦人之三子	绩学		

世系	名	谱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诰或封赠	
六十六世(兴)	光祚 (字凝子)	光祚	光祚元配妻	乾隆丁卯科举人，辛巳科会魁。著有《尔雅书屋诗文稿》。	翰林院庶吉士散馆，简放四安府知府，题升潼、加二道军功，加二	授中宪大夫。	
							例封淑人。
							例封太安人。
六十七世 (毓)	光安 (字履安)	光安副室妻	太学生	嘉庆元年丙辰公举。优廪生。公廉方正。	布政使知县，试用知县，司理问。	例授文林郎，例赠儒林郎。例赐太孺人例晋太安人。	
							例授文林郎，例赐儒林郎。
							例封孺人例赐安人。
六十七世 (毓)	光安 (字履安)	光安妻	嫡孙光长子		候选司理问。	例授文林郎，例赐儒林郎。	
							例封孺人例赐安人。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诰或封赠	
六十七世(毓)	基德 (字象德)	祚光次子	太学生	候选布政使司理问	例授儒林郎，例赠承德郎，衍圣公府贡奏厅。	
	李氏阶甫 (字恩泰)	之基妻			例封安人，例赠太安人。	
		祺光长子	增生。			
	(字恩益) 培庵 (字锡字) 宠章	祺光次子	廪廪生。			
		恩垣之子	太学生。			
	李氏	锡宠继娶妻				敕封节孝孀人。
		之基长子	太学生。			例封承德郎，衍圣公府贡奏厅。
	秦氏	钧鸿妻				例封太安人。
		之基次子	增生。			例封文林郎，例赠承德郎，圣经公府贡奏厅。
	六十八世(传)	声卿 (字钧字) 骏卿				

世系	名	请	宗 属	学业成功名	仕 官	敝谱或封赠
六	丁	氏	钧 声 妻			例封太孺人，例她太安人。
	钧	善	之基三子	太学生。		例她承德郎，衍圣公府奏奏斤。
	胡	氏	钧 善 妻			例她太安人。
十	钧	安	之基五子	太学生。		例她承德郎，衍圣公府奏奏斤。
	郑	氏	钧 安 妻			例她太安人。
	锡	豐	恩阶长子			
八		(字和芬)		邑庠生。		
	钱	修	恩阶次子		翰林院待诏。	例她登仕佐郎。
		(字担彭)				
(传)	宋	氏	钱修元配妻			例她太孺人。
	丁	氏	钱修继娶妻			例她太孺人。

世系	名	諱	宗 屬	学业或功名	仕 宦	敕 诰 或 封 贈
六	景 灝	灝 (字道源)	錫寵之子	太學生。		例 贈 承德郎，行 聖公府 贊奏 厅。
			鈞鴻長子			例 贈 安人。
			景 灝 妻			例 贈 安人。
十	景 湘	湘 (一名景 榮)	鈞鴻次子		行 聖公府 贊奏 厅	例 授 承德郎。
			景 湘 妻			例 封 安人。
			許 氏			例 封 安人。
九	景 潤	潤 (字小泉)	鈞聲之子	光緒甲午科舉 人。		例 授 文林郎。
(繼)						

世系	名讳	宗属	学业或功名	仕宦	敕造或封赠
六	郑氏	景洵妻			例封孺人。
	翼臣 (字燕卿)	锡鬯之子			例赐登仕佐郎、 鸿胪寺序班。
十	安氏	翼臣妻			例赐太孺人。
九	田普 (字施龙)	箴修长子	重修日照、 诸城、朝阳三 处支谱。	赏加翰林院待诏 衔。	例授登仕佐郎。
	丁氏	田普妻			例封孺人。
（继）	淇景 (字竹泉)	箴修次子	同治甲子科荐 卷。		
	翰臣 (字秋籓)	祺光曾孙 锡介长子		从九品	

世系	名 讳	宗 属	学业或功名	仕 官	敕诰或封赠
七	维贞(字藹周)	景泗长子	邑庠生。		
	维枫(字左宸)	景泗次子	邑庠生。		
	维檀(字乐园)	景泗四子	邑庠生。		
十	维 本	景洵长子	邑庠生。		
	维 东	景洵次子	邑庠生。		
	广葵(字云嵩)	冀臣之子	郡廩生。	鸿臚守序班	例授登仕佐郎。 例封孺人。
(广)	崔 氏	广 葵 妻			
	广艺(字宗冉)	田普之子	邑庠生。		
	广荫(字树堂)	景淇长子	邑庠生。		
七十一世 (昭)	广 萃	景淇次子	绩学。		
	瑞枢(字星房)	恩增曾之孙	邑庠生。		
	省 工	瑞枢长子	邑庠生。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奈曼旗文史资料第三辑

作者 =

页数 = 1 8 4

S S 号 = 0

出版日期 =

目录
正文